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许敏作品选

 **EBOOK**
网络资料 免费下载

信

榕树下 作者：许敏

那两人果然如我所担心的那样分手了，倒让我难过起自己的预言来：从此，心碎路口又多了些足迹。他们说情感丢失的时候伤害是两方面的，我常在朋友明眸皓齿的笑容后面看到许多不愿被别人知道的眼泪。

于是想起一位诗人朋友的句子：“如果生命有下一次轮回，我将用一生的时间来验证所有的誓言。”我不知道他们有没有誓言，但这个事实却是存在的：火过为灰。无论燃烧得是否完全，总要留下些冰冷的余烬，受过伤的心，趋于沉寂，波澜不惊。毕竟，爱情不是旅行，爱人也不是风景。

当然，这已经不是主张从一而终的年代，现实中美女们在许多场合借富翁的年迈迟缓的岁月枯枝映称自己的灿烂青春，电视里播的也是现代人追求“速配”的故事传奇；市井万般变换，越来越多的方式引导人们去享受生命，而生活的艰难也令许多人变得如迟暮的名妓一般深刻而且沧桑。我知道我的朋友缺乏这种“现代意识”，所以总是隐隐地替她难过。

从来没有人能明白分手意味着什么，是“请你不要再来找我”还是“请你从此忘记我”，或者别的什么？但我知道不能善终的一切，都贴着无奈而又令人心碎的标签。

这些天我总在回想朋友轻轻的叹息：“8年啊，小日本都可以赶跑，却成全不了一段感情……”

我那些一直为旁人所称道的“独特见解”在这叹息面前灰飞烟灭，在信里，我这样安慰她：“是你的，就是你的，就算今生无缘，还有来世；不是你的，就不是你的，怎么努力都是徒劳。”这难免有些自欺而且这样的自欺不一定有用，但可以给许多无法排遣的东西找个交代。

否则，到死未能说出口的话怎样处置？

否则，永远无法实践的诺言，该怎样收回？

信末，我又说：“不可以让人看见伤心的样子，廉价的同情尽不了安抚的义务，给幸灾乐祸的唇舌增添谈资却又不值。一生一世的生活，自然是靠自己来安排的，我不信有人能自始至终相伴，如果注定了要有一些离别的场面，早些晚些，应该是不太有区别的了。”

写完信后我自己想，事实上当你明白今天的结局不如人意时，几乎已无力再挽回和改变什么了——无论爱情、亲情还是其它所向往的事情，关键在于我们应该学会给被围困的灵魂找一方可以仰望的天空，在蔚蓝的明泽中获取些隐约的升华。

如果这世间还有一丝的美丽，我就相信生命的存在有积极意义。

勿忘我

榕树下 作者：许敏

下班回来，看见电视机上摆放了数月的勿忘我被换成金灿灿的雏菊，我破例没大惊小怪地尖叫，她们忍不住问：“你没看见有什么不同吗？”

坦率地讲我对花是没有任何研究的，偶尔心血来潮买一两束，也捡花期长、不用怎么照顾的挑。

生平第一次买花，是因为朋友过生日，我嫌铺着报纸的餐台太没有生气，买了几支玫瑰几支满天星和几支勿忘我，插入半截矿泉水瓶加以点缀。

第二天，那玫瑰与满天星因凋败被扔进了垃圾桶，勿忘我如烟的蓝色依旧灿烂。

不几日朋友另谋高就，去寻求“别样的人们”，我素有喜聚不喜散的毛病，常望着那蓝色的小花出神。

日子一天天地过，因为懒，索性将瓶中的水倒掉，免得三五日不记得换影响卫生。

勿忘我的绿叶枯成泥土似的灰暗，花瓣依旧固执地蓝着。

接下来的日子似乎有些沉重，宿舍里最好脾气的女子也暴躁起来：“许敏你重买几支吧，叶子枯成这样看着就烦！”

于是又买了几支勿忘我回来，找一个不常用的茶杯做了花瓶，照例认真地蓄上水，找不到其它地方，仍是放在电视机上。

同事休息在宿舍打扫卫生，不小心打翻了那杯子，电视机荧光屏雪花满天。

电视没修就自己好了，同事仍不能释怀，唠叨数遍“最近怎么这么倒楣”后就去庙里烧了香。我一言不发地继续承受着今天翻云明日覆雨的种种变化----直至调离大家认为我最胜任的岗位。说胜任并不意味着地球离了谁会停止转，只不过你尽心尽力而为之，旁人就省了许多事。

她们说：“也好，不用管那么多乱七八糟的事儿，你还可以多写点东西。”

我听懂了大家言谈中不经意流露的安慰与理解，心里却没有真切地感到难过----这倒是实话。早已说过劳动只是谋生的一种手段而不是别的，可以做些无谓的事，没必要讲太多无谓的道理。而普通岗位，倘技术要求不高，对我来讲没太大的压力。

唯一的障碍是不能坦然告诉母亲凌晨五点起床，晚上不知几点下班是什么概念，尤其在寒流袭来那些湿冷的冬天。还好我正慢慢学着宠辱不惊，可以在母亲“你现在还好吧”的关切下平静地说：“挺好的，你们别担心。”

小小的勿忘我，没有阳光、土壤和水，枝叶干枯还一如既往地绽放着蓝色的理想，永不败落。何况人，活生生的人？

无罪的星宿

榕树下 作者：许敏

父亲因倒卖劣质建材事发，拧煤气自杀了。这是两个月以前的事情，当时我正因头部供血不足躺在医院里感受着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将学校的医费花了一小笔。几乎与我没有任何联系的继母在信中反复强调父亲未留下任何财产。

我两岁的时候母亲带着一个未来得及落地的小生命离开了人世，父亲在众人的倡议下匆匆续弦，为的是照顾多病的女儿。继母进门后，我被以极快的速度送到乡下去拖累爷爷奶奶，直到十四岁那年二老相继病故，才别无选择地回到父亲身边。

北方的秋天来得格外突然，几乎没什么过度，白杨树的枯叶“呼啦啦”落了一地。

夕阳透过光秃秃的枝桠暖暖地照着，我满脑子里呐喊的都是未竟的学业该向谁求助，与眼前的美景太不相协调；而在这样时候有这样的念头大抵是卑鄙的……迎新工作照例轰轰烈烈地展开，学校里尚无爱事的男性公民，无论年轻的老师，快毕业的长老还是上届新生无不付出超常的热情往返于学校和车站之间，急于在新来的小女生中寻找“同乡”、“同系”、“同专业”等线索。整个校园热闹非常，空气中间直有千万只手等着与人相握。

一位已毕业的朋友说过：“一年级，我们是诗人，二年级，我们是批评家，三年级我们是小说家，到四年级大家羽化登仙成圣贤先哲了。”我不知道自己算什么，这满园的喜气都象更年期妇女异常热心的蜚短流长，让人觉得浑身上下都欲伸出手来将它驱散开去。人和物一样，等到他消失了，才会被记起种种好处，然后令追忆者无可挽回地怅然。即使父亲是不完全合格的，他毕竟给了我生命，这样的结局太出人意料，我不知道该怎样说服自己。

普通人的一生，注定了要不清不楚地折腾。

我下意识地逃避着这种喜庆，并努力使自己显得平静而安宁，好象什么也没发生过。

推开阅览室的玻璃门，正遇江小霞抬起头来，冲我笑笑后继续埋头于资料丛中。

她与这校园中的热闹也象毫无关系，只常常被请去给新生做勤奋学习的讲用。这间阅览室她差不多也有个固定座位，虽不能象马克思那样踩出巨大脚印，每个常去图书室的人却都认得她，戴着黑边眼镜的比较土气但还不至于令人讨厌的江小霞。一个人的缺点并不象外表的美丽那样引人入胜，除非他想方设法地吸引别人的注意，简直令你不可忽视他的不足。

每次看到江小霞我都有种惭愧感。无论学校里的知识怎样地不被社会所采用，科学毕竟无罪。

二

新生入校后照例要开运动会，我被拉去看一据说有杰出之举的女子掷铅球。

操场上绝大多数人都长衣长裤地躲避秋风，那女子却穿着背心短裤，任一身可暴露处残酷地炫耀，让人觉着青春张扬得可耻。但见她大叫一声出手掷去，铅球象电视广告片中那样做飞翔状。观众掌声如雷，她在一旁满脸得意地做着各种怪动作，嘴巴不停地叫：“这有啥？小菜！”我几乎没说一句话

就转身走了——骨子里都透着野性的女生是造物主的大意，不值得恭维，给水做的骨肉插些兽毛，总不太恰当。

“林星。”还没完全逃离现场，有人叫我。

“什么事？”抬头一看，是班长。他一向叫我都是拦截，不会在身后大喊。

“你……”班长欲言又止。我再度抬头看他，不明白这个如他故乡大海般心胸宽广的学生党员，怎么也会有嘟哝的时候。

“你没事吧？”他下决心似的问，犯罪般低着头用脚在地上划拉。

“我能有什么事？”我听见自己故作镇静的声音显得很刺耳。这些天的努力与坚持显然是在骗自己，这么一想，眼泪忍不住流了下来。

班长递了张手巾给我，那手巾崭新而带着芬芳，象是专为这一幕而设的道具。

“我陪你出去走走？”他低声问我。我点点头，把捋好的头发防开来遮去大半个脸。

暮色不知什么时候降临的，街上的人踩着自行车飞奔，好象就住在路的两头。

好久，我终于有勇气问：“你怎么知道的？”

“你父亲单位来过人，说是有些款项不符，当时你正住院，舒建梅给顶回去的。”

舒建梅是学生处处长，我常拿了校刊去找她，一来二去有些彼此欣赏的意思。

“这事知道的人多吗？”

“应该不多吧。知道就知道呗，没关系。”

我抬头看看他，兄长般宽容的脸上多了些关切，一种类似于感动的东西从心里一闪而过，我说：“有些事，轮到自己头上就没这么清楚了。”

“不管那么多，吃饭去。”班长拍拍我的肩膀说。

走进一家快餐店，班长要了两份饭。我捏着勺子不知想做什么、该做什么，只觉得魂已飘开。他说：“吃点儿吧。刚出院，又是这种病，别小孩子气。”

许久不曾有人这样具体地关心过我，真有些不习惯。试着吃了两口，仍然没有感觉，班长放下饭盒笑笑说：“别这样，显得我多没心没肺似的。”眼泪再度流下，无论遭遇了什么，没人不需要关怀和保护。

走出快餐店，路灯已经亮起，街上差不多人迹罕见了。除了冷，我找不到别的感觉。

班长问：“以后还有没有经济来源？”

我摇头。

“那怎么办呢？系里不可能救济，要募捐更没理由……”见我不说话，班长叹了口气：“先活命要紧，总这么魂不守舍有什么用？要不我们去找舒老师吧，她家在市里，应该有办法。”

敲开舒建梅的门，她正在看书，小屋里播放着排箫乐曲，一盏小台灯放在墙脚的木地板上。如果所有的女人都能有这么一套房子，有足够的经济来源，相信“想要一个家”的不是潘美辰而是众多的适婚男人了。

“快坐。”她把灯拧亮了些，“我这儿你们可能不习惯，灯太暗了。”说着她摆了些吃食在地毯上。

“舒老师真有情调。”班长善意地恭维。

“因陋就简，连张椅子都没有。”她谦虚地笑着，脑后的麻花辫在灯光下闪着光，真不象平日里整装盘头的舒处长。

“我有房子也这样。”我努力地笑了笑，浑身发软，瘫坐在地毯上。

班长都说了些什么我几乎没听见，最后舒建梅决定将我介绍给学校附近的亲戚做家教。

三

我的学生年仅十三岁，聪明漂亮，比朱丽叶小一岁比刘胡兰小两岁。论年纪，无论爱情还是革命都不该沾边的。革命。大约因为时代背景如此，她没什么表现，对于爱情，却从不甘寂寞。

我跟她讲英语，她根本不打算弄清楚时态、人称所属格，而是热切地想知道“darling”的拼写；讲人物塑造，她说：“小林阿姨你太扁了，应该买个海棉文胸来戴才性感。”

许多时候我会有一种错觉，仿佛自己的人生在遇见她之前都是一片空白，在她的指引下才做恍然大悟状。如果这小女孩所做的一切算是预支青春，十岁做了二十岁该做的事，二十岁做什么？当然我必须耐心，好象一位焦虑的慈母，要努力将已然走入殊途的女儿拉回来。说到底她的进步与她母亲的脸色以及我所得的报酬，都不无关系。人与人在经济上有些牵连应该是一件严肃的事，若非生活所迫，面对这样每日将自己打扮成一棵圣诞树，举手投足间恨不能掷出“俗气”二字的女人，我充其量有些略带嘲弄性质的怜悯，哪来这许多的宽容迁就？尽管我本是用劳动来换取酬金，因这劳动并未标上合法的价格，我在心里也难免有高一些的企望，所以要挤出些牵强的笑容来哄着别人也说服自己。

如果求生已成第一目标，还有多少东西是重要的？

一日课间休息，新来的班主任把我叫到办公室。所谓“班主任”，不过管些请假开会的事，分到大学的老师有两种，一种是国内知名院校的研究生，要任相关专业课程；一种是所谓的“政治教员”前身是“学雷锋积极分子”，雷锋泉下有知，应该慨叹世风不古，实在是因为这些积极分子并不象他那样全心全意地为人民服务而心无杂念。

汪民达属“政治教员”一类。政治原是庄严的话题，偶尔会出些败类令人莫衷一是。

“星期六晚上你去哪了？”他狠狠地理了一下桌子，企图给我来个下马威。我知道这时候我憔悴而冷漠，属弱小一类容易诱导别人发现自己的威严与强大。但我没有恐惧感，平静地看他肥厚而肮脏的嘴唇上下翻飞，因为营养不良发育不好又不幸受重压的畸形身躯微微颤抖。

“说！你倒底上哪去了？”他再度拍桌子，几乎要将自己的眼镜震落。眼镜这文明的东西，有时会让戴着它的那张脸让人觉得一种无聊的可笑——如同国产影片惯于塑造的无人性之日本头目。

我看了他一眼，有些反胃。一只被笼养了很久的猫，因为种种原因几乎忘记自己有锐利的爪与牙，现在放将出来，看见自认为有理由的压制者，当然要抖威风。

我的沉默简直把汪民达气疯了，恨不能踹我几脚才解恨，他咆哮起来：

“你做什么？别以为我不知道你那点事，你爹……”天塌了，地也陷了，我两眼发黑，找不到应对的字句，正好系主任站在门口：

“汪老师，有话好好说。”

“她经常在外面过夜还不老实！”

“林星给舒老师的亲戚做家教，有时候大人不在留下陪小朋友，这情况我们了解。”

我吃惊地看了系主任一眼，只见他荒芜的头顶发着温柔的光。

“林星同学，老师找你了解情况要积极配合嘛，我们也是关心和爱护同学的。”

系主任走到我面前慢慢说了这些，好象话里有什么别样的意思，再细细想想又没有，让人隐隐地觉得不安。我只想马上找到班长问问清楚。

跨出系办公室的门槛，几乎与人撞个满怀。

抬头一看，是班里那位“批头士”易知，我就问：“你在这儿干什么？”

“看看领导找你干嘛。”易知诚实地说，一改往日的阴阳怪气。易知本来五音不全，却对摇滚歌曲情有独钟，常常做些莫名其妙的打扮。

“你为什么不愿意跟我说？”走出办公楼，易知忍不住问我。

“说什么？”我问。

易知有些茫然，或许在他的设想当中我做不到这样的若无其事。

“麻烦你见了班长跟他说一声我晚上有事找他。”

“噢！”易知恢复了原状，夸张地叫。我知道他心里想什么，有些不忍。早就看透他眼中那些矛盾与茫然，本想显得宽容而善解人意，他不给我机会，总是拿些带刺的话来武装他自己。

“把头发减了吧，你不适合。陈佩斯演不了地下党。”“关你什么事？”易知几乎怪叫了一声。

四

我和班长沿着曾经走过的大街缓缓而行，好象要去哪儿，又好象漫无目的的。初冬的夜风已然带了些杀气，吹到哪都刺骨地痛。

从舒建梅家分手后我几乎再没跟班长说过一句话，现在见了却不别扭，不知为什么。

路灯把人影拉得长而凄凉，想梦里的故事。

我终于忍不住问：“系里怎么知道我做家教？”

“我说的。学校明文规定不得在外留宿，你经常不回来，到时候不好解释，我就告诉系主任了。”班长新理了发，无论从哪个角度看去都是一马平川。

我无语。班长就问：“家教做得怎么样？”

“我好象一直在等你问这句话。”

“怕你不愿意提起，问错了不好。”

我再次沉没，分明是我约他出来，却象他在没话找话。

“早点回去吧。”又走了一阵，班长试探着问。

“走不动了？想叫我出来我还不一定就来呢。”我不想回去，只希望夜无限长，路无限远。

“我走到天亮都没关系，你不同，天这么冷，病了怎么办？”

“病了好。病了就什么都不用想了。”说完我哭起来。

班长迟疑地搂住我的肩膀，有些生硬。我还是哭。他扶我在路边的石凳上坐下，问：“钱够不够花？我最担心这个。你一向都不懂……”“钱不是最主要的，就是不知道这种日子什么时候到头……”“慢慢的一切就过去了，一辈子的事情，关键全在自己。”

回到宿舍，大家都在。冷秋艳满腹热肠地问我：“汪老师找你了？”

我轻轻推开她搭在我肩上的双手，点点头。她有一种据说叫“癔病”的疾症，几百人在阶梯教室上着课，她突然哭着跑回宿舍拉上被子大喊：“我不要怜悯！我不要同情！”或者隔三差五往同学书本里放张遗书，等大家去找，她正在跳台阶玩儿。

“喂，是我告诉他你不回来的。”冷秋艳一脸无宰相。

我抬眼看看她，有种打入的冲动。冷秋艳的解放军爸爸将她母女抛弃在农村，使她们吃了许多苦头，所以人们一想到她的悲惨遭遇总是宽容了她的失礼，可怜人大多可恨，这也是部分原因。

“汪老师说你太傲，毕业分配得给你点颜色看看。”她几乎没看见我的不满，很诗意地对着镜子将烫成大波浪的长发梳了又梳。

“行啦！就他，既无阅历又无才干还想管分配？”一直沉默于书本之中的江小霞忽然放下书，冷冷地应了一句。

我感激地看了那黑边眼镜一眼，想说点什么倒底没力气，匆匆洗漱便上了床。

五

接系里通知，我们要去一家有色冶炼公司实习，考察该厂的三废排放情况。临行前班长和易知请我吃饭。

这一次我和班长都有些不自然。什么承诺都没有过就靠在人家怀里哭完又跟没事一样，不象我做的事情。班长也没再找过我，不知道为什么。

喝了几杯酒，班长醉了，沉默的醉，一句话也不说，倒头大睡。我一直座着，筷子都没动一下。易知并没听从我的建议去理发，但是洗了澡，换了衣服，到底干净些。他酒量似挺好，脸慢慢地红，嘴不停地说话。

“班长是好人，有钱又有前途，人也精神……”“你不是好人吗？”我应付地笑笑，看了看床上那人。

“我？当然，你是阳春白雪，我是，我什么也不是。”正好有人进来，易知打住话头，盯着来人发愣。

“我走了，还没收拾行李。”我趁机起身。

“我送你。”

走出男生宿舍大门给风一吹，易知的酒醒了一半，问我：“你跟他说什么了？看这几天变了个人似的。”

“谁？”我有些多余地问。

一直看我一眼，明显地责备，却没说什么。走到女生宿舍门口他才说话：“大家都是分寸的人，有什么事吱一声。”

我觉得喉咙里有点发硬，回到宿舍也没清楚过来。

推开门猛地看见飘飘坐在床沿上，江小霞意外地没去图书室，正有一搭没一搭地跟她说话。飘飘原比我高两届，因四季穿长裙和批长发而得名。

“你怎么在这儿？”我挺奇怪，“咦，头发呢？”她的长发已不复存在，简直象个调皮的小男孩。

“你没什么吧？”她不回答我，却关切地问。

我听完这话眼里有反应，赶紧低头。

江小霞善解人意地拿本书出去了，飘飘搂着我的肩膀：“出去走走，好久都没这样了。”

“早上我打电话给舒建梅才知道的。”北方的冬夜显得有些不怀好意，街上人迹罕见，飘飘的白围巾偶尔拂过我的脸，有一些温暖，我还是不知该说什么。

“我离婚了。”她接着不经意地说。

这对我来讲，又是一个噩耗。飘飘开始恋爱时学校明文禁止此事，然而她整天与男友风光迤逦地出双入对，令许多“地下工作者”惭愧不已；毕业时借父母东风双双分到学校所在地的一家事业单位，更叫一对对被毕业分配拆散的鸳鸯又妒又羡又恨。

“什么原因？”我问她。

“办公室勤杂工插足。”飘飘难以掩饰脸上的不屑。

“按说他不该那么没原则的……”“原则？比起人家对他的崇拜，原则算什么？”她迅速打断我的话。

“也许是一时糊涂，你应该给他点机会。”

“这个你不明白。我知道他从来就没打算跟我离婚，是我没法忍受这一事实。看见他就联想起他们的龌龊事，日子怎么过？”飘飘显得格外镇静，好象在诉说别人的遭遇。

“你们都是这种结果，谁还敢对婚姻抱有希望？”寒夜的风紧裹着我，路边的窗户亮满了灯，窗内的温暖看起来触手可及，却那么遥远。

“都怪我。如果够浪漫，只要在他身边就什么都不在乎；或者看透人与人都是那么回事也好，偏偏什么都不彻底……”飘飘终于克制不住地感伤起来。

我觉得心里有点痛，挽紧她的胳膊：“没关系，你那么优秀，可以重新开始。”

“舒建梅更优秀，漂亮，有情调有钱有地位有房子，雅俗共赏，结果呢？”飘飘苦笑。

“她是怎么回事？”

“结婚前一天去买喜糖，在街上遇到小流氓闹事，别人都不管，她未婚夫去管，让人把肠子拉了出来。那天是我生日，跟我姐上街，看见舒建梅抱着一大包糖果呆呆地坐在未婚夫旁边，血流得一地都是；等我们把人弄到医院，已经晚了。十年已过，谁又能让死灰复燃呢？”

我再度低下了头。

“好些事，很难说的，你自己保重。”飘飘搂紧我的肩膀，关切得象个慈母。

“谢谢。你怎么办呢？”

“去美国。签证已经拿到了。”飘飘说得很淡，好象美国只不过离这城市一两站路。

“又是美国。我们宿舍那人犯病时也要去加州留学，美国真是天堂？”

“伤心时哪都是地狱，可日子还得过，换换环境而已。”

飘飘失恋了可以去美国换环境，那些注定一生都不能离家半步的人，受了伤怎么办？

六

我们被带到实习地那家厂图书室去翻阅一堆历史悠久的资料。在那种太平间似的屋子里查找“数据”根本就是谎言，亏得身为领队的汪民达能够天天去管理员那儿一笔一划地签上大名以示打扰。

我实在不想翻垃圾，就抽空去找分到这个厂的校友陈威。他原来是校刊美编，往来不少，只是毕业时我想到今生无缘再见的人不如早些忘记，就把那些地址全扔了，没曾想会到这儿来实习。

找到陈威时他刚下夜班回来，洗过澡，看上去苍白得不真实，见了我，显然惊讶：

“怎么是你？”

“应该是谁？来实习的。”

“这时候来实习，没事找事。”他披了件衣服，把门拉上，“走吧，别妨碍他们。”

我跟他后面，总觉得眼前这人与从前坐在角落里用沉默打动女生的陈威很有差别——尽管还一如既往地戴着眼镜。

“全厂都在为年终指标奋斗，没人有空搭理你们。”

“怪不得让我们去查数据。”我笑了一下。厂房上空弥漫着一股浓烟，象妖怪出场的前奏。

“查数据？”陈威讽刺地笑，“比起交给环保部门的罚款来讲，彻底治理的投资要多好多倍，厂里才懒得管呢。”

“陈威你显得愤世疾俗嘞。”我开玩笑。

“人在江湖，身不由己。你毕业时千万别听信那些人的谎言去哪一展雄才。大学生分到厂里都与学徒没差别，做点简单的手工操作而已，还美其名曰‘人才储备’。”

他说着嘴角出现一丝难以言表的笑容。

“科学技术一直在叫，可惜任何一项革新都不会今天上马明天就盈利。许多人看见一个鸡蛋就急于下锅，根本不去想蛋生鸡鸡生蛋的长远。何况厂里好些人都是为了解决职工的后顾之忧招进来的，有什么新技术上马，动一个人就有七大姑八大姨流氓加法盲齐上阵，企业不敢制造混乱，只好和稀泥……”等我满脑子糊涂地回到招待所已经下午四点多钟，江小霞和班长在。见了我，江小霞走开了。

“你去哪了？”班长问我。

“找校友去了。”我把大衣放在床上。

“当心着凉。”班长穿了件灰色的羽绒服，象个玩具熊一样，把手指捏得啪啪直响。

“打住，我最怕听这。”我从桌上拿支笔胡乱画着。

“你够任性的。”班长尽量和气地责备我。

“怎么了？”

“本来实习就没什么具体内容，你还不肯去图书室，到时候实习报告怎么写？”

“抄你的呗。”我说。

“缺席这么多，万一汪老师在实习鉴定上写点意见怎么办？”

“好吧，我以后天天去。”我说，“你别这么周到，我很容易感动。”

班长仔细看了我一眼：“没事别到处乱跑，连个人影都见不着。”

七

实习结束后，厂方为了弥补先前的怠慢，特地在职工餐厅为我们饯行。副厂长之一请了电视台、报社有关人士到场，对着摄像机做表情丰富的讲演：“欢迎各位同学毕业后加入到我们的建设队伍中来。你们是优秀人才，我们的企业需要你们……”大约是小品看多了的原故，四川话一出台马上让人想起许多可笑情节，一席人一边埋头苦干一边忍住不要笑出声来。

我很怕成为他的同志，宣传人员一撤，我也撤了。江小霞跟在我后面气得脸色发白：“吃顿饭就完事了？那么大的烟，那么多粉尘，连个统计数据都没有……”“你以为你是环保局的？”我随便应到，这时候我关心的是我受了污染的前景有没有治理的方案。

正走着看见陈威拎了一大袋水果迎面走来，我还以为是送我，有些意外：“你干什么？”

“我……”他的脸一下子就红了，江小霞扯了扯我的衣袖，陈威赶紧溜开。

“冷秋艳的男朋友。”江小霞说。

“怎么会？”我几乎叫出声。

“上次他来冷秋艳不是挺热情吗？”

“她什么时候不热情？”我笑。

“你不信就算。咱们得早点回去，早上冷秋艳说过他要来收拾行李。”

我实在难以将画水墨画的陈威同冷秋艳联系在一起。

等我们回到招待所，冷秋艳的东西果然已经收拾好，那堆水果堆在桌上，她正幸福地啃着一只大大的“红富士”。

“喂，你们早点来就好了，他刚走。”见没人理她，冷秋艳有些沉不住气了，实在急于把这种幸福注解给别人听。

“你倒挺厉害的，”江小霞应付地说，“才半个月就发展到这种地步。”

“我一毕业就跟陈威结婚。”冷秋艳放下苹果无限神往地说。

我觉得床底下尽是死老鼠——用不了多久她都要这么说一次，只是人名换一下。

第二天一大早赶火车，陈威一手拎着行李一手揽着冷秋艳的肩膀，走得有些吃力，她则努力展示着自己的胜利，一边“咯咯”笑一边眉目传情地四处瞅。

我一声不吭，也懒得去看他们。易知不知从哪儿冒出来了：“心里是否有一点点难受？”

我看了他一眼半天才说：“你觉得象不象吃了什么不卫生的东西？”

“有什么不好？人虽俗点，总还算漂亮。”

倒也是，这世间有几个女子是因为内心的美丽而被爱？

火车进站以后，冷秋艳哭得跟泪人儿似的，陈威握着她的手拼命安慰，倒也挺感人。

开车不到十分钟，她已然忘却了离别的痛苦，和汪民达老师玩起了猜指头的游戏，不断欢笑。

我趴在茶几上装睡觉，也不知过了多久，身边的江小霞换成了班长，“别睡了，会感冒的。给你。”

我转过头看见班长拿了个大大的“红富士”，“谁给你的？”我接过来并条件反射地往冷秋艳那边看了看。

“我买的。”见我接过苹果开始啃，班长又小声问：“放假回不回家？”

“没家了。”我把脸转过去看着窗外漆黑的夜，心里说不出的凄凉。

“跟我去海边可不可以？”

我听懂了这话，却不知如何回答。

“慢慢考虑，还有一晚上才到学校呢。”班长说完排排我的肩膀走开了。

眼泪不由自主地流下来，我发现自己已经不能集中精神，出了站台还是没反应。

回到学校收拾了半天正准备去洗澡，妹妹林月背个大包出现在宿舍门口，陌生而惶恐地望着我。

继母跟一个南方人跑了，她娘家人开始争家中所剩的几样东西，邻居一个婆婆怕林月被亲戚们拐卖，给她买了火车票来找我。当年继母为了让亲生女儿的光芒超过我，取名“月”，让我们的名字听起来象穆斯林。危难时刻，就算是太阳，估计也是要被抛弃的。

我望着床沿上沉默的林月和她脚边的背包，脑子一片空白，直到班长汗涔涔地赶到，我还下意识地抓紧手中的毛巾、洗发水等东西。

“让你妹妹休息一下，我们出去买点东西。”班长把我手里的洗澡用具放下说到。

走出门我就告诉他：“林月的妈妈跟人跑了。”

“易知说有个女生背了大堆东西向他打听你的住处我就想着可能出什么事了，赶紧跑过来。”班长边说边看我，“我觉得你应该做点决定了。”

街道拐角处有个老头缩着脖子在卖烤红薯，太阳冷冷地照着匆匆的人流，象一幅怀旧而绝望的壁画。

“我不想带着林月去打搅你们家人。她正读高三，还要考大学。”一种真切的绝望罩着我。

“我想这不是什么问题，我们马上就要毕业了。”

“你别同情我。”

“能不能做个手术，把我的心掏出来给您老看看？”班长笑笑。

我站住看着他，不明白以我现在的心情和处境他怎么能开得出玩笑。我想我应该是被这种临危不惧的做派所吸引的，只觉得有什么东西不明不白地横在中间让我不敢表达也不敢接受。

八

班长给家里打了长途声称不回去过年，两天以后他姐姐奉父母之命来学校“考察”林星乃何等样人。一星期后我和班长把她送上归途。

走出难民营般的广场，班长极自然地揽着我的肩，“怎么不说话？”

我没回答，试图挣脱却没怎么努力，脑子里翻腾着他姐姐的话：“我弟弟很有事业心，将来会把大把精力都用在工作上，所以说他适合那种身体健

康心理成熟并甘愿为他牺牲一切的女孩子，你可能做不到，你太敏感、脆弱、渴望关怀。”

“你在想什么？”走到天桥上，班长试图再次打破沉默。

“以前我喜欢到这来看火车。”我答非所问，昏黄的路灯光把现实的距离拉得太远，让人容易恍惚，“想着‘会有那么一天，不用再一个人孤孤单单地回家’这句歌词就很难受。”“以后就不会了。”班长搂紧我，我几乎可以听见他的心跳。

“我想，你还是回家去好一点。”我听见自己耳语般的声音里有另一种明显的绝望和不甘。

班长松开手，问：“我姐说什么了？”

“她说跟你在一起很辛苦。”我努力使自己平静下来。

“你害怕吗？”

“不怕，是做不到。”

“什么话？要做到什么？还没开始呢，不要这么悲观。”班长似乎松了一口气，走到我面前犹豫了一下还是把手放进了大衣口袋。

“可能我比较俗气，做事希望有个结果，实在输不起了。”我越过他的肩看远处的华灯闪闪烁烁。

“你都不去做怎么会知道输？”

“要不你听我的话，先回家，大家好好考虑一下再说行吗？”

“好吧。”班长摇了摇头。

等我回到宿舍，妹妹已经睡了，脸朝墙，看不见表情。林月在我心里本来只是一个概念，突然间如此真实地闯进我的生活，叫我有些手忙脚乱。我的处境和心智都不够清醒地处理这件事情，只知道又有担子落在肩上，很沉很重。

血缘是一种奇妙的联系，你或许会与亲人有某些隔膜，要真正抛弃他却不容易做到，只要良知未泯，知道他在受苦而你没能做点什么，你会内疚和不安。

第二天做完家教回来，我敲开了舒建梅的门。她有些吃惊：“这么晚来找我有什么急事？”看见她穿着粉红的棉袍我才发现天色确实不早。

我把林月的事说完，舒建梅拍拍我的肩，“不用怕，一切都会过去的。现在你觉得喘不过气来，挺过就忘了。”她向我保证会尽力帮忙，然后问：“听说你在恋爱？”

“没来得及开始。”石英取暖炉耀眼地亮着，我有些累，不敢正视那火红。

“为什么？”

“输不起。”

“学生的爱情多半盲目而带点感伤，你是写诗作文的人，哪来这么多理智？”

“饿死怪可怜的，我不想。”

九

舒建梅果然守信用，我在他父亲的“舒悦”保健品有限公司兼任任柜台销售，卖些饮料之类。教授改做企业家本身就是一种突破，借销售旺势我们也获益不少，但家教我照样去做。一个人只能在拥有大量财富后才有资格谈

论金钱的罪恶，否则种种非论背后都藏了些伊索寓言中狐狸吃不到葡萄说葡萄酸的心理。

新的学期即将开始，我送林月回家。十七年来她几乎是在一片谎言中长大，外表上看去洋气成熟，天知道内心的承受力等同于几岁的孩子，忽然遭此重创，我不知道她会怎么想。好在一个人要懂事也用不了多长时间，我从她不再盛气凌人而又空洞的眼神里找到了一点成长的痕迹。

送妹妹回来时我在学校门口遇到班长，他明显地瘦了许多，毛发耸然，我问：

“怎么这么早就回来了？”

“不可以吗？”他问，脸上浮出那种没有任何意义却又让人觉得很有必要的笑容。

两个人从相识相知到相爱，似乎理所当然，反过来却没那么通畅，我有些茫然：

“别跟易知学，现在已经不流行王朔了。”

“易知要知道在你心目中这种形象，准该伤心透顶。”班长说完径自走开，把我准备许久那些劝他迷途知返的话冻结在唇边。等我别别扭扭地回到宿舍，发现陈威满脸疲惫地坐在冷秋艳的床沿上，边上放了几个大包。

“你怎么来了？”我奇怪地问。

“送她。”陈威赶紧低下头，不自然地晃着两条腿。

我还准备问点什么，冷秋艳端着脸盆出现在门口，风情万种地说：“威，来洗脸。”

我于是逃也似地出了门，好象在这之前我在做着什么亏心的事。

出了门又不知去哪里。一转眼四年过去，我也该羽化登仙了，为什么没有一点超脱感？晃了半天晃到班长宿舍。

“陈威和冷秋艳来了，我没地方可去。”站在门口，我尽力自然地说。

班长笑得有些意味深长，“别进来，我在拖地，挺脏的。”说着他放下拖把，关门随我下了楼。

“才四点多，吃饭还太早，干什么去呢？”班长问。

“随便。”

一辆汽车开过，不知有意无意将地上仅有的泥水溅在我的白衣服上，简直把我气坏了。

“林星你以后别穿这么白行不行？”

“怎么了？”我奇怪地问，还看了班长那身说不出应该算什么颜色的装束。

“白颜色把你衬得冷冰冰的。有时候觉得你几乎被生活折磨得成了一张纸，有时候又觉得大家都在苦海里煎熬，你一个人在岸上观望。”

“听不懂。”

又胡诌几句，班长到底问起我的情形来。

我如实相告。他拍拍我的肩：“别太好强，有事说一声，我们都长脑子的。”

我知道我们之间，真的是“来不及开始就匆匆结束”了。从私心来讲，我更希望他坚持些——尽管我现在已经没有理由和力气跟他走在一起，但爱与被爱，是幸福的，而没有结果的爱情，或许会进行得更为悲壮和美丽。

班长出面找系主任将易知、我和他分在一组搞毕业设计。我照例每天去“舒悦”上班、做家教，其它一切由二人代劳。

“三八”节工会、院学生会女工部联和举办大型舞会，碰巧我有空，就拉了最珍惜时间的江小霞作壁上观。

“啊……”我顺着江小霞极力压抑的叫声看过去，发现汪民达与那掷铅球的女子以最紧凑的形式相拥着；萨克斯分明在吹奏着优美的华尔兹，二人却在搞军事演习，象两架坦克在舞池中横冲直撞。汪民达太瘦，又猥琐，仿佛刚从垃圾堆中出来又怕给人闻到气味要追击，尽量把头埋在胸前，那女子太壮，身上的每一块肌肉都恨不能敲出金属声响，她照例设法暴露着“可耻的青春”，汪民达看上去看上去更象垂死的病猫被丢进了肉铺。

“老师爱学生有摧残祖国花朵的嫌疑。”我笑，“不过还好，汪民达遇见她只有被摧残的份。”

“别看了，回去吧。”江小霞拉着我挤出人群。

还没走到宿舍门口，就听见了冷秋艳惊天动地的哭声，我很奇怪：“什么都有了还犯病？”

这一次她哭得异常真切，忘了说那些“不要同情、不要怜悯”的豪言，班长和汪民达在一旁不停地安慰。

我走到班长面前拿眼神问：“怎么回事？”

班长跟汪民达说了句什么便拉着我往外走。

“陈威死了。上次他找人串休来送冷秋艳，回去以后还班，疲劳过度，上夜班时不小心掉进了废水池……”班长说。

我几乎是呆住了——陈威家住农村，父亲早逝，母亲丧失劳动力，还有个妹妹弱智，全家就这么个优秀人物，怎么死得这么惨还如此名不正言不顺？

“为了爱情牺牲生命，疯子该满意了！”我冷冷地说。

班长叹了口气，“人家也不愿意的。”

“就是你们一再迁就疯子才装得有趣，这下可算惊天动地了！”

班长有些愕然地望着我，没说什么，我也就住了口。是的，绝大多数的理论都是在事发后总结出来的，对于未知的一切，谁又能预见多少？

眼看毕业在即，毕业生一改往日的冷漠状，提了大包小包出入于自认为可以在分配上有所帮助的人家。而市教委组织的人才交流会却不是很有效果，好单位有限，不好的单位没人去，加之这是第一次打开“哪来哪去”的冰河，大家脑子里还有许多弯子转不过来。

更有想在分配方案确定前把党入了的积极分子，弄了些新闻出来。“应用数学”专业的王冬四年如一日地学着雷锋，帮老师买米换煤气罐，给同学免费修鞋……麦收时分带着一帮小同学帮军烈属割麦，让他远在家乡的女友发了封“母亡速归”的电报到学校。

学校火速派人找到他，他只说了句“死者已不能复生，让我再为活着的人多尽点力吧”，感动了许多人。谁知院团委“关于向王冬同志学习的决定”刚刚打印完毕，他女友大约是良心发现，给学校寄来一封信揭发了这一骗局，

并声称王冬之母还健在。王冬为此写了三十多页检讨，把自己批判到可以诛杀的地步，有关领导还是为此开了个会表示要严肃处理。

王冬在一片叫骂声中努力挣扎，但凡见了愿意招呼他一声的人必说：“每年都有一两个留校名额，我得争取。象我这种专业不好分。你们现在可以嘲笑我，但是比起那些利用父母的人，我觉得自己还高尚些。你再去问问那帮党员，有几个人怀着对党的无限热爱要求进步？”简直象祥林嫂，逢人便讲“我们的阿毛……”易知恰好借父亲东风准备留在市内，所以见了王冬总觉无地自容。人挺奇怪，象易知，应该是文学作品中那改革风云任务一类，随时都欲指点江山，一派精神，偏偏躲到父亲的大翅膀下让人不断遗憾。

班长准备去大兴安岭，江小霞强烈要求分到陈威他们厂，理由是“那地方也该有人管管了”；而冷秋艳，不知以怎样的机遇认识了一位定向到珠海的研究生，准备与他去特区双宿双飞。

我仍然没有结果。“舒悦”希望我留下来，舒建梅却善意地提醒：“进私营单位就意味着没有任何保障。”人们在种种呵护里生存的时候，喜欢抱怨爱是枷锁，束缚个性发展，彻底失去依傍却是一件残酷的事情；踏上一条不归路不用说回头，连偶尔驻足的机会都难找，而普通人的头脑里，又有多少惊世骇俗的思想可以令无助的心永不退缩？灶堂里燃着的都是人间烟火，有多少人梦想成真而不是被自己的宏伟目标所感动？

我只觉得无力再过问许多，准备听天由命于学校的计划分配，不报太多希望到时候会有小小的惊喜也未可知。汪民达果如江小霞预言的不再担任什么“班主任”，整个系的毕业生全部交给系主任统管，没有人不相信他会为大家尽力。至于彻底不去理会这次分配，几乎没有人可以做到，那些考虑周全的女生，已不在乎仅剩的两个月会给别人留下什么坏印象，公然宣称女孩子就是要分到好单位将来才好找对象。天地良心，有此远见的人，无论男女，怎么能叫孩子？

无数人将眼光集中在事业单位，最好是不时有些意外收获的科室，既不至于寒酸，更不必与粉尘和噪音为伍。这让我想起一位分到“机关”的师姐，曾经给我写过一封信：“大部分时间是这样打发的——每天早上报到以后我把热水瓶灌满，把卫生打扫完，大家就去吃早餐。吃罢早餐，有事的办事，没事的高高兴兴回到办公室闲扯几句，就差不多到了买菜时间，女人们三三两两地走掉，大家也就不必再坐。相对于上午来讲，下午过于漫长，于是女人们开始津津有味地回忆起她们的爱情故事并着重表述只有她本人才相信的那男人的痴迷和她自己的矜持，男人们则夸张一些显示他们比别人有经验的阅历，叙述一些连自己也不见得相信的遭遇。至于年轻，不合适宜得接近可耻，除了抿嘴浅笑似乎没有别的选择，高跟鞋与裙子，更在禁穿之列……”就生活本身而言，平淡和单调是主流，毕竟没有多少人可以天天策划革命，平常的日子，几乎没有太大的意外，实在经不起细致的咀嚼。

十二

正当我努力说服自己静心等待“计划分配”的时候，一桩意外改变了我的决定——系主任因脑溢血不幸倒在“毕业分配动员大会”主席台上，当时院长正在讲述我们国家对人才的渴求。

几乎没有任何预兆，系主任就离开了大家，除去两名副主任因牵挂由谁

继任分了心以外，整个校园笼罩在一片哀伤中。我倒并不觉得怎样难过，只是打心眼里感慨生命的脆弱和无常，一切都是未知的，你怎知今天的犹豫不会造成终生的遗憾？

我于是在志愿表上认真填上了“舒悦保健品有限公司”。过去与未来对一个人来讲都是传说，而现在是真实的，太沉湎于往事是琐碎，设想太多未来，叫无知。

我从此成了“舒悦”的正式雇员，不再站柜台，而是把椅子搬到办公室里，主要任务就是统计当天的销售情况，制表，然后连位置都不必动一下，直接传真给销售主任。

林月考上了成都一所高校，说是衣食住行的费用相对低些，我没什么可说的，按月把生活费寄去，偶尔在公司给她打打长途。一转眼，我所经历的一切苦难都已不复存在，那些几乎难以维持生计的挣扎，无数个夜里绝望的心悸、失眠、，现在想起来只觉得遥远而虚幻。生活突然变得平静，我反倒无所事事，于是将每一个周末都想方设法地打发到舒建梅的住所去。

这一个周末我照例买了许多吃食早早地去打搅舒建梅。才走到门口，差点与门内冲出来的人撞个正着。那人嘟哝着下楼去的时候我才注意到他穿着与这冬季不太协调的单薄衣衫。门内的舒建梅泪流满面，不复神秘和淡泊。我进退两难，直到她说出“进来吧”……屋子一如既往地保持着那种拒人千里之外的美丽，我纳闷着，没多说话，只把东西一样样摆好。

舒建梅洗完脸，回到现实中，淡淡地说：“我弟弟。想结婚没房子，让我把房子给他。”

“自己去找一套不行吗？”

“普通工人，分房没资格，买房没资金，到哪去找？”舒建梅说着拿了个苹果坐在我对面慢慢啃。

“或者你父亲可以帮帮忙……”我试探地说。

“谁都这么想，可我父亲不。他二十几岁时正在楼梯口做实验，所以不能容忍这种无能和无聊，就把我弟弟赶了出来。我妈虽然心痛，到底是习惯于服从父亲的，只敢叹气。”

吃罢午饭我破例早早离开。天气枯燥而残酷地冷，太阳在寒风中瑟缩着投递一些若隐若现的温暖给街市上为生计奔忙的人们。在一家鞋店门口，我碰见了易知。

他正无聊地坐在顾客椅上东张西望，长发已剪短，装束也改了，与街上的任何一男青年都有相似之处。

“坐在这发什么呆？”我走过去问。

“等她买鞋。”他犯罪似的躲着我的目光。

“你怎么不去参谋？”

“走了很多地方，每双都试，每双都不好，‘百试可乐’。”

我笑着告别易知，继续流浪。易知分回父亲所在的单位不久，按双方家长意见开始与厂党委书记的女儿恋爱。在一次电话中他对我说：“干不好是不争气，干好了是沾老易的光。但是又能怎么样呢？易晓要考托福，我得看家。”易晓是他弟弟，正在读大学。

我到营业部去拿库存登记清单，见营业员正与一男顾客说得兴高采烈，旁边的电话给搁了起来。

“打个电话过来就行了。”那女子放好话筒，作很自然的样子说。

“没关系。其他人呢？”

“吃饭去了。”

我正准备离开，那顾客盯着我看，问：“你是林星吧？”

“我是。”

“我叫陈浩。”他从衬衣口袋里珍贵地掏出一张名片递给我。

我接过来捏在手中，没说什么。他挺奇怪地问我：“你真不记得我了？咱是校友。”

这人和汪民达同属一类，除齜龅外，还多了些莫名其妙的神采飞扬。我实在想不起来跟他有过任何接触，就礼貌性地点点头，笑了笑。

“你仔细想想，怎么会想不起来呢？”他不依不饶，好象我不把他认出来真是罪该万死。

“好，我回去后好好想想。”我迅速离开营业部，找个垃圾桶把名片扔了进去。

大约下午三点钟，我正在打印统计月报，电话铃响了。我拿起话筒说了声“你好……”电话那头就说：“下班我在你们公司门口等你。”

“对不起，我不太明白你说什么。”

“我是陈浩啊，小姐。”

先生小姐的称呼，总让人感觉回到了旧上海，环顾四周，却不见人身穿旗袍，有些恍惚。

“对不起，今晚我还有别的事，再见。”“舒悦”的服务用语是请一位外交人士设定的，拒绝人也必须充满热情。

下了班走出大门，陈浩迎面而来：“我请你吃饭。”

“对不起，我还有事。”

“行了，又不是小姑娘，摆什么臭架子！”他说着竟伸手拉了拉我的胳膊。我知道再闹下去必定给人看笑话，心里虽然别扭，还是跟他走了。

在一家路边小店里，陈浩拿出一副买下整个饭馆的架势吆喝着，点的不过是豆腐豆芽一类，服务小姐差点把下巴瘪掉。

一口气灌下半瓶啤酒，他开始满面放光：“我早就认识你，不过那时觉得天南地北的不现实。没想到毕业分配政策就变了，把你留下这是天意。”

我的感受与在动物园看大猩猩表演等同，无比佩服他的神勇，我说：“这不可能。”

“为啥？你有对象？没关系，咱可以竞争。”他说完继续灌啤酒。我木木地坐着，恨不能将桌子一掀了之。女人一般对向她示爱的男子都抱宽容态度，就算她不爱他，也愿意为他爱她而看到他的一些优点并且不在乎这优点是否存在。然而我固执地认为被陈浩这种人看上，实属耻辱。从书面上讲爱与被爱是一种自由，无可厚非，但事实上我做不到，或者我并没有这么达观？还是我对爱情，抱有太多太美的希望？

“我还要做人的。”我冷冷地说完起身走了，外交家没教我怎样令一个自以为是到可笑的人看清他的愚蠢。

陈浩显然没料到会发生这种突变，想拉住我，看看吃剩的菜，又有些不舍，犹豫一下，到底坐了回来。

我于是一个人在深秋的大街上幽魂似的游着，很想找个人说说话。想来想去，找部公用电话拨到易知家。

听见他在那头“喂”了一声，我就忍不住哭了。

“林星你怎么了？”易知显得有些着急。

“你知道是我？”

“知道……”电话里突然没了声音，也没挂断，我才反应过来，这时候他的女朋友还没回家，易知一定是捂着话筒在交涉。我识趣地挂断，顿觉凄凉无比。慢慢走向宿舍，下意识地收拾起床底下那些积了灰的物件。

在一张明信片上，班长如是说：“懂你的人，因为看见了自身的无力而不敢靠近，靠近你的人，因为不懂你而亵渎了你的世界。所以，让眼迷惑一些，你才能幸福。”

十四

一年就这样不留痕迹地过去，我几乎没什么变化。销售部经理的助手不知为什么辞了职，我于是搬去和她隔桌相望。经理三十左右，没有孩子，不象影响中的女强人年轻美丽，除去一笑两个酒窝有些天真外，身体已经变形，属于不懂保养的一类。而名字，象极琼瑶小说的女主角——陈雨薇。她本人也常极力显得名副其实，令好些多情种子在电话另一端心跳加速。

文秘小姐正值妙龄，常常佳人有约，只要有人电话找她，经理总忍不住当着大家的面大谈男人的自私与丑恶。言辞不甚中听时，受教育者不从，喜欢在经理已然出了门的背影后面加一句：“对，男人都自私丑恶，所以需要你星期六见老公星期天会情人以示报复。”

于是大家轰笑。我往往沉默——敢怒不敢言，毕竟是畏惧，与其畏缩，不如漠然。

一个人品行的高下与能力不成比例，再假以时日和机遇，无德无知者同样可以地位显赫；当一个人上升到一定高度之后，对于他的正常呼吸，又有多少人敢不在意？

舒建梅果然将房子让给弟弟做了新房，自己想办法找学校要了一间单身宿舍。新居嘈杂不说，水房和公厕里常有些莫名其妙的东西，看看楼道里出入的同类，都不象缺德者，不知那些奇迹是谁创造的。

又到周末，我在宿舍躺到下午，将一本杂志几乎看透，连征婚启示也没落下，实在无聊，又去找舒建梅。

“你怎么了？”我敲开门，看见窗帘拉得严严实实，舒建梅有些恍惚。

“刚才我弟弟来要钱给新妇买东西。”舒建梅头都没抬，伸手怜惜地抚摸着那套因为没有地方放而暂时摆在床头的“爱华”音响。

“给了吗？”

“没。这是引子，苗头是指着我父亲的。不过他们既不了解自己也不了解父亲，只有我知道这是徒劳。”舒建梅苦笑。

平常人的婚姻，可以说没有多少浪漫的因子，但凡没有什么缺陷的女子，总觉得她的“下嫁”实在吃亏，希望受益人有所补偿。在许多事情上倡导平等，唯这时能心平气和地决定男人的钱用以养家，女人的钱自由支配并需要男人的不断周济；

媳妇已经不必再对婆婆履行什么义务，而嫁女依然要聘金。至于稍有姿

色且颇为自知者，无不待价而沽，将她青春的使用权放到拍卖行去而自己高扬着拍卖锤。

然而女人的这些无聊举止，应该归罪于男人对她们的极端不尊重，要将她们的美丽分了等次去消费。为漂亮女人花钱和浪费时间，是许多男人的梦想，就算家有悍妻，在她的视听范围之外，谁敢担保他如柳下惠？男人在谈论女人时，只要说真话，她们在他心中与一切可穿可用可食的物品极少区别。当女人回望男人，将他的地位、财富及种种所谓的条件进行评价时，很难说清谁是猎物谁是持枪者。

“有时觉得人在世上无牵无挂的一个人多好，不用前思后想。”我打量着舒建梅的陋室，对原先的木地板有一种深切的怀念。

“有拖累也好，生活得不如意的时候容易找到理由说服自己。”

十五

经理新换了男朋友，心情说不出的好。进了办公室就夸人衣服漂亮，口红颜色好。

我照例一言不发，她大约看中了我这种日记本似的安全感，居然领了我去约会。

几乎没容我吃罢晚饭，经理来了。小男孩般的短发、T恤、短裤，象一只包得不好的粽子，令旁观者有一种无关痛痒的同情。

九曲十八拐地来到新朋友的住宅楼下，经理却不上去，来回走动，脸上居然有些羞涩。我的存在仅仅是向路人证明这个拼命抓住青春尾巴的女人并非图谋不轨。

遗憾的是并没有男人从亮着灯的窗口探出头了作惊讶的发现与感动并速奔下楼来……站了将近两个小时，经理不停地用手机打传呼，仍然不见动静，她只好明金收兵。

大约是怕我将这一幕广为宣传，言辞中忍不住进行弹压：“我跟X总很好……”X总是公司里的一位重权人物。许多往自己脸上贴金的话最初只是为了在别人面前吹吹牛，满足一下虚荣心，说的次数太多，自己难免也相信起来。都说“恋爱中的女人智商为零”，她现在可能是负数也难讲。

没多久，经理大约又失恋了，看水都不顺眼，办公室里充满火药味儿。她早已忘却据说来历不凡的名字，常作河东狮吼，很没风度地拒绝新客户对产品批发代销价格的要求：“我就不同意，怎么了？”

接下来对每个人进行“隔离审查”。我第一个“进宫”，她拍着桌子大吼：“你有什么权力干涉我的私生活？”面目狰狞，短发几乎随声音颤抖。

“没有啊……”我觉得有点委屈。

“你是不是要我叫人来对质？我可以的，但我不想这样做，太家庭妇女太琐碎了！”

“我有义务教你做人吗？”她咆哮着把桌子上的文件、报纸掀了一地，简直欲给我一巴掌而后快。

我蹲下去把东西拣起来，尽量平静地说：“您应该相信我。”省了后半句“我对男盗女娼从来不感兴趣。”

她并不睬我，继续嚎叫：“外面到处在传我失恋，你不说会是我自己说的？”

我顿悟，知道再说什么都错，就住了口。三五分钟后我被恩准出去，其他人轮番受审，出来后你看看我，我看看你，一脸官司。我知道经理又使出了惯用伎俩：

“你还不承认，某某都跟我全说了。”她曾不无得意地说过“就是要让他们狗咬狗，他们好跟我单线联系。”

好容易熬到下班，我心情沉重地在大街上游荡，生平第一次感觉到了那叫“空虚”的东西的存在。二十三岁，许多同龄人心智成熟地做着自己想做的事，我本努力淡泊地活着，与世无争，怎么会想到被扯进经理的“私生活”？

走到一公用电话亭，我再一次拨通了易知家的电话。

“是你，在哪儿？”这一次易知显得很轻松，让我感觉象是他一个人在家。

“在街上。”我不懂为什么近来老有哭的冲动，记得以前，遇到那许多灾难都努力坚持着。

“告诉我确切位置，一会儿到。”

一直来时我已不复流泪。去年也是秋天给他打的电话，现在又逢初秋，不知道这眼泪是否和季节有关。易知穿了一件灰色的手工毛衣，看那款式应该出自女友之手，很有家庭气氛，我穿着象征生命的绿色制服裙，冷得发抖。

听完我的诉说，易知笑了：“别理她，婚姻不幸的女人心理不平衡。”

我俩开始漫无目的地逛。我忽然想起什么，“不妨碍你吧？”

“没事，学习去了。”易知说完沉默。

我也没什么好说，昏黄的路灯光照着两个沉默的影子，有些忧郁的色彩。

“有班长的消息吗？”易知问。

“毕业就断了音讯。”

“我也是。这家伙干吗呢？”

“可能已经结婚了。”

“你也应该找个人结婚。有些事，怎么说呢？反正过日子不是写小说。”

“总不能为结婚而结婚吧？”

“我怕你东挑西拣耽误了时间。”

“没挑没拣，就是根本没愿望，结婚的愿望。”

易知听了这话，停住，回头看看我，什么也没说，突然笑了笑。

“笑什么？”

“你对生活要求太高了。有多少事情是按个人的意愿去做的？当然，你不同，你是阳春白雪。傻孩子。”易知开玩笑地拍拍我的头顶，“不说这些了，咱们吃羊肉串去。”

小吃夜市上熙来攘往的车辆换成了沸腾的人群。卖羊肉串的小贩戴着奇怪的帽子，用莫名其妙的语言吆喝着，易知冲进人群里抢了一把羊肉串出来，“不要毕业多好，吃两串肉就觉得幸福无比。”

我笑，有一种类似于感动的心绪。

回到公司宿舍门口，易知犹豫一下还是说了：“有些事情该不在乎就别计较，不可能总有人替你排忧解难。”

“我以后再也不去打搅你了。”

“老毛病。又这么敏感干什么？怎么在这件事上你就是不肯承认自咎是最好的方法？”

这个每年将近有三分之一时间缺水的城市突然遭了水灾。洪峰奔来时，人们除了手足无措之外，还有一种做梦的感觉，好象立交桥底下划着救生艇的那些人来自另一个世界。舒建梅的父亲因为对自己十分信任，加之保险事业在中国的处境，他的公司一分钱也没投保，库房被淹，损失惨重。

经理已然忘却几度失恋的痛苦，把从洪水中抢出来的饮料捐给某希望工程，并弄来大帮记者，发给红包，拜托各位大力宣传。“舒悦保健品公司致富不忘教育”之类的文字充满了洪水消退后的大街小巷。

我们宿舍四周的水却迟迟不肯退去，常有小鱼漫不经心地游着。尽管每天都要拎着鞋子走一段路，我对阳光点点的景色倒不讨厌。

九月的洪水给这城市蒙上了一层隐隐的不安，洪水冲刷过的街道有一种令人反感的清洁；城郊那些坍塌了的房屋，象中世纪的战争废墟。舒总与经理成了本市新闻人物，地方台总在重复播放着经理把饮料递给希望工程某负责人的镜头，而所有的报道都没有提及捐赠数目及折合款项。不知道有没有人怀疑过什么，而新闻本来也不是写给当事人看的，当月的销售额猛增。

我总觉得有些不对，舒总是高级知识分子，应该懂得让读不起书的孩子喝一回饮料能解决什么问题。经理因为“对企业有卓越贡献”升了职，依然负责原来的工作，但薪水上涨许多且有资格参与公司部分问题的决策。

作为对整个销售部的嘉奖，舒总决定接见大家。经理忙坏了，赶紧把案头乱七八糟的东西统统锁进柜子，墙上贴满舒总手迹——早期的知识分子比较全面，不象现在的博士生写字会有涂鸦之嫌。舒总本是研究生物化学的，却写得一手好字，兴致所到之处常拿了最好的宣纸挥毫打赏。

除了卖字画的地方谁贴这么些白纸黑字在墙上？而那宣纸有稍稍泛黄的，更把整个办公室弄得鬼气逼人。当然，我相信舒总一点都不会觉得庸俗——从来没有卖不出去的高帽。

视察当天，我故意请了假，或许潜意识里我更愿意他保留一点他原来那种清高。

当我把时间打发到舒建梅那儿去的时候，一条消息令我震惊不已：汪民达被那掷铅球的女生以强奸罪告发，校方为了控制事态及影响，正在努力化解。

“我听说她还去做过人流的，告什么呀？”正义之眼一定是盲了——无数品学兼优的孩子因为贫穷被学校拒之门外，有幸成了“天之骄子”的大学生却不思学业不考虑将来，在校园里大肆挥霍青春。老师不象老师，学生不象学生……“谁知道。教师本来是神圣的职业，现在被新生活给冲击得有些令人担忧了。生源差，分配难，分下去待遇不好。人人都为自己的利益挥舞着三头六臂，谁来清扫心灵的尘埃？所以我常想，如果不改变老师‘纸上升天，实际靠边’的现状，希望工程会越做越艰难。”舒建梅细心地擦着“爱华”音响的灰尘。

提到希望工程，我忍不住问她：“看新闻没有？”

“你原谅他吧，快七十岁的人了，不容易。”

“说哪儿去了。”我赶紧摆手。

“二十多年前父亲就告诉我中国的出路是抓教育，人口素质跟不上永远免谈繁荣富强。”

“许多人都有这种认识。不过国家可能还没忙过来，有说服力的措施不多。”

舒建梅赞许地看了我一眼：“经常想这些深刻的问题？”

“没有。我很怕去想人生目标之类的严肃问题。”我由衷地回答。芸芸众生如我，大抵没有什么惊天动地的创举，没有可供行人指路的光辉思想，但本性里有许多善良的成分，倒也是非分明，总是平凡而平常地活着，对社会的付出与索取基本保持平衡。少某人，世界不会为之悲鸣，多一个，也不会有什么影响。

“我也是。有时候我常想自己每天这样那样倒底为什么？有时候就很羡慕我妈她们，嫁人生孩子、抚养长大、退休、抱孙子、看看夕阳……”舒建梅说这花的口气简直让我疑心她“酒后吐真言”。

“有这样的念头为什么不结婚？”

“错过了那样的季节，就难再有那样的心情。”

谁规定了男人的一生都是春天而女人的青春只有一季？

家外面的世界太喧闹，人们拼杀累了回来以后只想知道拖鞋在哪，饭菜是冷是热；

谁还有心思关注莎士比亚罗素林语堂？可生活这样地瞬息万变，你若有易感的心，就算嘴巴闭上了脑子里忍不住还是要感慨，当月光透过窗帘在墙上留下斑驳的影子，枕边熟睡如死的人会不会增加你的不安？所以我常常想，这样的社会不适合培养心情，而一个女人，如果没有信心把孩子的尿片当作艺术品的话，没资格结婚。

十七

这一阵公司演开了希望工程系列剧，不知什么组织来搞图片展，我几乎要被黑白照片上那些大眼睛看得窒息过去。可是我家林月，不也是救助的对象吗？

展厅门口的捐赠处被挤得水泄不通，我悄悄溜走……办公楼的勤杂工不知怎么突然晕倒，把我们经理的宝贝矿泉壶打烂了，经理暴跳如雷，我看不过，把十六岁的乡下姑娘扶到宿舍。

她急得直掉眼泪：“经理会不要我吗？”

“没事。”我安慰她。

“不行，我还要上班。”

“别撑了。谁都会有病的。”我把她按住，倒了杯水。

“我没病，是饿的。”她一口气喝完水，“我两天没吃饭了。”

“不是才发的工资吗？”我赶紧给她拿饼干。生产和销售保健食品的地方有人饿晕倒，真是讽刺。

“捐了。”她说完哭起来，“留一点就好了。当时我太激动，没注意包里只有那么些钱。经理要是不要我了咋办呢？”

我无语，十六岁，如花的年龄。

我大着胆子去求经理，她轻蔑地望着我：“我愿意留谁用不着你指手画脚！”我相信，我若不是公司正式聘用的人，她每天不炒我八遍总难解恨。

已经哭成泪人儿的女孩子被经理的气势吓得跪在她面前：“求求你，经理阿姨，让我干活吧，我再也不晕倒了……我弟弟要上学……”我们愣德不

知如何是好，经理阿姨“呼”地一下把桌面上的东西掀了一地，尖叫：

“快滚！不要脸！你弟弟？你爹你妈关我屁事？”

这一切来得太突然，我们都以为自己听错看错，文秘小姐把嘴巴张得大大的，满脸惊恐。我一回过神，赶紧拉了女孩子走开。把人格丢在这样的女人面前不值。

女孩只是哭，我有些迷离，能帮她什么？我自己的未来尚如此没有把握。在街上逛到天黑也没想出办法，别无选择地敲开了舒建梅的门。

听完我的叙述舒建梅一言不发，动手给女孩子煮面条。

“阿姨，我不想吃。我不回乡下去……”本来沉默的女孩子望着面条上的荷包蛋再度泪如雨下。

“先吃，有了力气才能干活。”这是舒建梅的第一句话。我看了她一眼，弄不懂明眸皓齿后面隐藏着怎样的心事。

女孩开始吃面条。

“我想，我可能做不下去了。”我说。

舒建梅怔怔地望着我：“为什么？”

“既然劳动不再是单纯的解决温饱，应该选择自己感兴趣的事来做，我想改变一下工作的环境。”

“到哪都一样。环境的靠人去创造的。”舒建梅不经意地叹了口气。

“去我们乡下教书，谁也不敢骂你，给你气受。”女孩子的突然插话让我和舒建梅同时吃了一惊。

良久，舒建梅说：“这倒是一件神圣的事情，就是太艰难，全不象屏幕上那种带点浪漫主义色彩的流放，要想清楚。”

“我还得养活林月。”

“这不是根本的理由。林月如果不奢侈，你每个月寄去的钱够她用半个学期。”

十八

舒建梅将那女孩子安进院招待所当了服务员，我感激地开玩笑：“你成安置办主任了。”

“十六岁的小姑娘，为了生计到处下跪求告……”舒建梅边叹息边掸着桌子上的灰。

这屋子临街，总有抹不完的尘土。

把女孩子的遭遇说出去，相信有很多人强调生命的尊严。如果她是毫无牵挂的一个人，自然可以流落街头甚至拿生命来抵抗人心的险恶与命运的不公，但是她有家有要上学的弟弟，生命已不再单纯地属于自己，那么她所遭遇的一切，该由谁负责？谁有义务令每一朵生命之花灿烂开放？

“这是一则启事。”舒建梅从抽屉里拿出一张报纸递给我，“希望小学招聘。如果你真的要离开‘舒悦’，可以考虑一下。”

我看了看，问她：“你觉得我合适？”

“我细想了一阵，你比别人少许多欲望，善良、易感，这些品质适合做老师；那些朴实的童真也符合你对自然和美的要求。”

从舒建梅家出来，已是上灯时分。冬天的大地冷落萧煞，偶尔有汽车“呼”地从耳边飞过，象梦里的恐怖故事。

几乎没考虑，我拨通了易知的电话。

“是你。”他依然如是说。

我有些隐隐的难过，“想见见你，不妨碍吧？”

“我马上来。在哪？”他没犹豫。

“这一次不是秋天。”易知见了我就说。防寒服里罩的还是那件手工毛衣。

我笑：“这一次我没哭。”

好象有许多话，又好象不知该从何说起，于是都不开口。

逛了好一阵子，我说：“可能我要走了。”

“去哪？”

“去乡下教书。”我套用女孩子的话。

“班长这狗东西！”易知麻了一句。

“跟他没关系。”

“不要再逃避了。我承认你那些善良的天性适合教书育人，但是你身体不好，找个人结婚吧林星，你需要人照顾。你躲得了一辈子吗？”易知的双手大幅度地比划着。

我的视线有些模糊：“什么事情都有道理可讲，感情却只能随缘。我只想做一点自己想做而又对别人有益的事。”

“阳春白雪。”易知摇摇头。

我没接茬。在一个城市里生活的时间长了，与那上空流动的空气都有关联，突然离开，总有些不舒坦。

过了一会，易知问：“什么时候走？”

“不知道，才准备递资料呢，再说还要把林月安顿好。”

“那也不会很久。希望小学不比和资企业。你这么优秀，肯定脱颖而出。”

我又没话。

“快过年了。”易知说。

“是啊。被子拆了还没洗呢。没心情。”

“我去帮你洗吧？以后可能就没机会了。”

眼泪真实地从脸上滑落，我抬手去擦。读书时逢星期六易知就帮我把床单被套带回家去洗，他妈妈总是抱怨儿子找了个这么懒的女朋友。直到一次我们一群人去他家，他拉着我指给母亲看：“看看，病号一个，不是女朋友。我学雷锋呢。”

易知把床单被套泡进盆里，我说：“天太冷，明天给洗衣房洗吧。”

“没事儿。去拿盏灯来，手搓的干净。”

我顺从。

“坐。蹲久了又头晕。”他象主人一样递过一张小板凳给我。

昏黄的灯光照着易知的毛衣，照着盆子里的泡沫，有一种难以言表的温馨。我觉得心口有点堵，问他：“你们家知道你去哪了吗？”

“怕什么？我洗完就走，不会留宿的。”他抬头看着我，开玩笑。

十九

我本来想安安静静地走，还是没能成行。经理再度找来那帮记者将我包装成公司向希望工程输送的人才。舒总在摄象机镜头前展示着一张存折：“作为我们舒悦保健品公司的希望使者，林星虽然不再直接为本公司效力，我们

仍坚持每个月付给她同等的薪水！”

当然，他们只追求这个效应，至于以后怎样实践诺言，我相信没有记者感兴趣。

我有些哭笑不得的感觉，望着舒总日渐荒芜的头顶，心里无端难过。是的，命运总是答非所问，不过这一次我不会在乎，我只想做我该做的。

神龛

榕树下 作者：许敏

六岁那年，村里那座土墙、泥地、稀泥和牛粪混枝条做天花板的校舍坍塌，离我们家较近的一位老师将堂屋让出来做了教室，没人照看的我被母亲放心地送进了课堂。

开学那天，母亲把我梳洗一新，还特意在小辫子上绑了两个蝴蝶结。

在老师家门口，我一手拽着母亲的衣角一手紧紧抱着自己的小板凳，死活不肯进屋——舅公家里有一本书，书上画了很多长袍大袖的人物，他曾指着一幅告诉我：“孔圣人，我们大家的先生。”舅公还说先生就是现在的老师。我眼前这人，头发不挽髻，倒象两片青瓦；脸上光生生的没有一点胡须，不穿袍子，也不象村里人穿青蓝布，而是一件白得耀眼的衬衣……

后来我怎样被他说服了将小板凳放到堂屋中去的是没印象了，只觉得跟着他高一声低一声地念“人口手、山石土田”也不算太无趣。

堂屋正前方的墙上放着一个黑乎乎的木盒子，老师的小脚奶奶经常神色庄重地在下面烧香。回家问了母亲，她说那是神龛，上面住着老师家死去的祖先。难以想象那个小盒子住得下这许多人，我就找了个机会架起许多凳子想看个究竟。凳子还没架好，小脚奶奶来了，大老远地扬着枯树枝般的手要打我。我吓得拔腿就逃，结果被门槛绊倒，鼻梁上留下的疤至今褪不去，所以印象很深。

老师照例送我回家，经过麦田时太阳已经落山，我问他：“太阳呢？”

“落到山下去了。”

“骗人。我舅公家在山下面，怎么没捡到过？”

他摸着我的头叹了口气，没回答却问：“今天你想看什么？”

“堂屋放的是什么？”

“神龛。”

“神龛上有祖先吗？有几个？”

“有。我爷爷、爷爷的爸爸妈妈……好多。”

“骗人。怎么我看不见？”

他又叹了口气，没回答。

“奶奶为什么天天烧香呢？”我不甘心地问。

“供祖先。”

“供什么？”

“我们吃饭，祖先吃香火。”

“骗人。熏死了，怎么吃？”

那天他跟母亲谈了很久……

课文念到“秋天，大雁向南飞去……”的时候，在城里当工人的父亲回来了，要带我进城。临走前爸爸领着我去向老师告别，我在他们点头作揖的推来档去中发愣。明白老师认为家乡的环境不适合我的成长，给爸爸写了一封长信，说服重男轻女的他让我到城里接受系统教育，已是许多年以后的事。只记得出发那天老师把我们送到村口，还是两片青瓦、一袭白衣。不同的是那深潭般的双眼让我小小的心灵大大地吃了一惊，从此我只要被这样的眸子看一眼，不论熟悉陌生，整个人都会变得迷离起来，感激之情难以克制……

距离

榕树下 作者：许敏

我上小学时张海迪比较有名，从学校少先队的黑板报到工厂的班组园地，随处可见“向张海迪同志学习”的字样，“给海迪姐姐的一封信”这类题目几乎每本作文练习册上都有。记得当时我关于立志与身残的粗浅认识颇受好评，不知道老师自编的“优秀作文选”现在还留下些什么。

高考结束后，到了名城济南。因为暂不能接受所学专业与理想之间的巨大反差，常随了高年级的同学在街上游荡。某晚看完一场演出，末班车已错过，沿着寂静的街道往回走，在一陌生地段，有人说：“知道吗，那亮着灯的窗户是张海迪家。”

那些年又有了新的榜样，张海迪已趋于平凡，可我还是觉得不可思议——对于精神上敬仰的一切，原是没打算放进现实生活的，怎能接受英雄住在某街，与我共一菜市？因为心中某种神圣的东西被具体化了，找不到那种心灵提升的感觉，从此相信保持距离可令一切美好。

新近遇到一些不愉快的事情，老有一种踩自行车上高速公路的恐慌，想了很久不得要领，拨通了几个朋友的电话，准备说点什么却无法开口，才发现时间空间造成的距离已经设置了重重障碍，连彼此惯用的说笑方式都变得生疏……

放下电话后突然意识到自己在这世间连个可以倾诉的对象都没有，好象独自到了距地球几兆光年之外的宇宙，孤独、寒冷、永无归期。这感觉不仅将对未来的预期完全改写，甚至要否定曾经有过的一切——我原是被公认极有人缘的，难道那些热热闹闹的过往，从来只是个人的错觉，是半梦半醒的独角戏？如果是，那该是多大的讽刺；我该以多大的勇气来承认并接受？

沉默了很多天，发现还能自如应付日常琐事，尚无崩溃迹象时，我在不眠的夜里静静流着泪说服自己面对这样的现实：外在的帮助诚然是一副手杖，但倘无可支撑之躯，再强有力的扶手都只能躺在地上。多年以来无论遭遇怎样的挫折，均在朋友的帮助下化险为夷，那是我的幸运，但每个人都有他的世界，每个人都有自己的世界，没有人应该关注你周围的一草一木，一辈子的事情，全在自己。

至于朋友，远远近近，在于看待一切的目光：达观地认识身边来来往往的人与事，纵使隔洋相望，彼此的心亦可相通。所以说距离并非天然存在，而是取决于你以怎样的心情来安排有过和应该有的那些情节。

舅父

榕树下 作者：许敏

提到舅父，我有一种很复杂的感受。

早先他做过赤脚医生、公社干部、农民企业家，现在只剩下父亲的名分。

办乡镇企业时舅父在外有了情人，那人在他的公司招牌被摘下放在灶台旁边后，离婚带了孩子跟着他。

舅父是我母亲一手带大的，连现在的临时工都是母亲托人所求，所以他一向对母亲言听计从，这一次却固执地奔忙于两个女人及两个家庭之间。母亲总是摇完头叹完气再去外婆跟前替他说好话。

一天舅母从乡下赶来要母亲为她主持公道，一副吓人的样子：发如枯草，两眼无神，脸上黑一块白一块，据说是舒服乱吃药的结果。与她相比，后妇（我父亲对舅父情人的称呼）显得年轻滋润，但那眉眼总叫人看了反感，象吃了不卫生的食物。

我母亲依旧叹气，拿了几件衣服给舅母换洗，她却不分大小里外一件件全穿上。母亲很难过：“怎么就这样了呢？”还指了枕套上的刺绣给我看：“都是她做的。”鸳鸯戏水的刺绣挺生动，虽然褪了色，还是很和谐。我就奇怪，真是她绣的吗？

舅母去和后妇打架，舅父跑了。后妇呼天抢地，舅母却不言语，只照脸刨土豆似的下工夫抓去……

等舅父回来，后妇哭着要走并且要经济赔偿。舅母二话没说回乡下把牛马全卖了，母亲大吃一惊：“不能啊，那女人是什么脸都不要的！”

舅母并不听劝，把所有的钱给了后妇，眉开眼笑地告诉母亲：“走了。”

“走了？”母亲不信，我也不信。

“真走了。”当夜舅母没住我们家，母亲赶过去对舅父说：“好不容易弄清楚就好好过吧。”

舅父发誓不再去找那女人，舅母笑得跟花儿似的。

三五天后，舅母出现在我家里闷闷的不说话。母亲就问：“又去找了？”

“找了。总说上夜班上夜班，我跟着去，都看见了，可是我的钱呐，牛也卖了，马也卖了……”

舅母回到乡下，临走前要离婚，舅父不肯。

大表弟十六岁了，磨菜刀要去砍那女人，母亲劝住：“那条臭命换你的，值得吗？好好活个人样给你妈争口气。”

免去杀生之祸的后妇再也不敢搬回来，舅父便常去她那“上夜班”。

初中毕业，大表弟报考了一家边远异常但补贴很高的师范学校，家长会上班主任老师气得直骂我父亲目光短浅：“他在五百名学生中排前六名，数

理化在市里还得过奖，为什么不让他上高中考大学？”公司教育处有文件规定，非职工子弟要交付一定数额的寄读费，为了减免寄读费，大表弟一直姓我们家的“许”，算作父亲留在农村的幼子，每次都是父亲去给他开家长会。

父亲回来后就骂舅父“人不人鬼不鬼的毁了自己儿子前程。”

送大表弟上学那天我特地给他买了许多好吃的并一路安慰他，舅父远远地跟着，不敢抬头；从舅母回乡下以后他都一直不敢上我们家。

临上车，大表弟对舅父说：“你自己再不珍惜可别怪我狠心。”

舅父没说话但手有些发抖，我感觉到了他的恐慌，这才发现他真的老了，并不只是头发白，并不只是身子弯……才四十岁的人怎么象七十岁那样沧桑？

九江四日

榕树下 作者：许敏

飞机安全降落在九江机场，我已经和来迎接的朋友闹成一团，却怎么也意识不到那个象梦一样模糊的庐山，真的不再遥远。机场很小，很荒凉，象一个偏僻的火车站-----特别快车不经停那种；配上这样清远悠静的夜空和满天的星光，就是一首抒发旅途幽思的宋词。第一天

太阳已经升起，烟水亭仍被罩在一层轻纱之中。我倚着湖边石砌的围栏看路边的风景：车慢慢地开，人慢慢地走，好象怕惊扰了满池的宁静安详；而电影院的高音喇叭，却长声短气地介绍着一部新片的主角：“香港著名歌星郭富城，亚洲小姐杨恭如……”

心生一股亲切感-----如果说开放城市过于喧闹，山区过于闭塞的话，九江象一个缓冲地带，让人四平八稳地甩着袖子参与到都市之中，进退都留余地，回旋自如。

下午，我去长江决口处体会这城市在那场罕见的洪涝灾害中受尽了怎样的煎熬。

洪水的印记依稀可见，的士司机看见一处就有一组军民团结抗洪的动人故事奉送。

一切都似昨天才有的遭遇，然而除了那些逼真得让人泪下的照片，除了墙上的黑迹，很难设想这里有过怎样的险情。

岸边被洪流冲跨的废墟每天都有数以千记的人来参观，发各类感慨，经历了那场灾难的人们又会有怎样的念头呢？而长江，仍是一望无际地流着，好象从未在意过岸边码得整整齐齐的沙袋筑成了怎样的大堤……

于是我想，只有经历了磨难，才知道磨难的含义，旁观者的观念里，或多或少包含一些情绪上的东西。第二天

清晨在溪水的淙淙声中醒来，我已是庐山的客人，还是恍恍惚惚，只记得临走前样样工作都已交接，不知道会不会有人去落实？我的确算不上一个拿得起放得下的人。

因为总是为一些鸡零狗碎的事情忙碌，因为不经意，我对庐山，原是没

有多少认识的，只知道有几个会议与她有关，只知道苏东坡写过一首颇具禅意的七言绝句，只知道山上可以避暑，山下有几个好朋友。

推开窗，呼吸了许多新鲜空气，似乎与庐山有了某种交流，就忘记了昨夜上山时的颠簸。

这一天我们徒步行走 8 个小时，把美庐、会址、庐林湖、三宝树、黄龙潭、石门涧、龙首崖、仙人洞、花径等景点逐个走遍，参天古木、鹅卵石小径，满山缤纷的树叶，峡谷中的雾霭……都让我有种流泪的冲动-----很久以来但凡看见美丽的风景，可爱的孩童，听到动人的乐曲，读到优美的字句，我都会有这种念头，真的不知道为什么越是面对美好的东西越是不善表达。

第三天

顾不上腿脚发软，我们一早就向著名的三叠泉进军。知道我们要“走”着去，小店的老板娘无比惊讶地说：“现在还有人走着去吗？”

在路边的巨石上看见一行红色油漆写成“我要回家”，把迷路的我们吓了一跳，还以为会在不远处发现尸骨之类……

还好，终于翻山越岭到达目的地。因为雨季已过，那泉水显得格外瘦弱，山峰依然是那样巍然地耸立着，没有水，就少了灵气，显得呆板、乏味；加上脚趾上的伤口开开合合，小腿肌肉严重拉伤，抬头望望直上云端的石阶，除了绝望、无奈，我真的无力再对四周的美景有多少感受。

一路沉默地往回走，自己都觉得眉宇间似乎刻着“累”字，看看身边上下下的游人，我以为自己的狼狈相会令个别人改变主意，即刻回头，没有。

所以但凡未曾经历的一切，大家都是好奇的，不管前人对人生有着怎样精辟的论断，没有人愿意按照格言警句的要求去生活。

三叠泉的美与不美，不由一次游踪的浮光掠影而决定，怀着不同的心理，循不同的季节，都会有不同的感受。第四天

假期已到，我必须无条件返回广州，继续无论吃饭、走路都比九江快一拍的生活。

不知为什么会有些恋恋不舍，本应熟睡如死的我，一大早就出了门，沿着河边的石板路，漫无目的地在山上兜圈。望定林中时隐时现的红顶屋，好象有话要说而不能成句，时间就停滞不前了……

无知无觉地按着朋友的安排上了下山的车，天已黑透，临近中秋的月，格外明亮。

盘山公路仍然将我绕得头昏眼花，可是蒙蒙胧胧的山山水水，象出世高人的妙作，让观者的身心空前纯净：山不再是山，湖不再是湖，树也成了精灵，在薄雾中闪闪烁烁。

惊呆了的我，分不清哪里是画，哪里是庐山，原来不在庐山中，也难识庐山真面目，这大抵就是庐山过人的魅力所在吧-----我这样武断地想。

过年三章

榕树下 作者：许敏

一、花市

这个冬季除了寒流袭来时下了几天冰冷的雨，再没有任何冬的迹象。新年将至，素有花城之称的广州，果然处处是花的海洋。

路边的木棉花喜庆而灿烂地开着，如血艳丽。看惯了鲜花柔弱的枝与蔓，总觉得大树开花象魁伟的男子娘娘腔般令人难以接受。这木棉，将美丽绽放在那样挺拔的枝头，芳华自云端释放，却让人毫不排斥地热爱。

人头攒动的花市又有另一番景致，金灿灿的雏菊、红彤彤的郁金香、粉嘟嘟的蝴蝶兰、蓝莹莹的勿忘我……无不流光溢彩，让我恨不能从眼睛里伸出手来将这一街的绚烂揽入怀中。

鹤望兰昂着高贵的颈项，生怕辜负了“天堂鸟”的盛名；猪笼草这东西，平常我没见过，总不明白那样普通的茎叶，怎么长得出许多陶罐样的东西，线条流畅，色彩柔和，除了惊叹自然的绝妙，实在无话可说。

在一盆风信子面前我站了很久，仍是简单的几匹带状绿叶，中间浑白与浅蓝的小花细密地叠成宝塔状，是一种精致和含蓄的美，不象牡丹与白玉兰，大鸣大放地开得那样无力而颓废。

看了看白色盆底下压着的标价，应该算是一个物有所值的数字，但是想想钟爱而不可拥有的东西那样多，再加一盆花也许算不上悲壮，我就扭头走开了，似乎不留恋，只觉得心口有点紧，要深呼吸。

二、红包

各种名目的奖金以红包形式派发，听说数字的极大差异是保密的，仍有好事者打听出了张三李四和王五的区别。

于是很多人找我倾诉，问了许多“凭什么”。我自然明白这些问题类似语文修辞学中的“反问”，不需要回答，最多不是大家一起骂爹骂娘（当然不是自己家的），宣泄一下，也就不了了之---与领导谈论奖金分配，和与农民谈原子弹应该是一个道理。所以我不骂、不吵、不闹，骂了、吵了、闹了，也没用，明天该干什么依旧继续。是哪位名人说过“存在的就是合理的”，何况钱这东西，过于争取，便令人反感，全无心思去考虑除了计较之外，其实你也有很多优点。

《聊斋》里的田七郎，因为得了壮士的救助，便时刻准备着将自己的一切（包括生命）用以回报恩公。所以红包拿得大也未必真开心，承了人家额外的恩典，当然要心存感激，否则总有麻木不仁之嫌；可是又害怕不平衡者派生出联想，说话做事只得格外小心，挺累。不象我等，有一种当之无愧的坦然，多轻松。

三、除夕

朋友让我买双新鞋子于除夕钟声敲响时穿上“踩小人”，以求来年免遭他人暗算。

我并不信这些，又不好拂逆她的美意，就真的买了。偏是钟声敲响时我走了神，新鞋子来不及穿，只好牢牢抱在怀里，惹得一屋子的欢笑。客厅中央放了一株桃花，虽然插在桶里，却开得满树满枝的旺盛，不知是不是笑声

震的，洁白的地板上落了好些花瓣，我不准人扫，自以为是地欣赏“落英缤纷”的意境。

因为从不掩饰对他人的情感---无论男女，但凡欣赏和喜欢，我必定是要他（她）知道的，当着再多人也不怕难为情，所以还算有一些可以说话的朋友。除夕的钟声敲过，应该给大家拜年，平日里最有礼数的我却不为所动---女朋友，不想占她的线，让她的男朋友多点机会祝福。“女朋友只能懂得，要男朋友才能安慰”，这话是张爱玲的好朋友苏青说的，我觉得有道理，男朋友，不想在他合家欢聚的时候令他的家人有一丝的不快。

相信再心胸宽广的女人都宁愿丈夫的异性朋友绝种而不担心生态失衡，才不去理你们多纯洁伟大呢。

临睡前我翻了翻旧物，在一个笔记本上发现了一段文字，不知是自己写的还是抄的，只觉得象心里的声音在说话：“当岁月使我们长出皱纹，当风尘在我们的心灵留下深深的刻痕，每个人都有温柔的牵动与怅然的回望。但能固守着一种古典的人生观念，把人生中某些瞬间的印象和感情，升华为一种终生憧憬的东西，那就成为了一种执着的追求。”

我再度有那种熟悉的感动，眼睛潮湿起来。是的，我们都“企望以自己的体验超越个体经验的局限而获得某种类的共通”。经历的都是过往，艰难、困苦，又有什么可怕？

“Where ever you go , What ever you do , I will be right here waiting for

you”，在 RICHARD MARX 深情的倾诉中，我诚恳地祈祷着，为那些爱我和我爱的人们……

回乡记

榕树下 作者：许敏

—

应该说我对空中飞行并不算陌生，但是飞机开始下降高度的刹那，确实感到一颗心不知要碎成几片才可缓解这紧张——窗外满坡满谷流光溢彩的油菜花象一个遥远而模糊的梦款款走来，几乎触手可及；起起落落的群山后面，住着年迈的双亲。

下了飞机赶火车，赶完火车转汽车，当我终于（现在写起来只能是这两个字，结局一定，所有努力的过程都已不再重要）回到家，小城早已入梦，只留父母的窗口，亮着孤独而昏暗的灯，在做不懈的守望。

6岁的小侄女睡得天昏地暗，半天也摇不醒。父母还是那样子：满头华发，一脸慈祥。

客厅里的落地组合音响，几乎已被尘封，接通电源，便出现“噉噉噉”的怪声；真皮沙发的扶手出现了好几条明显的裂纹；最心爱的小蘑菇灯，还剩下一个灯座；阳台上那株费了很多周折从山上挖来的兰草，灰头土脸地缩

在角落里……

生就是个易感的人，在这一片荒凉中几乎要落下泪来，理智告诉我不可以这样，我便献宝般把包里的东西往外掏：“这是给爸爸的，这个给妈妈……”

母亲说了一句很感性的话：“你来了就好，买那些东西干什么？”

因为怕哭，我不敢接茬，父母见一向伶牙俐齿的我如此沉默，也不多说，只悉心安顿着：“牙膏在这……枕头够不够高……”

二

朋友拎了许多我喜欢的吃食来探访时我在搽抹音箱上的尘垢。

“家里有孩子就没法干净的……”她现在是半岁孩子的母亲，说话不紧不慢地透着一种令我陌生的贤淑，而两年前我们还一起参加笔会，一起在露营地穿着男生宽绰的西服装神弄鬼，一起被梁晓声的小说惹得长吁短叹，一起把那位“苦大仇深”的农民诗人弄得神魂颠倒……

接下来的话题几乎都没离开过她的儿子——吃饭、睡觉、打针、吃药，我开玩笑说：“我原来以为你这种人会自觉为控制人口贡献力量呢。”

她用力掐了我一下，恢复了往日的嚣张：“没有孩子的婚姻就是一株不结实的果树！”

“也有人种桃树是为了看桃花。”我边笑边躲。

“绝大多数的人是为了吃桃子！”

三

应小侄女的要求，放学我去接她。

在操场上站了很久，看着花花绿绿的孩子如潮水般退去。直到太阳西沉，篮球架下只剩三五个贪玩的学童，还是不见她的踪影。我正盘算着怎样说服门卫让我到教室去找她，那小小的孩子飞一般地奔来，很熟练地把书包递给我：“不会做作业，被老师关在教室了。”

我费了很大劲将火气压了下去——倒不是因为她的“被关”，而是她在说起这事的那种无所谓样！我象她这么大的时候，写错一个字便不敢正视老师的眼睛，谁教她如此“毫无畏惧”的？

是夜我认真翻看了她的作业本，本来知道少时顽皮长成后不同凡响者大有人在，本来知道学习成绩不能衡量一切，但看见满篇大小不一结构散乱的“墨猪”，我还是忍不住要难过——几乎可以看见那瘦小的身影被老师恨铁不成钢地训斥被同学鄙夷地孤立的景象——哪个“差生”有过好的遭遇？

忽然对兄嫂的“南下”有点质疑：最初的目的是为了给孩子创造一个优越的环境，但锦衣美食、满屋的洋娃娃和遍地的变形金刚能不能弥补长期仅靠电话维系的亲情呢？

我不能设想孩子在大家都说着爸爸妈妈的时候，很异样地说着爷爷奶奶会不会对她有什么影响……四

小侄女听见我在收拾行李，很黯然地叹了一口气：“不会做作业又要被老师关在教室了。”

我知道成长的过程会有很多屈辱，看看她那小胳膊小腿儿的样，想着小

朋友们纷纷告状老师怎样责罚她而她从未在家里说过半句……真的不明白什么年龄开始承受压力算是合理，忍了多日的眼泪终是无法避免地流了出来。

好朋友拎着我的行李叫了起来：“走了走了，再缠绵下去干脆辞职不干的好！”

在出租车上，她认真地说：“流再多眼泪有什么用呢？不如好好想着怎么努力创造条件一家人团聚。你根本不用因为放弃了原本舒适的环境而不平衡和难受，要想过点不算平淡的生活就必须付出代价，谁也避免不了。”

我无心去和她讨论并不是所有的努力都一定有结果，譬如被雨水打湿翅膀的鸟儿，怎样去寻找飞翔的天空？我现在的处境，几乎对自己的生存都无法负责，但当父母的身影渐渐淡出视线，他们为孩子们的成长所付出的种种却越来越明晰地浮现在眼前……

三年灾害、十年浩劫，多少厄苦的日子都成了过往……有什么是永恒？是的，这世上只有轻浮的心和不够努力的人，而没有什么不可能。

吾家有男未长成

作者：许敏

三岁的侄儿子杰今天给我打了一个电话，让我想起跟他有关的好多事……

子杰本来叫许澍——及时雨的意思，用来表达他父亲事业有成喜得贵子的骄傲和我父亲香火有续的欣然。但“澍”太生僻，幼儿园的老师总以为我们家的理想是要将此漂亮小子培养成炒菜师傅，整天叫他“许厨”，嫂子非常反感，愤然改为“子杰”。

子杰眉清目秀，皮肤白得有点不真实，嘴唇粉嘟嘟的象两片鲜果肉，害得有“果子狸”之称的我见了他就馋涎欲滴，把他追得满屋乱穿，边跑还边喊“救命啊！许敏姑姑要吃我！”——挺惨的。

不太清楚他为什么要这样指名道姓地叫，其实我妈就一个女儿，根本不会混淆。

哥哥的公司周年志喜，庆祝酒会上高朋满座，照顾子杰的任务光荣落在我肩。可恨年轻漂亮的父母带了更加花枝招展的小妹妹来赴宴，我家年轻的小哥哥便有些坐不住，这里跑跑那里转转，一副猎人相；许敏姑姑也只好跟作马不停蹄状。

好容易等他与一“猎物”同坐在一把椅子上开心高唱“世上只有妈妈好”，我赶紧坐下休息，无暇去管一对小人儿用可乐在雪白的餐台上即兴涂鸦。

吃罢饭后宾客依依惜别，子杰几乎没意识到那与他合吃一盘米饭，同喝一罐可乐的小美人儿满眼凄迷，兀自溜到酒店的金鱼池边大发感慨。

我绞尽脑汁去想他关于“叔叔为什么不煮这条红色鱼”的疑问该如何解答，子杰突然大叫：“哇！鸵鸟！”

“在哪？”

等我顺着他的胖手指看过去，简直要笑破嗓子——廊桥下分明挂着一只

翠绿的鹦鹉！

“那是鹦鹉。”我纠正他，眼泪都笑了出来。

“鸵鸟！”他不耐烦地反对，大概是反感于我的有失礼仪，还鄙夷地望了我一眼：“不要老跟着我！”然后把两手操在裤兜里一步三摇地走开。

我在后边怒发冲冠：好小子，一生下来他母亲就没奶，许敏姑姑总是合衣侧卧，听见一点动静赶紧起来冲奶粉，动作稍慢他还把头扭向一边不理不睬……那时怎么不见说“别老跟着我？”

谁知他就不小心被椅子绊了一交，我一个箭步冲上去把他抱起来又疼又哄，早就忘了他的忘恩负义和《儿童心理学》上关于类似事件的处理怎样教人“硬起心肠”……

有什么办法呢？血浓于水——有些爱，总是没来由和不可以计较得失的。

今夜无话

—

盈利服务公司的前身是一家厂矿的食堂。大锅煮菜，大桶淘米养活着一群大声说话的人。

新近分来一名食品专业的女大学生，头发长长，斯斯文文，符合任何影视相关角色的塑造，连名字都叫得好听——韩烟；实在难与红案白案相联系，主管头都想破了才在面包房给姑娘安排下岗位：每日给待进炉的面包刷蛋清。

许多人不平，韩烟却未有任何表示，将学校里做实验用的白大褂穿到单位来，一如既往地洗得干干净净。午后的阳光常常从深红色窗帘没有遮住的缝隙里投过来，地上摆满了盛着白面团的烤盘，韩烟就在这样的氛围里认真地刷着面包，成为一幅构思奇特的画。

空闲的时候，韩烟也跟厨娘们学织毛线。她们常常会说一些与身上曾经白过而现在不可形容的工作服较相衬的笑话，令韩烟深埋着通红的小脸。

总管建议为着韩烟的到来大家应该吃上一顿。

“吃一顿是应该的，不过她都来两三个月了你才准备欢迎，是不是有点过分呢？”

班里嘴最快的王厨娘首先发话。

大家附和，韩烟就笑着说：“没关系，都可以的。”

谁都不知道“可以什么”，但看看她的小脸，又似不太忍心刁难，也就不了了之。

最后决定利用明天休息去总管家聚餐。总管个子不高，眼睛小而明亮，头也不大，偏是其它部分都没药可救地胖，也不知哪个促狭鬼呼之“煤油灯”，并强调是八角楼上那种，让人想起主席的油盏来忍俊不禁。

石厨娘一向除了笑便沉默的，这一次鼓足勇气说了一句：“我要带儿子去的，明天儿子没人管。”

众厨娘一阵哄笑，说她只知疼儿子，不会哄老公，当心第三者插足。

二

一行人到了总管家，照例是派一两个人做饭做菜，其他人“围城”，倒也井井有序。

韩烟一声不吭地坐在角落里剥蒜头。因为多，把手指辣得生痛，她微微皱皱眉，不知怎么落在总管眼里，被关心得有些紧张：“你去洗洗手休息一下，读书人哪能做这些活呢？”

“没事。”韩烟继续埋头苦干。

“叫阿姨。”石厨娘到了。因为要抱孩子，把极少派用场的眼镜也戴上了，立在门口象犯错的孩子般紧张。

那孩子两岁出头，象极孕妇贴在床头朝思暮想的照片。

大家取笑她；“你看她又黑又粗，不知找谁生了这么个宝贝儿子，小王子似的。”

石厨娘又红了脸不知所措，但被“小王子”般的赞誉激活了眼，有些掩不住的喜悦。

韩烟走过去提醒她；“把孩子放下来吧，挺累的。”

石厨娘这才恍然大悟似的放下儿子：“宝宝，快，快叫阿姨。”

宝宝认真地看着韩烟，不开口。

大家又催，孩子才怯怯地叫了一声：“小阿姨。”

总管骂他小色鬼，才两岁就看得出韩烟与众不同。

“不要这样说嘛。”韩烟笑着擦干手准备抱宝宝。

“小阿姨，宝宝不要抱，宝宝要站。”孩子的声音柔柔地敲在心上，是一种独特的律动，听得韩烟心里甜甜地，又很温暖，很感动。韩烟牵了孩子的小手轻轻地说：“我们去玩好不好？”

“好的。”孩子摸着背带裤上的小熊耳朵开心之极。

韩烟带孩子走开后总管对众人说：“这姑娘心肠真好。”

“你又在打别人主意。”王厨娘一边说着，手里却没忘摸牌。她打麻将从来不看，听说一摸就知道是什么东西，常被同事略带醋意地责备。

“开玩笑。”总管笑得惊天动地。

吃饭的时候宝宝执意要坐在韩烟身边，又给众人带来话题：“老石你快买点漂亮衣服来穿吧，儿子都嫌你丑了。”

韩烟不太习惯这种玩笑，又不知怎样回答，只好沉默。

正吃着，进来一个年轻人，二十五六岁的样子，戴一副深度近视镜，脸瘦如刀，整个人风都可以吹倒。

“小弟来了，来吃饭、吃饭。”总管热络地招呼，并给大家介绍这是“孩子他叔”。

王厨娘立刻白了总管一眼：“你这个女人，怪不得长不高，心眼儿实在太多了。”

大家先愣了一下，跟着哄笑起来，那青年有些讪讪地，宝宝仰头问：“小阿姨，她们笑什么？”

“我也不知道。”

饭后总管坚持“让小弟洗碗，”众厨娘决定吃完饭后果继续搓麻将。

石厨娘忽发奇想：“小韩你教我儿子英语吧。他姑姑经常来信叫我们开发教育，我们又不懂。”

孩子也挺有趣：“小阿姨，我很乖的，你教我好不好？”

韩烟微笑着点头答应：“好的。”

“苹果是什么？”宝宝指着韩烟给他削到一半的苹果问。

“apple。”

“apple”，重复得很准确。

“宝宝真聪明。”韩烟说。

“妈妈，小阿姨在削apple的皮。”受到表扬的宝宝更有信心。

大家又笑。总管弟弟洗了碗走过来坐在韩烟身旁问她：“刚分来的？”

“是。”韩烟微笑，忽然就明白了王厨娘的“话中话”。

三

聚餐后没几天，又在一个暖暖的下午，总管当着中厨娘的面问：“你们说小弟配得上小韩吗？”

这问题太难回答，嘴最快的王厨娘都没词儿，象没听见似的问大家：“最近我总是长胖，衣服都买不着了，怎么办哪？”

谁也没去关心她的“长胖”，又不敢开罪于总管，又不好替韩烟做主，就都沉默，做状数毛衣针数。

韩烟的头几乎要埋到到膝头了还没找到应对的字句。所幸电话识趣地响起，正好是找韩烟的，她才逃过这一酷刑。

晚上回到家，母亲已经把饭做好：“妹妹，今天给你卤了鸡爪子，多吃点。”

“孩子都上班了，你还叫小名。”父亲插了一句。

母亲黑而瘦，头发花白，很沧桑的样子。韩烟的姐姐韩静“下海”多年挣了不少钱回来，叮嘱父母这样吃那样用，母亲常在电话里答应得好好的，挂了电话照例去银行。

父亲退休前是一名小学教师，都吃过没钱的苦，突然拥有许多，除了束之高阁，也找不到更好的办法面对。

“谢谢妈妈。”韩烟努力笑了笑，却不象往常那样迫不及待地抓起来就啃。

母亲有些担忧地看了她一眼，没说什么。

夜里，韩烟在客厅里小心地看着电视，为《北非谍影》里的悲剧哭得几乎不能呼吸，却听见父母的卧房里传出说话声。

“妹妹今天有点不对，”母亲说。

“怎么了？”父亲问。

“鸡爪子才吃了两只。”

“长大了不喜欢吃呗。”

“不对，我还是觉得不对。”

“不对也没办法，这孩子从来都把话憋在心里。”

四

因为上次的尴尬，韩烟总是设法避开总管。面包房本来每天烤两次面包

----上午 11 点和下午 4 点，她只需在这两个时刻去挥舞刷子的，现在面包房一开工，韩烟就开始忙上忙下，把一班小伙子开心得不行。

不到一个星期，韩烟收到两封信，纸上把太阳、月亮、星星都用上了，韩烟没有理睬“不见不散”的约请，只是又按往日的时刻给待进炉的面包刷蛋清。众厨娘也不计较她的逃避，依旧教韩烟怎样在领口、腋下等关键部位卖力的针织大法。

安全科要组织一次专题演讲，主题是“注意安全，热爱生命”。韩烟没来之前，都是总管代表厨娘们“抛头露面”，这一次为了推出新人，韩烟替总管出征。

总管特意找韩烟研究表情、手势、声调等，叮嘱她夺下第一名。

韩烟很紧张，演讲稿，她可以半小时内写出，因为热爱生命是永恒的主题，再配以血淋林的事例及痛失亲人的凄惨结局总不失感人之处，但当着数以千计的观众，声泪俱下的表演，韩烟没经历过，也没设想过。她认真地听从总管教诲，每天对镜练功，谁知一个星期下来，稿子都背不过，情急之下，韩烟决定听天由命----刻意的追求往往适得其反，尽心耕耘，不问收获也许能成功也未可知。

半个月后进行比赛，韩烟不巧抽签最后上场。

才从大幕旁边探出头来，台下已轰笑雷动----与别人或豪迈或粗犷或自信的脚步相比，韩烟似乎过于胆怯。而胆怯，是这些粗线条的人们淡忘已久的品质了。

韩烟怔了一下，终于咬牙走到麦克风旁边认真一鞠躬后诚恳地说：“生命是严肃的话题，我并不觉得有什么可笑。”

台下突然一片寂静，人们不自觉地对这个陌生而朴素的生命肃然起敬。

韩烟开始讲述她对生命的理解、渴望和敬畏，希望大家珍惜自己，爱护他人，直到“谢谢”，韩烟没有用过一个激昂的句子。她的声音最初颤抖而不够流畅，但是慢慢的，人们被带入一种清凉悠远的境界，似乎看见了生命崇高的光环.....最后，因为主题稍稍偏离安全生产，韩烟得了二等奖。颁奖时党委书记亲切地握着她的手说：“年轻人，好好干，现在脚踏实地的人不多了。”

领完奖回到班上，大家开心地赞扬韩烟：“真好听，没想到你声音还那么好听。”

石厨娘更是拉着韩烟的手不放，眼里有泪似的说：“你有空就教教我儿子好吗。”

五

演讲比赛令韩烟出了点名，常有人拐弯抹角地打听她的消息。

一天中午摘菜时王厨娘笑着说：“XX 有个男孩子，挺秀气的，天天问我你是从哪来的，估计有点意思，可我一说你是大学生，人家就没话了，你看看.....”韩烟不置可否，笑笑，继续摘菜。

“小韩，你整天跟我们混也不象回事，怎么不见男生来找，不用谈恋爱的吗？”

“你想找个什么样的男朋友？我帮你介绍。”

韩烟总是红着脸说：“别问我这些嘛.....”大家就真不问，开始讨论石厨娘最近的异常表现。

“老石你现在一点都不老实，又买胭脂又买粉，想干什么？”

“喂，你是不是想梅开二度？”

石厨娘仍是一味地躲闪，却没让取笑者觉得自己残酷。大家照例讥讽她高耸的马尾、脸上的皱纹和雀斑：“你以为你才16岁而不是32岁吗？”

“你们看那粉搽得象不象马粪掉进了面盆……”直到秋天，石厨娘叫人意外地闹起了婚变，大家才回过神来。

王厨娘恨铁不成钢地戳着石厨娘的脑门：“你遇见鬼了？好不容易29岁结了婚，30岁生了儿子，还折腾什么？”

这一次石厨娘勇敢而固执：“不，我要离的。”

大家追问是不是孩子的父亲有了外遇-----当年他“降尊”于她给许多人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王厨娘拼命摇头。谜底揭晓时众人大吃一惊：老石爱上了丈夫19岁的小徒弟。

石厨娘不顾大家的劝阻和家人的责骂，一无所有地回到家中，成了单身女人。

离了婚的石厨娘开始穿一些很花俏的衣服，把自己妆扮得象个地摊铺：色彩杂乱，品种齐全。

“见鬼了。”一向能言善道的王厨娘用三个字解释这一结局。

石厨娘依旧不声不响地做事，脸上却洋溢着难以掩饰的快乐，只在别人问起儿子时有些黯然。

那天韩烟不小心听到石厨娘的电话：“小猪，这一期《集邮》我已经给你买了……”半年前谈到邮票时，石厨娘曾经问过什么叫“集邮”，多少钱一桶，她以为类似“金龙鱼”、“方太”等品牌；现在已经开始买专业杂志了。显然，爱情对50岁和15岁的人来讲有一点是共同的——努力取悦对方。

六

一转眼，元旦节到了，总公司组织大型庆祝活动。

城市太小，当街走过一个个子较高的人都会成为饭桌上普遍谈论的话题，于是这样的表演虽不具备太高水准，却是观众如云。

韩烟进场时遇到了同学刘志军。高中毕业后他们各自上了大学，刘志军钻研工民建，韩烟关注食品，从来没想过要联系。

“我一眼就认出你了。”刘志军说。他很瘦，衣架似地挂着一件烟灰色的风衣，不太有立体感。

“我没多大变化。”韩烟微笑着，有些底气不足，仿佛她的被认出是一件不太光彩的事情。

“确实还是原来那种样子，”刘志军也笑了。

他是唯一分回来的男生，她是唯一分回来的女生，而且相遇，就仿佛注定了该有点故事发生。

刘志军开始给韩烟打电话，领同事去她家窜门，约她去郊游等等。谁都没表示过什么，周围的人已经认定他们在恋爱，韩烟就开始恋爱了。

刘志军第一次到韩烟上班的地方去接她时，王厨娘很夸张地赞叹：“你们俩都斯斯文文的，真是般配，”引来一片附和。

“谢谢夸奖。”

刘志军倒不难为情，很自然地揽住韩烟的肩膀。

韩烟脸红了一下，不知道怎么反抗。

回家时刘志军希望周末韩烟能去见他的父母，韩烟想都没想就回绝：“不去。”

刘志军有些吃惊，“为什么？”

“什么都不为。”

刘志军看了她一眼，心说：“现在女孩子只要谈了恋爱，不出一个星期都搬到男生家去住的。”

韩烟似乎知道他想说什么，很平淡地加了一句：“各人想法不同。”

两个人一言不发地走着，陌生人似的。到了韩烟家楼下，她开了口：“我回去了。”

“再见。”刘志军脸上有点讥讽的意思。

韩烟装做没看见，把他关在防盗门外。

上楼时韩烟突然觉得有些委屈，给人误解了又没法解释那种，然而摇摇头进了家门，她仍是母亲的好女儿。

“小刘那人，挺好。”母亲一边炒菜一边对倚在门上的韩烟说道。

“挺闷，没话说。”

“要说那么多话干什么，过日子用手，不用嘴。”“知道了，妈妈。”韩烟不想做无谓争吵。

七

转眼到了春节，韩静打电话来说她除夕前一天晚上到家，叫韩烟别去接。韩烟去刘志军商量。

“去接吧，她虽然这样说，下车见了你不知多开心呢。”

韩烟就觉得他其实也很懂体贴的，抿着嘴把眼睛弯成了月牙，满脸幸福。

“小人精。”刘志军笑着拍拍她的脸。

火车晚点一个小时，韩烟在充满烟草、体臭和寒冷的候车室里静静地等着，看昏黄的灯光安抚或蹲或立或卧的游子的思乡之情。

刘志军裹着遇见她时的那件灰色风衣，兀自打盹。

火车到站后，韩烟费了好大劲在人群中看见姐姐。韩静手拿一只小包，一点都不象回家过年。

“韩静，这里！”韩烟憋足劲大声喊，手挥痛了韩静还是无动于衷。

“韩静。”刘志军几乎没使劲。

韩静听见了，回头看见韩烟，冲将过来把韩烟揽在怀里：“穿这么多，让人一点感觉都没有。”

刘志军就笑了——韩静一点都不静，快 30 岁的人了，头发减得很短，刘海染成黄色，看着象没完全燃烧的碳；皮衣、皮短裙、皮靴；韩烟黑发如瀑，紫罗兰色的呢大衣长及脚踝，不知道的人怎么分得清谁是姐姐谁是妹妹？

“你烦不烦？还那么不正经。”韩烟挽着韩静的手，看了刘志军一眼。

刘志军很聪明：“韩姐好，我是刘志军。”

“你好。”韩静将他迅速打量一遍，搂紧妹妹小声说：“名字好土，不过人还行。”

韩烟推了她一下，“神经，”自己却脸红起来。

三个人热热闹闹地回到家，父亲尚能自持，问韩静在外面是否开心，母

亲未开口已哭得泣不成声。刘志军识趣地告辞回家。

“林杰成怎么不回来？”母亲一止住哭声就问。

“去他妈家了，说好分头行动的。”韩静边翻韩烟的衣橱边回。林杰成是她结婚4年的丈夫。

“怎么总是这样？要么你跟他去，要么他跟你来。没有你们这样的夫妻……”“妈，我是来看你的，别吵好不好？”韩静突然就发起火来，韩烟赶紧拖她进屋。

父亲责备着：“老太婆，她又赶飞机又赶火车，你让她休息一会儿行吗？反正明天又不走。”

韩烟看着躺在床上的韩静：“你怎么这样？一点修养都没有。”

“在外面忍让太多，回家想着不设防，容易发火。”韩静低低地回答，不再叫嚣。

“父母来的，你也发火。他们那么疼你，怎么好意思凶呢？”

“我错了，烟烟。别批斗我了，好不好？其实我挺后悔的。”

“真肉麻。刘志军都不这样叫我。”

“喂，你那个刘志军，挺不错的。”

“太闷，没话说。”

“林杰成能说会道，有什么意思呢？这么多年我都不知道他那句话真那句话假。”

“听我的没错，天下没有浪漫故事。”

林杰成原来是韩静的大学同学，毕业后定向到一家军工企业，韩静奋斗了四年将她调省外贸局，谁知办公桌还没固定，墙上的婚纱照还没来得及染尘，他与局接待办的秘书产生了爱情。

“爱情？”韩静常冷冷地说，“八年，小日本都可以赶跑，我却留不住一颗心，三五次眉来眼去就能创造爱情？”

然而两人不知为何都不愿撕破脸，在人前作恩爱状。

“韩烟你说我是不是应该生个孩子？”

“跟谁呀？”

“林杰成呗，还有谁？”

“将来维持不下去了孩子多可怜……”韩烟不由得想起石厨娘的宝宝。

“也是。可妈妈那样看我，真难受。”

“你别怪她，她不能有你那么前卫。”

“我当然不怪她。要不是顾虑到他们，离几百次了。”

八

春天是容易让人产生幻想的季节。韩烟的表姐开了一家面包房，想请她去兼职做生日蛋糕。

“钱不够花吗？”韩烟征求刘志军意见时他这样问。

韩烟很陌生地望着他，无言以对。

“我不想你被那些色素染得乱七八糟还满头面粉。”刘志军怜爱地说。

“休息的时候我很无聊。”

刘志军搂紧她的肩，“以后我会抽更多时间陪你。不过我那么卖力地绘图、计算，不光是为了我自己的野心，还想让你过得好一些。钱很庸俗，但

穷困很尴尬的。”

“好吧，我不去了。”韩烟耳语似地承认错误，很恭顺地望了刘志军一眼。

“乖。”

当夜韩烟给姐姐打电话：“我好象有点喜欢他了。”

“日久生情呗。人家又不缺胳膊少腿，别整天从眼里生出小刀挑来剔去，弄得别人没耐心了你会后悔的。”

“真恶心。手脚齐全就得有感情，你忙得过来吗？”

“真是爱上别人了。好好好，刘志军同志不但手脚齐全还英俊潇洒、才华横溢……”“讨厌……”回到家，韩烟试着回想刘志军的种种好处，却无法形成完整的印象。无论怎样，既然他已经开始考虑两个人的未来，自己又怎能总是糊里糊涂？

想了很久也没头绪，韩烟安慰自己也许明天就知道该怎么办了，先睡一觉再说，也就真的睡了。

而春天并没有给石厨娘的爱情带来希望。男孩子的父母知道这段恋情后连哭带闹，请他所在的单位“主持公道，还儿子清白”。组织不得不出面协调，男孩子表示谨听教诲“改过自新”。

石厨娘的父母一气之下将她逐出家门以求“眼不见心不烦。”

王厨娘几乎将石厨娘的额头戳破，骂过之后想办法给她寻了一间单身宿舍遮风避雨。

石厨娘洗去脂粉，剪短头发，脱去花衣裳继续老老实实在地淘米、洗菜，只比以前更沉默更胆小更神情恍惚。

总管曾经去找石厨娘的前夫建议二人复婚，对方如是回答：“那是个人，不是件衣服可以穿了脱，脱了又穿。”

那曾经冰雪聪明的孩子，在父亲的教导下似乎已早早地在心里埋下了仇恨的种子，不复活泼可爱，常冷冷地看看阿姨们，令大家未泯的良心饱受煎熬。

家对女人来讲，有极特别的意义，倒不仅仅因为婚姻是人的社会属性之一。

九

五.四开了一次团代会，因为厨房里年轻人不多，团员太少，韩烟是当然的代表。

会议结束后，她被借调到团委协助宣传部筹办建厂10周年专题展览。

总管挺奇怪：“上头有什么人？”

“真的没有。”韩烟回答，一贯地温顺。

“那是好运来了，挡不住。”总管笑笑。

韩烟未作任何解释，平静地收好白大褂、拖鞋、等等。

“去了就别来了，跟我们混没意思……”王厨娘热心地出谋划策。

“在哪都一样。”韩烟忍不住多看了石厨娘一眼，后者似乎在强忍着眼泪。

宣传干事陈越和韩烟高矮胖瘦都差不多，戴副眼镜，爱穿套装，拎黑色公文包，象极广告上被工作压得喘不过气来，要服名牌补品的女职员，有人戏称“走路有风”。

筹备组十多个人整天关在展览室埋头于图片、文件之中，多亏陈越妙语

连珠，才使这乏味的工作有些生气。

“喂，风，听说你那条劳模专访影响好大……”“快别提那劳模。知道怎么来的吗？党和组织培养的。”陈越加重了“培养”的语音，大家会意地轰笑。

“真的么？”韩烟正好在整理“十年先进人物典型”，手里拿着该劳模进京开会的机场留影。

“我经常夸张，但从不撒谎。”陈越用力扶了一下眼镜。

韩烟低下头，避开她的眼光。

“喂，我不会怪你的，别做委屈状。”陈越走到韩烟面前。

韩烟无奈地笑笑，没说话。

陈越继续发表演说：“我在报道里写劳模‘10年没回过家过过一次年’，其实他们倒想呀，就是父母双亡，没地方可去……”大家又笑。

“我翻着他们单位给他写的那些先进事迹，再听听周围的意见，简直想吐。报道脱稿以后我看都懒得看。”

刘志军；来接韩烟时，她把陈越的话进行转述：“怎么会这样呢？”

“应该不奇怪，没看见报纸上还报道什么地方民主评议产生劳模吗？本来理所当然的事当新闻报道，可想而知怎么回事了。”

“怎么你什么都不觉得奇怪呢？”

“老了，麻木呗。”

“讨厌……”“你没事就离陈越远一点，那女人跟你不是一类的。”

“才见过别人几面呀，就这样……”第二天大家继续埋头苦干。

有人提到某某在闹离婚，有女士愤慨之极：“现在的男人都这样。女人没文化、水平低又不是今天的事，早怎么不发现呢？跟他生了孩子，拉扯大，腰粗了、脸黄了，肉松了，才开始没共同语言，要闹离婚……”男士分辩：“男人也有男人的苦衷……”陈越很不耐烦：“不知道关你们什么事，看把脸争得通红，烦不烦？”

“哎，越越，说归说，你千万别去拆散人家家庭，脊梁都能给人戳断。”

“我才不怕呢，只要我爱他，他也爱我，为什么不叫他离婚？”

韩烟吃惊地望着陈越，下意识地拿手掩住张成“O”型的嘴巴。

“看看死丫头说什么疯话，跟真的似的。”

“好，有个性……”

十

建厂十周年庆祝活动结束以后，宣传部请筹备组去唱歌。

韩烟会唱的歌不多，就静静地坐在旁边看大家玩。陈越简直跟疯了一样，见人举杯就干，又唱又跳又叫，把个包房弄得比大厅还热闹。韩烟隐隐地觉得她有些不妥，抽空把她拉到角落里：“酒喝多了晚上头痛睡不着，别喝了。”

“平时都跟我套近乎，现在都来灌我，好。不就想让我喝醉吗……”“干什么？”韩烟抢过酒杯放在桌上，“别喝了，真难看。”

宣传部长端着杯参茶过来坐在陈越旁边：“喝点茶就没事了。”

陈越果然不闹，接过茶乖乖地捧着，“谢谢。”

韩烟觉得有些奇怪，准备走开。部长示意她别动：“你多陪她一会儿。”部长是个不修边幅的人，常年穿着沾满油彩的工作服，那工作服总是遮

不住里面的毛衣、衬衣。

“我爱他弟弟。”陈越喝了几口茶，开始解除韩烟一脸的迷惑。

“他弟弟爱你吗？”

“应该是的，如果我没自作多情。”

“不是正好么？”

“没老婆孩子就正好了。”陈越说着说着就哭起来，眼泪从镜片下流出来有一种异样的伤楚。

韩烟想起陈越那天的宣言，想问什么又不好开口。

陈越又说：“去过他家一次，小孩上幼儿园了，妻子在家。家里弄得跟猪圈差不多脏乱，女人也不漂亮不温柔，但有一种与生俱来的自信，觉得家是她的，房子是她的，丈夫是她的；一切尽在掌握之中。我常想要是哪一天丈夫提出离婚，她肯定会因为没预料到而发疯的。”

韩烟听得迷迷糊糊，不知道陈越想表达什么，又不好意思问，就给她的参茶续水。

“这样的女人，谁忍心跟她抢丈夫？那是她的天、她的地、她的未来她的生命……”陈越渐渐清醒，在玫瑰花的灯影里用手拢着头发，用湿纸巾擦脸。

十一

韩烟回到厨房继续刷面包。听说行政科有一个副科长的名额待选，众厨娘议论纷纷。

总管不知哪来的灵感，制定出许多规章制度下令众厨娘背熟，抽时间闭卷考试。

这是一群终日与灶台为伍的妇女，工厂与家的区别只在就餐人数的多少，握惯锅铲的手哪能将小小的钢笔圆珠笔运用自如？记住那些生硬的“七提倡”“八不准”条例显然比任何复杂的针法都艰难，厨房里抱怨如潮。

韩烟自然不怕，章程里那些透着民俗的口语常被刘志军用以发挥幽默天才。

仲夏季节令这个小城市的生活忽然生动起来-----夕阳刚刚关上房门，各个露天舞厅已热闹非常。奇怪的是来跳舞的大多数妇女都穿着短上装、大摆裙，上衣的下摆把幸福生活造就的小腹衬托得巍峨异常。

韩烟挽着刘志军的胳膊在他们家门口的操场上看众人翩翩起舞。

“你们总管拎了好多东西去科长家烧香。”刘志军说。

“你怎么知道的？”

“你们科长夫人是我妈妈的舞友。”

“那人应该会来这一套的。”

“不是会，是精通。她刚进厂的时候为了省钱给领导拜年，在现场晕倒过几回。”

“科长夫人说的？”

“是的。你会不会也变得这么有心计？”

“应该不会吧。”

“也不用去学，有我呢。不会让你吃太多苦。”

韩烟把头往刘志军胸前靠了靠，没说什么。

女人喜欢权力，只能自己去弄，因为人们觉得她天生是被统治的对象，不容易主动想到让她分担什么。

后来公司劳资科从其它单位调来一位副科长，众厨娘放了心似地继续嘲笑总管的白努力。

十二

秋天来临的时候，刘志军借助父亲的力量把韩烟调到档案室去开始一杯清茶，两张报纸的生活。众厨娘在欢送聚餐上纷纷祝贺，感叹韩烟“命好”。

档案室就在宣传部的隔壁，韩烟无形中成了陈越的助手，常常帮她誊誊稿件，提供少许意见等等。

“韩烟你是不是快结婚了？”一天下午誊完一篇“浪子回头”典型事迹报道后陈越这样问。

“不知道。他没提。”韩烟平静地回答。

“一副任人宰割相。”

“那你说怎么办呢？自然规律谁都要遵循。”

“倒也是。孤男寡女的生活是变态的。所以才有男人偷看女人洗澡，女人抱着被子哭。”

“胡说什么呀？”韩烟觉得陈越简直象女巫一样神秘、深刻和狠毒。

“说穿了就是‘性’，你不懂吗？假装斯文。我只不过把大家心里的想法说出来而已。”陈越扶了一下眼镜，紧紧盯着韩烟。

韩烟就脸红了：“别这样嘛，演话剧似的。”

“虚伪。”陈越得意地笑。

“没有嘛，我就是什么都没想，顺其自然。”

“这哪象受过高等教育的人？我还以为你兰心慧质呢，象个小村姑……不，村姑还觉醒了走出大山……”陈越还没说完，韩烟的新同事回来了，一男一女。

“又在给别人灌输你的前卫思想？”男士问，“我说的都是事实。”

“有些事只能做不能说，有些事只能说不能做，你不懂么？”来人捧起茶杯喝了大半杯水，“我说，你不要把天下的女人都弄得跟你一样头上长角，身挂刺好不好？当心嫁不出去。”

“嫁不出去又不找你……”陈越分辩。

“那是自然。我哪敢惹你呀，给你卖了还帮你数钱。”

“好了好了，两个冤家，见面就吵。不过，风啊，你的饮食男女论整天刺激着多少人你知不知道？”女士和稀泥。

“‘食色性也’，古人说的，我转述而已。”

韩烟扯扯陈越的衣角，示意她休战，眼睛眯成了两条缝。

待二人喝完水拿了资料再度出门，韩烟问陈越：“你为什么不结婚呢？”

“嫌我老了？我倒真想，但是跟谁结呢？同龄人象孩子，我不会当保姆，比我大的已经结婚，我去跟谁抢？”张越半真半假地叹气。

“那不乱套了？”

“不乱。你有你金童玉女的爱情，我就专等着成熟男士因感情不和被妻子抛弃。”

“乱七八糟。”

“怎么乱？没有。男人要是因为别的原因被抛弃，能是好同志吗？”

“好了，不跟你说了，我得弄几份材料。”

陈越走后，韩烟望着窗外黄黄绿绿的树叶、清爽的蓝天白云，再看看手中泛黄的宗卷，突然有股莫名的怅然。

档案室很大，实际工作不多。如果没有陈越和她有血有肉的话题，韩烟不能想象每天在这货仓式的地方坐上8小时会不会很快沾染尘土气息。

韩烟偶尔也会想想这样年轻的生命过得象退休工人似的是否恰当，看看周围羡慕的眼光，看看身边没什么起伏的日子，这忧郁便不好延续下去，于是对刘志军的体贴呵护有了进一步的认识。

十三

周末韩烟被陈越拖去参加市文联组织的笔会。

几十名作家在一片烟雾中探讨“文艺工作者的使命”、“纯文学的出路”等问题，发言泛泛而谈，牢骚多多。韩烟觉得自己象一具待制的腊味，要在与会者孜孜不倦的唾沫飞溅及吞云吐雾之中被熏干水分。

讨论结束以后是舞会。韩烟因不善此道，只能坐在舞池外边替陈越看包，后者晚饭都来不及吃就开始化妆，瓶子、罐子、刷子、摆了一桌子，把张脸画得跟小鬼似的；入了舞池无论节奏快慢一路跳过去，把一帮男性文艺工作者舞得大汗淋漓。

中场休息看表演时陈越领了一名男士过来，“介绍一下，省作协委员张远，这是韩烟。”

韩烟礼貌性地点头微笑，往沙发边上挪了挪，没说话。

那二人开始谈他们共同的朋友新近有些什么动向，谈到某某写的一部长篇小说被认为有“历史的厚重感”时韩烟听见张远这样说：“我不认为刻画愚昧就叫有深度，也不认为反映现实生活离不开毒品和那些乱七八糟的东西。”

这是从下午两点半以来的七、八个小时中韩烟听到的第一个真实的声音。韩烟禁不住把游离的目光收回来投在张远身上——应该说那是一位翩翩公子：黑T恤，黑裤子，黑眸子在水晶镜片后闪着光，脸上总带着宽容的笑，深深的酒窝使整个面孔生动异常。

有人说过上帝是公平的，赐给你才华就配以平庸的皮囊，赐你花容月貌必令心智平常。偶有才貌双全的，属人中极品，韩烟很主观地认为张远是幸运的。

萨克斯再度温柔倾诉，陈越被人请走。

“我发现你很少说话。”张远往韩烟身边移了一下。

“是的。”

张远不再说话，韩烟不自然地望着舞池。

几分钟后张远开口：“怎么不去跳舞？”

“不会。”

“骗人。”

“不骗的。”

“终于多说了一个字。”张远笑笑，拿起一个苹果开始削皮。

韩烟没事就捏着袖子当玩具。
“给你。”张远很快就削好苹果。
“不要。”
“别拒绝，我不太习惯。”
“谢谢。”韩烟接过苹果。
“干吗不吃呢？我没看出你涂了口红。”
韩烟咬了一小口苹果，“谢谢。”
“已经谢过了。”
“可是，我不怎么会说话的，不象你们。”韩烟似乎有点放松。
“讨厌我们吗？”
“没有，不过现在文学不太有市场了。”
“不对。你不觉得现在的产品介绍都是在做文字游戏吗？谁能说得迎合人们心理谁就是赢家。商品交易是在卖概念呢。”
韩烟不吭声，盯着苹果发呆。
“怎么不说话？”
“不知道说什么。”韩烟笑笑。
“平时有什么业余活动？”张远象是不经意地问。
“没有。上班下班，逛逛街。”韩烟说着笑了一下，“现在连街都不用逛了，刘志军买的衣服比我自己买的还恰当。”
“男朋友吗？”
“你怎么知道？”
张远会心地笑笑，韩烟忽然就脸红起来。
“你男朋友挺好，很多男人一生都没给女人买过一件衣服。”
“开始我不太习惯，别人的爱情都是从玫瑰开始的，怎么到了我就一点都不浪漫了呢？后来就忘了。”
张远又笑，“现在象你这样的女孩子不多见。”
“陈越说我一副任人宰割相。”
“我不知道。不过我觉得人要有理想，不管现实多么残酷都应该如此，否则稍微遇到不顺心的事就会崩溃。”
“听不懂。”
张远又笑。
“你不要这样嘛，挺阴险的。”
“你以为逃避很有效吗？”
“你说什么嘛，真的不懂。”韩烟有些心慌。
“我说不好，但感觉得到你这种恭顺、随遇而安是表面的，骨子里有许多不甘心；
又因为懒，就幻想困难自然化解。”
“你们文人经常见了人就谈理想吗？”韩烟下意识地自卫。
张远并不在乎她地话，“没有困难会不了了之，你相信我。”

十四

第二天，文联组织这班与会者去郊外的湖边烧烤。
陈越如鱼得水般周旋于男男女女之间，一会儿听见她在这边哈哈大笑，

几乎震得湖水泛起涟漪；一会儿见几个女生围着她神秘耳语，好象有许多阴谋似的。

韩烟安静地坐在湖边看秋叶在水中如画的倒影，看看偶尔从芦苇中飞出的水鸟，她本来不具倾国倾城貌，又极少说话，别人就几乎忘记了她的存在，只有张远常不经意地照顾她一下。

烧烤结束时，一群人拍照、互赠名片忙得不亦乐乎。

韩烟不明所以地看着一群文学女青年发疯似地围着张远抢名片，陈越走过来说：

“谁要是找了他真惨，一点安全感都没有。”

“怎么会呢？”

“怎么不会？男人只要高大挺拔都容易给人以好感。他多要命，还把张脸长得那么动人，可谓‘有声有色’，当然招蜂引蝶了。”

“这是形容女生的词，你又胡说了。”

“就不兴招母蜂惹母蝶吗？”陈越说完自己都觉得很好笑，忍不住就笑弯了腰。

“怎么了你？”张远不知什么时候站在陈越面前的，笑着把她扶起来。

“没怎么，我告诉韩烟你象个有缝的蛋，容易惹苍蝇，尤其是女苍蝇。”陈越说完笑着跑去与一群人合影。

张远留了个号码给韩烟，“如果你有什么事就打电话给我，我能帮就尽量帮你。”

韩烟一时想不出会有什么事需要他帮忙，捏着那张写有号码的纸有些发愣。

“收好，别丢了，到时候找陈越要她会笑你的。”

“你就那么有把握我会找你？”韩烟突然觉得有些生气，脸红红的。

“开玩笑的。过了今天也许大家再没机会见面，我有什么把握？”

“你不用怕，走到那里都会众星捧月的。”韩烟不经意地说。

张远看看她，又看看人群中忙个不停的陈越，很意外地没有微笑，却把头摇了摇，走开了。

韩烟兀自站在“秋水共长天一色”的曼妙景致里看着张远的背影在夕阳的余辉中成为一幅画。

十五

周一早上，刘志军来到韩烟上班的地方，陈越正在绘声绘色地回味前两天的得意之举，见了刘志军，很夸张地笑：“两天不见就找到这儿来了？”

“怕给你带坏了。”刘志军半真半假地说着径自走到韩烟旁边坐下。

“我怎么坏了？”陈越不依不饶。

“开句玩笑。好不好玩？”刘志军。

“没什么。我都不认识。”韩烟回答。

“那些人，不认识也罢。要么故作清高吟风弄月，要么自扮庸俗写些莫名其妙的东西。”

“哎，你怎么这样？”已走到门口的陈越折回头来。

“写东西有什么错？”陈越坐下准备作长谈状。

“没说有错。写小说挺好，最起码讨厌一个人时可以刻画与他相近的角

色，在故事中吃尽苦头再不得善终，比当众骂街文明多了。”

韩烟奇怪地望着刘志军，不明白他那来这么大的意见。

陈越也闻到了“火药味儿”，乖巧地告别了。

“你怎么了？”韩烟笑咪咪地问。

“没怎么，我听见你跟一群精神病人住了两天，有点不习惯。”刘志军似乎不理睬她的笑容。

“你画你的图纸，别人写别人的小说，都吃米饭，喝开水，为什么要骂人家疯子？”

“以前没觉得你这么有思想。”

韩烟不愿意再答腔，埋头看资料。

“现在就嫌我烦，好，我马上走。”刘志军说完一转身走掉，把韩烟愣在座位上。

正好同事回来：“小韩，你男朋友怎么了？脸色有点不对……”“就那样。”韩烟貌似平静地回答，却笑不出来。

同事坐下开始找资料，韩烟望着窗外的蓝天开始走神，怎么也想不通刘志军能如此不可理喻，更不能设想两个人在这种背景下发生摩擦。

好容易捱到中午下班，韩烟心事重重地回到家。

“回来了。”

没想到开门的是刘志军，好象早上没见过她一样。

“你怎么在这？”韩烟在门边换了拖鞋，心情稍微轻松一点。

“不可以吗？”刘志军边说边盛饭，“快去洗手吃饭。”

父母在厨房里忙出忙进，一脸的满足。

韩烟笑了笑，接受刘志军的和解。

十六

韩静来电话说有了林杰成的孩子，希望小生命的降临能叫他迷途知返。

韩烟没有把握，只能暗暗担心，说给陈越听，陈越大发议论：“职业妇女真可怜，在外八面玲珑，回家要处理婆媳关系，还要提防以迷惑人为己任的女人抢丈夫。”

晚饭后韩烟和刘志军沿着街道慢慢走着，在一家小店门口遇见石厨娘的儿子。

“宝宝。你怎么在这儿？”韩烟很意外，孩子的家离这儿很远，不知他怎么会一个人出来买东西。

“小阿姨。”

“你怎么在这儿？”

“新妈妈在那边。”宝宝指着附近一幢建筑说。

“新妈妈喜欢你吗？”韩烟又给孩子买了些零食。

“不知道。”孩子接过那些零食抱在怀里。

“你喜欢新妈妈吗？”

“爸爸叫我喜欢我就喜欢呗。”宝宝望着刚才指的那幢楼房回答。

韩烟鼻子一酸，差点哭出声。

刘志军搂住她的肩，“走吧。”

“这小孩以前多可爱，现在老气横秋的。韩静的小孩将来也这样就惨了。”

“应该不会。他们俩都是受过高等教育的。”

“这跟受过什么教育有什么关系？”韩烟奇怪地问。

“知识层次高一点，容易看透生活就不过那么回事，跟谁过都是过，搞太多花样没意思。”

这话令韩烟手脚冰凉。女人多半在爱情故事里充当猎物的角色，也往往在被追逐的过程中培养许多的自信，以为自己的出类拔萃吸引了猎人的目光；如果仅仅是被“遇到”，这自信便打了些折扣，面子上觉得无光，心里自会懊恼。

当然，刘志军根本没意识到臂弯里的小人儿在作如此深刻而痛苦的反思，当秋风把她的长发扬到他脸上，刘志军还开了个玩笑：“穿过你的黑发的我的眼，什么也看不见……”

十七

以后的日子还是一如既往地过，只是韩烟再没了独处时想着刘志军说的某句话暗自开心的经历。妈妈付出极大的热情为韩静未出世的孩子做准备，韩烟下了班也埋头织小孩的毛衣。

“韩烟将来咱们有了孩子你还会不会这么有劲？”

初冬的季节令这个城市的夜晚清冷而烦躁，围着炉子认真结毛线的韩烟却给刘志军一种温暖的感觉。

韩烟抬起头平静地说：“我还没想那么远，不过，应该会吧。”

“织那么多，韩静的小孩穿三年都穿不完，到时候说不定还嫌不好呢。”

“韩静没你那么现实，他只会感动，当珍品收藏。”韩烟头也没抬地边说边织。

刘志军觉得她有些不对劲，却没往心里去。莫名其妙是女人的专利，越搭理越纠缠不清，倒不如让她自行了断的好。这样一想刘志军便释然，拿了遥控器换电视节目。

“你要是觉得无聊不用陪我，去找同事打打牌什么的。”

“再过三十年我会向你爸爸妈妈学习的，吃完饭就去邻居家打牌。”

韩烟想告诉刘志军她父母不爱窜门，只不过他总来，他们没办法。他不来的时候，老两口喜欢看电视，与主人公同呼吸共命运。但是说了又怎么样？叫刘志军以后别来还是自己带着毛线去他家织？他的父母倒是应酬多多，但他们家的客厅却是他在电视台做播音员的姐姐的接待室，难有空闲。

一年多来这座小城可以走的地方他们差不多都已走遍，既然刘志军不用再走到无人处才敢揽她的肩，既然许多人都觉得他们简直是天造地设，去咖啡厅欣赏烛光展现优雅的一面也就没有心情和必要了。

还好单位分给刘志军的房已进入收尾工程。王厨娘常常因为居住条件不好而抱怨自己十八岁时“瞎了眼睛”下嫁现在的丈夫“一失足成千古恨”，现在这段反省又多了一项内容：“小韩这姑娘命就是好，什么都不用管，结果什么都有了。”

十八

“韩烟，快祝贺我！”

韩烟正在查阅企业变更须知，陈越手里拿着一封信冲了进来。

“怎么了？”韩烟把资料收好。

“他们邀请我去写电视剧本，太开心了！”趁越把信放在韩烟桌上，继续跳。

韩烟看了一下，省电视剧制作中心要把“十年没回过一次家的劳模”的感人故事排成电视剧，陈越作为该劳模事迹的首任采编而入选创作组。“组长……副组长张远……”韩烟觉得心里有些发堵。

深深吸了一口气，韩烟问：“你不是说他没什么事迹吗？”

“编呗。太棒了，我要写剧本了！”

“去哪写？”

“不去哪。那些人来公司体验生活。”陈越接着又说了许多开心的话，韩烟一句都没听进去。

电话铃响了，刘志军找韩烟，“明天一大早我和领导出差，那边倒了一栋楼，晚上自己下班小心点。”

“天冷，多带几件衣服。”韩烟轻声说。

“肉麻死了，受不了受不了……”韩烟笑着躺在沙发上摇头晃脑。

“别疯了，来人看见多不好。”韩烟笑着去拽陈越。

想到这几天父母不用去“流浪”，韩烟松了一口气。

下了班，韩烟一进门就告诉正在炒菜的母亲：“今晚刘志军不来，你们不用去打牌了。”

母亲停了铲子，问：“为什么？”

“明天出差。”

“怎么他不来你好像挺高兴的？”母亲继续挥动铲子。

韩烟笑笑，没说什么。

第二天中午刘志军打来电话：“压死了两名工人，估计麻烦较大，一时半会儿回不去了。”

“别乱吃外面的东西，挺脏。”韩烟似乎不关心他什么时候回得来。

“你也会体贴人？我一直以为都是要我去哄你的，太叫人感动了。”

“你不要这样吗，好象我多没良心似的。”

十九

接连好几天韩烟都陪父母看电视，回忆表兄妹小时候的趣闻，完全忘了刘志军关于婚姻的现实论断。

一天下午下班前刘志军打来电话：“在干嘛呢？”

“等下班。”韩烟收拾桌上给陈越抄的稿件。

“是不是我不在你反而更开心？”

韩烟怔了怔，说：“我不知道你说什么。”

“从来都没见你给我打过电话，也不见你问过一声什么时候回，我那么令你讨厌吗？”

“你怎么了？”

“心里烦。”刘志军说完挂断电话。韩烟放下话筒，下意识地摇摇头。

电话铃又响，韩烟以为刘志军会道歉，拿着话筒不出声。

“请找韩烟。”却是韩静。

“我是。”

“他妈的林杰成简直不是人！我要去把孩子弄掉！”韩静边哭边说。

“怎么了？”韩烟大惊失色。

“他居然跟我吵架说我有了小孩身子就和脑子一样蠢得合拍了。他妈的！”

“那怎么办呢？”韩烟也跟着哭了起来。

“我要离婚，我受够了！”

韩烟不知怎么劝阻姐姐，自己哭得很伤心。

陈越来叫韩烟下班，吓了一跳：“你怎么了？”

韩烟挂断电话，无助地望着陈越：“怎么办呢？韩静要离婚，可是小孩都快生了……”“这么大的事儿，谁敢告诉你怎么办？让她自己想清楚。”

韩烟回到家，父母在桌上留了一张字条告诉她外婆生病，他们晚点回来。

韩烟在沙发上休息了一会儿，没胃口吃饭，就准备去给韩烟打电话。

找了一家公用电话，拨了很多遍都是“对不起，您拨的用户已关机或超出服务区……”韩烟丢了魂一样开始在街上游荡，被陈越遇见。

“怎么了？”陈越问她。

“我妈看外婆去了，韩静又关了机……”韩烟说着眼圈红了起来。

“别想了，跟我玩去。”

“去哪？”

“公司宣传部欢迎那帮编剧，一起去玩吧，闲着也是闲着，哭有什么用呢？”

在上次陈越喝醉酒的那间卡拉OK厅，韩烟看见张远很儒雅地坐着看别人又唱又跳。

“她今天不开心，交给你了。”陈越把韩烟拉到张远身边坐下就去和同志们抢话筒。

“怎么了？”张远问。

“家里出了点事。”韩烟低声回答。

张远倒了半杯红酒加些“雪碧”递给她，“稍微喝一点可以减轻压力。”

韩烟握着酒杯没动。

“来，为了重逢。”张远举杯。

韩烟很勉强地抿了一口。

“开心一点，皱眉头会老的。”张远再次举杯。

“谢谢。我这人没城府，挺烦的。”

“不是这意思。遇到麻烦先将自己沉进去不便想对策。”

“能有什么对策呢？”韩烟自嘲地笑笑，“韩静和林杰成貌合神离好几年，孩子都快生了，林杰成居然说她怀孕了身子和脑子一样蠢得合拍……”

“是吗？”

“现在韩静要把孩子弄掉然后离婚，我不知道我妈怎么办，她给孩子准备的那些东西三年也用不完。”韩烟说着就留下泪来。

张远递了张纸巾给她，“要实在过不下去，还是离了好。父母都希望孩子幸福，可能一开始不能接受现实，慢慢的就好了。”

“我不敢跟她说，也不知道对她来讲什么是幸福。她现在把手机关掉，应该是在想对策吧。挺怪的，韩静多精明的人，居然会忍受林杰成在外面鬼混。”

“家家有本难念的经。还好韩静经济独立，否则遇上这么个不负责任的丈夫，确实挺麻烦。”

“女人需要男人，不一定要他拿很多钱，带来很多荣耀，但至少得要让人觉得不管遇到什么困难，身边还有个人共同抵挡。要不干嘛结婚呢，女人又不是没人格，养条哈巴狗还观察它喜怒哀乐呢……”韩烟显得有些歇斯底里，张远却不为所动。

一通发泄以后韩烟有些疲倦，又有点后悔在一个并不熟识的男人面前说这样的话，下意识地去端酒杯。

张远一手抓住她的手腕，一手夺过酒杯仰头喝下：“现在这种状态不能喝，会醉的。”

韩烟看着张远镜片后的亮眼睛，低下头，说：“也许醉了就什么都可以不计较了。”

“我说过逃避不是有效的办法，起码不是最有效。”张远却一直看着她，好象要从头顶看到脚心，手依旧握着韩烟的手腕，“韩静的问题，总要她自己去解决，旁人可以给一些忠告，给一点关怀和帮助，但谁也无法替她承担。”

“道理谁都懂，真撞上了就讲不清楚。”韩烟说着抽回自己的手，整个人陷入沙发中。

“太累了就回去休息吧。”张远腼腆地笑了笑，好象才意识到刚才抓的不是自己的手。

“没事。你不用管我，去跟陈越他们唱歌好了。”

张远看了她一眼，走到陈越旁边说了几句什么，过来牵韩烟的手。

挑开门帘，一股寒风袭来，韩烟打了个寒战，张远说：“搂着你可能会暖和点，却又不符合国情，不如跑跑步怎么样？”

说着张远就倒着跑到韩烟面前，街上已经很冷清，昏黄的灯光映着两个人，象一则怀旧故事。

韩烟试着跑了几步，迈不开腿，就站住了。

“喂，你的表情与这夜景很协调，挺美的你知道吗？”张远跑到韩烟跟前，凑到她耳边说。

韩烟又打了一个寒战，“你觉得美就美喽。”韩烟很感激很抱歉地笑了笑。

一辆夜行的货车恶作剧般从韩烟身旁飞驰而过，几乎撩起了她的衣角，张远迅速把她扯到旁边，因为用力过猛，险些把她摔在地上。

“对不起。”张远歉意地搓着两耳。

“谢谢。”韩烟文不对题地回答。

二十

接下来的日子，韩烟不用闭眼就能想起张远的一举手一投足，心里乱七八糟。

谁也没意识到她的挣扎，母亲天天劝她多吃点饭，养好精神免得刘志军回来心疼。

韩烟摇摇头——从那天挂断电话到现在，他已杳无音信。

韩静关机一周后主动打电话给韩烟：“孩子是无辜的，我准备生下来，尽到母亲的责任，不过婚我还是要离的，你跟妈妈说一下，我不想故意让她

难堪，真的……”放下电话，韩烟觉得脑子里乱乱的，没法想象韩静生完孩子去离婚会是什么样。

“韩烟，五点钟张远就走了你去不去送？”

陈越推门进来，打断了她的遐想。

韩烟下意识地抓住桌上的笔，“是吗？”

“紧张什么？不会这么短时间就碰出火花了吧？你可是待嫁的新娘哟。”

陈越调侃地夺过韩烟手中的钢笔。

“胡说什么。”韩烟笑了笑，抬腕看看表，已经三点钟。

“你不去是吧？那我走了。”陈越说完放下钢笔蹦蹦跳跳地出了门，长发在软呢帽下飞扬。

犹豫很久，韩烟拨通了招待所前台电话，张远已经退房。

韩烟认命般坐回椅子上。

偏偏电话铃响了起来。

“是你吗？”张远富有磁性的声音。

“是我。”泪水模糊了视线，韩烟象个孩子似地抬手就抹。

“乖，别哭，会老的。韩静怎么样了？”

“想通了。”

“那就好了，你为什么还哭呢？”

“我也不知道。”韩烟放声大哭。

张远在电话那头沉默了一阵，“你保重，我挂了。”

韩烟握着话筒迟迟放不回去，眼泪止不住地涌。

一向不太照面的那两个同事碰巧回来，看见韩烟作泪雨滂沱状，男士关心地给她倒了一杯水，“这么善良的姑娘都有人忍心欺负？老天不长眼。”

女士亲切地搂住韩烟的肩膀，“是不是小刘惹你生气了？男人嘛，都有个臭脾气，不用理他。”

韩烟捧着那杯水，破例不能平静地说“谢谢”。

下班路上，韩烟遇到从火车站回来的陈越。后者很意外地不象往日那样疯疯癫癫，只沉默而陌生地点点头。

韩烟不太习惯，又不好多问，两个人并排慢慢往前走。

在岔路口，张越下决心似地说：“韩烟，我说好女人之所以好是因为没机会给她变坏时并不包括你的！”

“不明白你说什么。”

“你别装糊涂好不好？刘志军工程出了乱子在外面四处奔走，你却有心情与别人纠缠不清！”张越被韩烟的不动声色气得发抖，一下子转到韩烟面前咆哮起来。

韩烟低着头一言不发。

“张远从上小学起就是女同学关注的对象，你这样风吹不着雨淋不着的女人能跟他周旋？”

“我没做什么呀。”

“听见别人的声音都要哭，你还要做什么？”

韩烟再次低下头，路人很奇怪地看着她俩，脚步却没停下来。

“听我的，感情需要两个人去维持，别为那些绝望的事情浪费时间；现在泡在别人的爱里叫烦，到时候后悔就来不及了。”张越象老大姐般拍着韩烟的肩膀。

“说到底我仍然是件摆设，因为别人爱我所以要爱别人。每个人都摆出一副关心爱护我的姿态，但只要稍稍违背你们的志愿就叫大逆不道，要当头棒喝。”韩烟望着张越心里如是说，话到嘴边却是：“谢谢你，快回家吃饭吧，天都要黑了。”

远处有一列火车驶过，汽笛声格外响。

二十一

一个星期以后，刘志军回到小城，仍然是一切都没发生过似的，给韩烟的父母买了出差地的土特产，照例有空就去接韩烟上下班，认真地关切韩烟别在冬季里感冒。

韩烟望着他那种一切尽在掌握的自信样，什么都不问，也试着去认为什么都没发生。

陈越也似乎忘记了在街头与韩烟发生过冲突，照样经常拿了稿件给后者誊写。

年终评选“五好职工”的时候，韩烟认真看了看陈越关于厨娘总管的那篇专访，“这么一写，总管长高了好多。”

“换一种角度，任何人都有光明的一面。你说在金钱、权力、地位面前，人是不是没有性别？跟踩钢丝一样，这女人功夫不够，不小心掉在地上，摔得一塌糊涂，大家就取笑她，如果走过去了，同样一片掌声。”

韩烟不说话。

“有时候我对她那些假大空的东西也很反感，但一想到她老公孩子都能忍受，关我什么事呢？写呗。”陈越说着兀自笑了起来，“韩烟你是不是觉得我很庸俗？”

“没有，我都不知道什么叫庸俗来的。”

“有时候我有点在乎你对我的看法。”陈越拿了誊好的稿件，“我现在去报社，可以顺便在路上买点东西，你想吃什么？”

“谢谢。我不太吃零食的。你喜欢用‘有时候’句型吗？”

“哎，完美的女人，有爱情、有住房、有安闲的工作环境，还有不吃零食的好习惯……”陈越一路念着走出去。

再回来时，陈越左手拿本杂志，右手拎着眼睛腿，“对不起，我向你道歉。”

韩烟正准备收拾东西下班，“干嘛了？”

陈越递过杂志给她，“上面有一篇文章应该是写给你的。”

韩烟还是不动声色，接过来看了一下目录，“如风往事，张远。你又搞什么鬼？”

“看看吧，挺感人的。”陈越把眼镜腿含在嘴里。

韩烟笑笑，就把书收了起来，“回家再看吧。”

“你真让我感动，韩烟。”陈越说着架上眼镜，认真地看着她。

“别闹了，下班。”

走出办公大楼，刘志军已经等在门口，很自然地揽着韩烟在众目睽睽下扬长而去。

这一晚因为没有毛线可织，也没有电视可看，墙上的挂钟似乎就放慢了脚步，好容易捱到十点半，刘志军告辞，韩烟说：“我送送你。”

“不用了，天寒地冻的不要如此情深义长。”

刘志军走没多久，父母回来了，看见韩烟坐在炉子边发愣，母亲关心地问：“怎么了？还不睡觉？”

“马上去。”韩烟乖乖上了床，拿着那本杂志却不敢打开，又下不了决心扔掉，就开始“数羊”……夜里迷迷糊糊醒来，台灯没关，手里还握着那本杂志，而窗玻璃，被风吹得“咔咔”地响，象结冰的声音。韩烟自嘲地笑笑，就着昏黄的灯光开始读那篇《如风往事》。

“……在电话里听到那女孩子的哭声，我有些惶惑，进而难堪和愤怒——许多年来，人们喜欢用外在的一切来定位张远这个人，从来没有谁对他的才情有过半点肯定。我以为不经意的一次邂逅，又将扰乱女孩子原本幸福安宁的生活，我以为不小心留下的电话号码亦会给自己带来许多的麻烦……许多天过去了，一切都没有变，我开始怀念起那副与世无争而又诚恳的面孔，怀念女孩子说起的那些往事，往事里只有亲人、朋友，却不见她自己。我不知道人们一直以为要用心呵护的那颗心中含着多少的体贴和安慰。

许多次我拿起话筒，却不能动手去拨那个可以脱口而出的号码，实在没有勇气问问‘你现在还好吗？’然而我最终知道人之所以区别于动物，是因为有思想有灵魂。动物看中了目标，可以不顾一切地追逐，并为此去生去死，人却不可以。

令这世界美丽动人的不是那些‘心想事成’，意气风发的面孔，而是默默耕耘着他人幸福的那些无私的心。”

如果不知道是张远写的，韩烟觉得这些文字象是出自女孩子之手，也是那样敏感易碎的心事，最终仍是别无选择地化成云淡风清的过往。

韩烟翻身下床找出那张珍藏已久的小纸条，把那个号码一点点撕碎，推开窗扔了出去，也不怕寒风将泪水吹干在脸上，兀自想着碎纸片翻飞如花的情景。

二十二

春天再度来临，韩静上了产床。因为脐带缠住脖颈，孩子无声地落地，又无声地离开了大家。韩静当场晕倒，韩烟面色苍白地扶住母亲，生怕她有什么不测，然而一向唠叨的母亲，很少说话，没日没夜地照顾病人，只是头发无法掩饰地在几天内变得花白。

从头到尾，林杰成未照过一次面。韩静满月后，到当地法院起诉离婚。清查夫妻共同财产时，林杰成恼羞成怒：“所有的存折都写着你妈的名字，从头到尾都没信任过我，有什么资格要我好好对你？”

经过重创的韩静剪去黄色刘海，穿深色套装，脸上再也找不到那种咄咄逼人的神气，“反正是结束了，还争论什么呢？”

法庭根据韩静的要求将住房判给林杰成，许多人直骂她傻——这分明是给林杰成另寻新欢创造条件。偏是那秘书因为林杰成不能分到韩静的财产并断了零花钱的来源，借“老婆生了死胎都忍心离婚”为由彻底反目，到底让人们的良心有了一点交待。

韩静再也不接受父母关于“每月打公用电话比自己装电话省很多钱”的劝告，给家里装了电话并到邮局开户预交了五年的话费。

“韩静你干什么？象处理后事一样。”自韩静入院后未流一滴眼泪的母

亲，在电话开通那天泪如泉涌。

“妈，别瞎想。我就是想做点事向大家表示一下心意。

“别说了，别说了。”父亲摇着双手老泪纵横。

夜里韩静和韩烟并排躺在床上谈起年迈的双亲，韩静哭着说：“没想到妈妈这么坚强，一点都没想到。”

“自己的亲人在危难时不帮你帮谁去？这几天屋子里都是眼泪的味道，你不怕把爸吗哭坏了吗？”

“我就是不甘心，我又不比别人差，凭什么别人有幸福生活我没有？”

“好了，别人幸不幸福你怎么知道？睡吧，该怎么样还得怎么样。”

然而韩烟睁大的眼睛却毫无倦意：单位推荐她去参加为期两年的档案管理学习，不知道刘志军会不会同意她“离家出走”。

二十三

早上上了班韩烟去水房冲拖布，看见张越拎了一桶脏水吃力地走在前面。

“您亲自打扫卫生？”韩烟赶紧帮忙。

宣传部新来一名男生，骨瘦如材，却常常左手拎桶，右手拿几把拖布，风风火火而又危险地穿行于走廊中。

“领导都不在，没办法。”陈越狼狈地扶了一下眼镜。

“平时都是领导在干活吗？”

“傻子。”陈越没好气地松开拎桶的手，几乎把脏水泼出来，“那小子是表现给领导看的，看透我没有一官半职说不上话，凭什么怜香惜玉？”

“整天把别人想得那么坏你烦不烦。快点伸手嘛，重死了。”

“你就是不肯面对现实。你看他现在装孙子挺乖是吧？有朝一日农民翻了身，比地主残酷多了！”陈越说着伸手去拎桶。

打扫完卫生，档案室照例只剩下韩烟一个人陪伴一库的资料。

“喂。我这口红好不好看？”陈越突然推门进来。

“挺好的。”

“你看我一眼嘛，等一下我要去车站接人。”陈越把脸凑到韩烟跟前。

“谁又被你迷惑住了？”

“爱你的人才不在乎你画成什么样，这一次是我被别人迷惑了。”

“真难得。”韩烟笑着说。

电话铃响了，培训科催韩烟交材料。

韩烟放下电话，回头问陈越：“我去还是不去？”

“去哪？”

“学习。”

“当然去！怎么了，刘志军不同意？”

“我还没跟他说。”

“反正我觉得该去。大有作为的人确实很少，但叫我这么年轻就放弃，我是不甘心的。”

“不知道他怎么想。上次参加笔会都不开心。”

“找保姆嘛，整天炒菜、洗衣拖地板，又不乱跑乱动。”陈越一边描眉一边说。

韩烟没说话。

“哎，我是管不了这么多的，我得追求爱情去了。”陈越说完就真的走了出去。

韩烟犹豫一阵，给刘志军打了一个电话：“领导要我去学习。”

“多久？”

“两年。”韩烟怯怯地说。

“去哪学？”刘志军并没如韩烟预料的惊讶。

“XX。”那是一个比较遥远的城市。

沉默了一阵，刘志军先开口：“去吧，机会难得。”

韩烟松了口气，挂了电话就把材料送往培训科。

当天晚上，家人都睡了，韩烟倚在床上看书，电话很意外地响了起来。

韩烟以为韩静出了什么事，赶紧冲出卧房，连鞋都来不及穿。

“喂？”韩烟着急地。

“这么晚给你打电话很意外是吧？”却是刘志军。

“吓死我了。”韩烟回头对披着衣服站在门口的父母说：“刘志军，没事了。”

“好了，什么事说吧。”韩烟对着话筒。

“想跟你谈谈。”

“好吧。”韩烟就势坐在沙发上。

“可能挺长时间，你把线移到卧室去。”

韩烟有些奇怪但没多问，乖乖地把电话搬到卧室，两脚互相拍拍溜回被窝，“喂，可以说了。”

“我们的房子已经交钥匙了。”刘志军说。

“那怎么办呢？材料交到培训科去了的。”

“我没阻止你的意思，有些话想告诉你。”

“好吧。”

“我早知道你要去学习的，一直没问，就想等你自己说。”

“不是已经说过了吗？”韩烟奇怪地问。

“不得不说才开口的对不对？”

韩烟不吭声。

“其实从一开始我都知道你对我的感情太多理所当然的东西，但是……我没办法。”

“不知道你说什么。”

“你知道的，不愿意去想罢了。”

“深更半夜打电话就为了讨伐我？”韩烟换了一边耳朵听电话。

“对不起。我本来以为韩静的事缓一缓，秋天，你不是喜欢秋天吗？秋天我们就有自己的家了。在外面累坏腿脚，回来也好有个地方休息休息……”

“对不起。”这次韩烟道歉。

“我也不怪你，‘前世的姻缘由天定’。”

韩烟从来没听他这样说话，不知道怎么回答好，两个人没话说，互相传递彼此沉重的呼吸声。

沉默了很久，韩烟问：“你是不是担心我出去以后变心？”

“你会不会呢？”刘志军急切地问。

“你说呢？好人，别胡思乱想了，我快困死了，收线好不好？”韩烟啾

唧唧地嘟囔着。

刘志军在那边松了口气似的开着玩笑：“跟谁学的？别人在跟你诉衷情，你都能犯困，还是人吗？”

韩烟就笑，“要不，你继续倾诉，我一边做梦一边听好不好？”

挂了电话，韩烟把最近发生的一些事情想了想。灾难本身是痛苦的，但无论怎样，该过去的总会过去，对于未来的一切，既然不能预知，想再多也没用，踏踏实实地面对，什么都不可怕。

月光透过粉兰色的窗纱撒在枕边，象零星的花瓣，因为窗户没关，那花瓣随风摇曳，韩烟把手放在光影里开开合合地捕捉，一会儿便沉沉地睡去。

西湖萍踪

作者：许敏

那未曾谋面的孩子写了一封信给我，字里行间闪烁地不知要表达什么。随信寄来的照片倒是比较出众——可以感觉到一种拒人千里之外的孤独和孤独背后难以掩饰的无助。

信箱里塞满了信，只不明白为什么总觉得他所说的要近要真实一些。再听见他在电话里“姐啊”，我便答应去看他。

黄昏时我到了杭州。天气不好，只昏不黄，云层很低，天空太暗，有点辜负笕桥这宋词一般凄绝美丽的名字——那些古朴的亭台楼阁要映衬在落霞或月光之中才能体现典雅而细腻丰富内涵。

来接我的人与照片上稍有区别——立体而活泛很多，但仍是那种看了会令人心痛的样子——给孩子穿上大人的衣服，让他早早地遭遇挫折甚至灾难，也不论能否理解，满脑子灌输的都是生活的艰辛和生命的挣扎，乍看去真是风光八面，用心观察，嘴角、眼际写的都是茫然：自我与世俗的较量，理想与现实的冲突，一切都围着他发生却又根本无视他的存在——实在是因为除了承受别无选择或者说不知道怎样选择。

我依然不动声色地笑着，不经意地拿眼角的余光扫扫他，心里便不由的紧了一下……

当晚杭州开始下雨。长堤上辉煌的灯火，红红绿绿地在湖中荡漾。那著名的断桥，被桥洞里紫色的霓虹衬得有些恍惚。有人撑着一把仿古的纸伞斜倚桥栏，在雨中追忆那段千古传诵的缠绵故事，湖心的歌厅传出一阵阵不美丽但比较真实的声音，若隐若现出没夜空里……

那孩子在旁边说什么我不太在意，只是善意地应和着，不时笑一笑，表示我在倾听——早知道我是来看西湖的，到了又很懵懂，不知道自己为什么来，想怎么走……二

雨痴痴缠缠地下了夜，西湖整个变得一片凄迷——湖面弥漫着如烟的水雾，含苞的荷花在风中微微颌首，香樟树的叶被雨洗刷一新，简直玲珑剔透……

我的透明的小雨伞，基本上成了一种没有意义的道具——雨那样大

啊……那孩子接到家里催他回去的电话，幽幽地望着我，我就笑：“回去吧。我自己可以玩的——西湖这么美。”

我知道家是一种最没有理由的牵挂，根本由不得你作任何选择。

孩子在车窗内使劲挥着手，我的笑再也坚持不住，跑回酒店发疯地哭完后又到岸边漫无目的地徘徊，看也看不够地收罗着湖里湖外的种种景致，任路面的积水漫过鞋袜、裤管，并打湿心情……

从苏堤走到白堤，可以不再微笑，不再应答，那点游移在身体中的感伤和沮丧慢慢聚集起来，我知道，从一开始就知道，西湖的美丽与我并不相干，一如那孩子不可以相应的心，无论有过怎样的感动，最终都只是某人曾经到此一游的风景。三

雨还在下，电视里已经有了洪涝灾害报道。既然从一开始就没打算获得什么，也无所谓失去，我只不明白为什么心里有些钝钝的痛，那样不清不楚。对着镜子擦干眼泪，把嘴唇涂成暗淡而颓废的颜色，我再度走进雨中——这一次是去灵隐寺。

来之前对这寺庙也是全无认识的——关于宗教或其他具有神秘意味的一切，从来不喜欢去探求和挖掘——原本是些与个人的理解和感悟有关，无法用言语来恰当表达的理念，硬要说出子丑寅卯，难免牵强附会，甚至离题万里。

寺外有许多农民在拼命推销着香花烛火，热情程度并不比大都市颈上吊个大口袋穿街走巷的“走鬼”逊色：见人就围，围上就极尽煽动之能事，仿佛不买他们的烛火就是对佛的大不敬；我是不信邪的——向善是一种内心的修为主张，理当不拘形式。

大雄宝殿里矗立着一尊如来佛像，色彩艳丽，气势恢弘，导游在倒豆子似的数着与佛像有关的种种第一，各式各样的人纳头便拜，一派虔诚；我在一旁站了许久，心里有些许震动，但想一想吊带背心与牛仔裤跪在佛主面前有碍观瞻，犹豫再三仍是放不下膝盖；临出门一回首，只觉得如来的慈眉善目后掩藏了许多的宽容、谅解，就放了心似的走了。四

在岳飞父子的坟前发了许久的呆——应该说这是我唯一了解的一点东西。关于岳家一门忠烈的故事，从连环画到竖排小说里都看得见。这坟墓再气派，坟头的草再旺盛，又怎能淡化将军蒙受的耻辱与不公？比较讨厌小人当道，陷害忠良的惨剧——那是一种怎样的心理所指使，真不是我所能理解的。

框住秦桧等人跪地石像的铁栏上树着醒目的招牌上书“讲究卫生，请勿吐痰”，仍有不少游客愤然而“呸”——真真的淳朴可爱。

与绿瓦红墙之岳王庙比邻的，是一家肯德基餐厅，让人一跨出古朴陈旧的木门槛，便直接回到现实，不复为那不见天日的南宋历史所困扰。只是这样的转变来得太突兀，观者大都四顾茫然后才略表莞尔。

肯德基在各大城市的分店皆有人满为患之嫌，和那些人头攒动的热闹情形相比，这里显得格外冷清，能与西湖上这几日下也下不完的雨组成一幅空灵的水墨风景。

找一处面湖的位子坐下，做不经意状盯着门口——我知道我在这城市是完全陌生的一个人，但是不能明白潜意识里在等待什么——普通人的一生，大抵也就是这样不清不白地折腾着吧，为那点难以捕捉的希望、那些闪烁的不甘心……五

非常担心我会与那孩子告别时泪雨滂沱——这几天恨不得把一辈子的眼泪都流光了……

还好，临上飞机我还能谈笑风生。人的情绪显然是极受环境影响的。譬如一粒种子，没有土壤、阳光和水，应该没机会发芽、长大吧。

入闸时我告诫自己不准回头，却还是忍不住看了一眼——那孩子在闸外静静地站着……

“告别的年代，更改的理由，从不需说出口。亲爱的让我再见你一面，早晚也想一想你。”

这是罗大佑的歌，我不知道为什么要想起来。

花誓

作者：许敏

一直认为鲜花与书籍拿给女孩子卖最相宜，可是路边那家小书屋的女孩子却常常叫我觉得遗憾——人倒不难看，听说读书时还是领舞的，只是那样张扬的神情举止与周遭的文字很不融洽，象一幅构思糟糕的画，看了都觉得不太好，却又说不出哪里不好。

因为我常去，她就跟我很熟，问我爱看什么样的书，吃什么样的冰激凌以及洗什么牌子的洗发水等第。并没与我差几岁，我还是觉察到了我与她之间所谓的“代沟”——象她这么大的时候我从没勇气同陌生人说话，就算是熟人见面，别人不叫我，我是断然不敢开口的，只当从未见过一样作满目空洞状走开。那一天我再去看的时候小屋的门上却贴着“旺铺转租”的纸条，我因为纳闷而又想看她会不会低价处理一些书，就按着地址找到她的家。

“头发呢？”女孩子开门时我见她齐腰的长发变成了“板寸”，有些奇怪。没曾想把她问哭了，她母亲跟着她的哭声在另一间屋子里深刻地骂着，方言说的太快，我尤听天书。

哭了一阵，女孩子从抽屉里拿出一张自制的过塑卡片给我看，我捧着一堆玫瑰花瓣了，空隙里处有漂亮的小字：“把头发留长，等我回来娶你。”

我实在惊讶于男孩子的浪漫天才，说：“怎么跟电影情节似的？”

“可是，前两天打电话来说他已经结婚了。”

我看看卡片，看看女孩子，没有多问。

“他希望我开书店我就在那堆书中间坐了三年，结果……”女孩子凄楚地笑着，我觉得心口有点堵。

书屋很快改作快餐店了，从此这附近就再也没有卖书的地方。

女孩子送了一些小说给我，大多是我象她这么大的时候看过的，留着没什么用，送了几本给朋友。亦舒那本《蔷薇泡沫》却一直不舍得给人，尽管书中女主人公经历轰轰烈烈的爱恋后，选择了一个数年如一日地爱她而她并不爱的人做最后归宿一样都过于理想化。到底是说明了这样一个事实——失去爱天会塌地会陷，人却不能不生活，生命并不孤单到只为男欢女爱而存在。

又听说那女孩子在一家实力雄厚的公司谋到一份差事，做她从前想做的

事情，我便渐渐地替她高兴起来。

喝多了

榕树下 作者：许敏

同事有女，名唤蝌蚪，两岁不到，对娃哈哈果奶情有独钟，见着必喝到人仰瓶翻。

同事每每大量批发此物，酌情分配。那日进屋后碰巧有电话来，没来得及将新货放入雪柜，被此女一路喝将过去；待同事咿咿哦哦收了线，蝌蚪满脸满腮都是娃哈哈，没等妈妈责备，就一脸无辜地主动承认错误：“喝多了……”

雀斑

榕树下 作者：许敏

集体宿舍里干什么都容易成为一阵风。现在流行美容了——大家都去附近的美容院开卡包月。

许敏同屋的美女最为用心：口服什么、外抹什么，有板有眼。

“许敏你看看，效果怎么样？”

“看哪？”许敏一向糊涂。

“美白去斑啊。”

许敏凑近一看：“咦，你还挺时髦的。”

“那当然，女人吗。”美女很得意。

“欧美流行日晒妆，故意把脸画满雀斑，跟苍蝇屎一样。”

作弊

榕树下 作者：许敏

应该说我算是个比较达观的人——对既成的事实都努力认可，唯高考作弊这事，已经过了10年，还是找不到理由说服自己去坦然面对……

那年的7月照例流火——大地上、毕业生心中、家长眉头，无一幸免。

叛逆的时期，没有人知道我在想什么，似乎也没有人愿意去关心。班长

每天在黑板上写“距离高考还有 XX 天”，数字越小，我对书本的敌对情绪就愈烈，模拟考试也一次比一次分数低。

但不管成绩怎样下滑，我知道总会有一所大学的门会向我开启——与其说是自信，倒不如说不谙世事。整个社会都在遵循一种应试教育，我没有环境可以考虑自己会走别的路。

临考前班里一名倒数的“差生”找到我，让我帮他作弊。如果不是没有是非观念，唯一的解释就是不知死活，人家没怎么说我就很爽快地答应了。

第一门考语文，那是我的强项。满纸的文字都象在笑咪咪地跟我招呼，而那位手足，我相信除了能迅速落下墨猪般的姓名之外，不会有其它作为。于是我一会儿把头扭向左边，一会儿扭向右边，一会儿趴在桌上，一会儿摸摸后脑勺……所幸标准化试题的答案大多为 ABCD，否则真不知怎么表达的好。

正暗自得意，监考老师说：“还有 20 分钟交卷，大家注意掌握时间。”

我的脖子僵硬了——天，作文还没写呢！……

倘若及时收手，应该还来得及，可是，毫无道理的，接下来的科目，我还在故伎重演……

发榜的时候家里人简直不敢相信，要找人去查试卷，我恨不能找条地缝藏身，还好最后我们都上了大学……

若干年后我再见到那位同学，已经成了包工头，胖到体重几乎翻倍那么夸张，做后悔状对我说：“不上大学的话，我现在多挣两百万都不止。”

我无言以对，偶尔也会想如果那时拒绝作弊会怎样？成长的经历或许是难以用对错来衡量的，但有一点很明确——每个人都必须对自己所做过的事承担责任，不管愿不愿意。

子杰逸事

榕树下 作者：许敏

一、吃肉与长高

奶奶哄子杰吃饭：“我们吃肉，吃肉长高。”

“不吃！”

“不吃就象姑姑一样，爸爸吃肉才长高的。”

姑姑比爸爸矮 20 厘米，子杰看了看姑姑，妥协了：“要象爸爸一样。”

饭后姑姑带子杰散步，小子在一棵参天白杨面前站住，无限神往地问：“要吃多少肉才能长这么高？”

二、种族歧视

姑姑带子杰去逛海口比较有名的“乐普生”商场。男装部有许多模特，子杰非常鄙夷地指着其中之一大放厥词：“这个叔叔不讲卫生。”

姑姑很奇怪：“怎么了？”
“黑黢黢的不洗澡。”
“黑人就是这个颜色。”姑姑试图引导。
“洗不干净。”子杰很固执。

三、广告奴隶

子杰在电话里问：“姑姑你在哪里？”
“广州。”
“为什么你不去上海呢？”
“为什么要去上海呢？”
“电视里面有上海的广告啊！”

四、手表不会游泳

电视上在演广告：美女在海底追逐一只豪华手表。妈妈很陶醉地告诉客人：“我的表就是这个牌子的。”说着把表给大家传阅。
几分钟后子杰惊讶地叫起来：“妈妈，手表不会游泳！”
——子杰把那名表放进金鱼缸里验证它的水性呢

谁的裤子在飞

作者：许敏

晚饭后和同事在小区内散步，正津津有味地说着某街的化妆品怎样怎样，同事忽然失声尖叫：“看！谁的裤子在飞？”
我顺着她的指尖望过去——网球场上两名男士正赤膊拼杀，皮肤与夜色太接近，视力差点的人果真只能看见两条雪白的短裤在奔跑。

且行且珍惜

作者：许敏

—

和许多个没有节目的周末一样，罗璋下了班就开始在公司玩游戏。和那些夜晚不同的是今天他在无数次虚拟的二次世界大战中总是溃不成军。
失败总是令人沮丧——无论游戏还是生活。骄傲得近乎自卑的罗璋心情

坏到极点。

“骄傲得自卑”可能是个不符合文理的造句，其实你常常发现身边那许多事事挑剔满脸拒绝的人，有很强的自卑心理——因为怕给人小看，先摆出一副谁也不入眼的派头。

身高近 1.8 米的罗璋常在普遍矮小的南方人中作鹤立鸡群状，却不能象那帮看看他的眉毛都需仰视的当地人一样趿拉着人字拖鞋心安理得的边走边剔牙。在这样一个到处流淌着股市楼盘和明星花边新闻的城市，普通意义上的俊美都可忽略不计；国光苹果无论怎么包装也卖不起美国“花牛”三分之一的价钱——这城市太现实，现实得让人咬牙切齿。罗璋作为一个来穗两年的外乡人能从普通业务员到今天的部门主管已经吃了不少苦头，公司里其貌不扬的女生们常常信誓旦旦地宣称“无房无车的男人不嫁”，总令自认“声色俱佳”的罗璋愤慨不已。

关机之前罗璋心血来潮般上了一下网。胡乱开个窗，不经意地浏览那些文章。网络令创作彻底平民化，只要愿意，任何人都可以在网上一试锋芒。

“……到了我这样的年龄，容易把感动看成一种无奈的屈服……”

“屈服”二字瞬间抓住了他的心，几乎没经过思考，罗璋给作者写了一封信：“我叫罗璋，被你文中的真诚所打动，让我认识一下你好吗？我觉得你就是我梦中等待的那种女孩。”

周一上班打开 PC，对方回信了：“你好。我是水印。生男为弄璋之喜，看来你们家颇有文化。首先澄清一个事实：水印姐姐绝不是你梦中等待的女孩，不要被她文中表露的恬静淡泊所迷惑。如果我没猜错，你应该不超过 25 岁，去追求属于这个年龄的生活好吗？”

罗璋很开心——水印的来信无疑是真诚宽容和充满理性的，不象有的人，你注视她的目光刚超过 5 秒，她已经开始设想婚后怎么办。

“水印你好。你的名字很特别，是笔名吗？长这么大，第一次听见有人说我小，你真厉害。”罗璋把公司可以找到他的电话号码都留给水印，“如果你有空，请给我打个电话，或者告诉我你的号码，我打给你好吗？”

水印的回信在下班之前出现在罗璋信箱中：“水印就是我的名字——上学时候老师起的。我知道我现在越是退避你越是有劲，好的，明天 9：00 以后我在这个号码等你……”一派掌握故事结局的坦然。

二

“你好。”电话铃响了两声罗璋就听见了对方的应答。

“你好。你是水印？”

“是的。请问您是哪位啊？”水印的声音温婉甜美，象一阵和风，令罗璋有深呼吸一下的惬意。

“猜猜看。”

“哦，罗璋是吧？”

“是我。听声音你很小啊，为什么要说是我姐姐？”

“真的。上个月满的三十岁呀。”

“一般女孩子都隐瞒自己的年龄，你倒相反了。”

“我不一般呗。”水印在那头孩子似的笑着。

罗璋也笑，跟着不经意地咳嗽了两声。水印关切地说：“他们讲广州的

水很热气，要多吃些清凉的东西多喝水……”

接下来的日子，罗璋一有空就给水印打电话，话题从他生活的城市、公司里的笑话到他的家、他的梦想，包括他陪客户去做的那些交易等等。水印只是安静地听着，偶尔附和一下，很少发表意见也从来不谈她自己……

等待下班的时间太难熬，罗璋继续给水印打电话。

“好吵啊，有人打你的手机。”

“哦，再见。”罗璋仓促地跟水印告别。

“你好。”罗璋接通手机。

“璋。”对方只说了一个字。

“刘珏啊。”罗璋多余地说。

“还能听出我的声音？”

“嗯。”

“恋爱了没有？”

“还没有。”

然后是长久的沉默。

“算了，就当我没给你打过电话。”刘珏抽泣着打破沉默。

罗璋知道她想听他说：“我一直在等你的电话……”

被爱过的男女告别那段感情后总是希望对方海枯石烂永不变心。

“你随意吧。”

“你真的不再爱我了？”

“不说这些行吗？”

下班胡乱吃过一点东西，罗璋在大街上漫无目的地闲逛。这个夏季荔枝获得前所未有的丰收，曾经二三十元一斤的“妃子笑”和“桂味”等降到五六元，整个城市仍然不可避免地弥漫着一股甜甜的腐败味道——荔枝不能收藏，卖不完只能丢掉。

罗璋对满街满巷的热闹和闲适有点反感，叫了辆出租车奔往一个经常独自光顾的酒吧。

侏儒歌星把头发染成一朵火焰在哀告：“……喜欢你，那双眼动人……笑声更迷人……”

坐定要了三支“喜力”，新来的服务生开始推荐“今夏特色食品”。

“如果是荔枝就免了，我闻腻了满街的味道才躲进来的。”罗璋异常冷漠。

“荔枝刨冰是与众不同的，先生。今晚每张台都有上，您可以试一下。”

“不要！”罗璋比服务生还坚持，大眼睛瞪着，把小伙子吓得赶紧退下。

经常喝啤酒的人一般比较认可当地品牌，据说新鲜。罗璋喜欢喜力精致的酒瓶和清淡的口味，走到哪都不变。

第二支还没喝完，一个身着非常“凉快”的女人在他对面坐下：“先生啊，不可以喝闷酒的，会伤肝。”

罗璋轻蔑地笑笑：“这开场白没什么新意思，我听过很多遍了。”

女人有点尴尬，下意识地拽了一下花红柳绿的衣服，仿佛想多遮住点什么。

“新出来做？”罗璋递了一支啤酒给她。

“老板真有眼力。”女人喝了一口酒，呼吸顺畅许多。

“‘老革命’不穿这种长在身上一样的衣服，喜欢把自己打扮得跟写字楼里的高级文秘似的。”

十二点左右罗璋出现在酒吧附近的酒店门口，正准备叫车，一辆白色的奔驰 320 开了过来。

“这么早就 happy 完了？”车主摇下玻璃。

“哦，是你。”罗璋礼貌地将上半身向前倾斜，屏幕上学来的十足绅士风度。

“上车吧。”车主是位风韵尤存的贵妇人，以那样玲珑有致的娇躯支配偌大一辆豪华房车，每每让人替她担心不已。

“我想回去了——明天还要上班。”罗璋拒绝。

“我送你回去。”妇人说。

“谢谢。”罗璋犹豫一下上了车。

“听什么音乐？”妇人侧过半边娇好的面孔。

“没关系，你随意吧。”罗璋累得眼皮都没法抬，声音很低，凭空多了点风情。

“我在听广播呢。”妇人的声音娇嗔无比。

“那就听广播吧。”

“你真有意思。”妇人笑了笑，一边开车一边搜索电台。换了五六个频道都是一些不适合普通男女共同欣赏的节目——一到零点，仿佛整个广州都得了性病，几乎所有的电台都在播“成人话题”和“专家门诊”。

关掉收音机，车内气氛显得有些沉闷，妇人再次侧过脸看看昏昏沉沉的罗璋：“这又何必呢？连开房、吃消夜带给小费，还不如找个人呢，既可靠还安全……”

“不一样。”罗璋迅速打断道，“这是纯粹的交易，没有一点心理负担。”

妇人的丈夫一年前出了车祸，一双儿女远赴澳洲求学，留下她守着好几处别墅和几个货仓式超级市场独自寂寞。自从罗璋中标接手她的公司新址网络布线工程以后，就没有逃出过她的视线范围。

就象每次出入那些场合他都分外小心（用最好的安全套，穿一次性内衣，洗过桑拿才回住地）一样，罗璋宁愿窒息而死也不敢去碰这妇人，以他的单薄身躯和 24 年的阅历，注定负载不了她可能带来的一切。

三

第二天上班后罗璋给水印打电话：“昨天，不好意思。”

“没事儿。前度女友啊？”

“是，已经嫁人了。”

“哦，爱人结婚了，新郎不是我——有点惨。”水印笑着说。

“你还一套一套的。”

“干吗？不开心啊？对不起。”

“前度女友——你说的，原来是对面大学的校花，特别清纯那种，不管外面流行什么她都是披肩发，长裙子，不太爱说话，有空就弹弹钢琴，5 岁时姑妈送她做生日礼物的。

都谈婚论嫁了，谁知道我公派香港两个月回来看见她躺在我弟弟床上……我能怎么样呢？只好由她去。我离开那个城市不到一年，她嫁给一个台湾人，我弟弟哭喊着抱怨是我妨碍了她不能跟他在一起，绝食、割脉，弄得整个家族都谴责我狭隘自私……”

“哦。”

“不喜欢听是吧？所有爱情故事都是这样，说的人津津有味，听的人如受凌迟。”

“没有啊，就觉得有点怪，象小说似的。”

“我一直想问清楚她到底怎么回事……”

“我想，可能没有必要这样。”水印打断到。

“你觉得不好？”

“我是这样想的，爱一个人，无非是要让她开心快乐，只要她开心了快乐了就好，事事问个为什么，大家都累。在无法改变事实的前提下，做无谓的努力，连曾经有过的美好回忆都留不住。”

“你这是最高境界了，一般人哪里做得到？”

“不是这样说的，太过刻意，许多东西就会被夸大，失去了本来的面目。我觉得只有过去、现在、未来，没有永远，尤其是始终不变的永远。不好意思，我今天好象有点教条。”

“不是好象吧，简直就是很教条。”

挂了电话，罗璋有些茫然，脑子里开始一遍遍回想水印的话。

罗璋对刘珏的感情和女人对化妆品的感觉有共通之处：一个人的时候他异常清楚一切都没法改变，只能各自各精彩，但刘珏一给他电话，一来找他，罗璋理智的天空顿时彤云密布；女人清醒的时候都知道化妆品是脂类和芳香化合物的混杂，不可能从根本上改善皮肤性能，可是一看广告，又都说服自己“科学日新月异，这一次讲不定就会创造奇迹呢”。

四

走访客户回来罗璋看见几个同事冷漠而悻悻地站在各自的办公桌附近看清洁工整理物品。

“上班时间打扫卫生？”罗璋问邻近的同事。

“老赵包二奶给老婆发现，打到公司来了。”

“那老赵呢？”

“不知道跑哪去了。”

“有病。”罗璋骂。

午饭时间。

大家仿佛找到了一个比较适合发表见解的场合，老赵的婚外情象一道配菜般理所当然地出现在公共餐台上。

瘦得堪比平面图形的出纳一直感慨“真是没有想到”，给人一种老赵背叛妻儿的同时还辜负了这位同事的错觉。

议论延伸到三陪小姐身上，“平面图形”愤然：“都是男人的错，你们不去买，她们卖给谁？”

“话丑理正。”有人调侃。

“好处也是有的。”罗璋放下一直全心全意对付的蒜香骨，冷冷地应了一句。

“什么好处？”“平面图形”报以首次获悉克隆羊诞生的惊讶与不信任。

“减少了你被强暴的可能。”罗璋说完起身去扔快餐盒。

“哇……”一片压抑的尖叫。“平面图形”的脸刹那间扭成不规则几何立

体。

一个客户邀请罗璋去洽谈合作意向书的签定事宜，他赶紧准备，最后一道工序是去财务借钱。

“平面图形”抬眼看看他，鼻孔里哼出一句话：“没现金。”

“我是去出差啊！”罗璋皱了一下眉头。

“搞错，你！边个来呢度捋钱系抠女噃？（谁来这里拿钱是去泡妞的）”

“平面图形”一着急，忘记了公司只说英语和普通话的规定，语气里充满挑衅和“总算落到我手中”的快意。

罗璋反应过来餐厅里的谈话唐突了佳人：“好吧，我自己垫好了。别总把公款当作老公的钱抱得那么紧。”

上了车罗璋给水印打电话谈起借钱的事，水印说：“你得哄她开心，要不就只好经常给公司提供无限期无息贷款，还不会有人赞美。”

“才不理她，到时候叫老板去骂她。”

“别嘴硬了，挟天子以令诸侯这一招不能老用的。”

“这话不太象你说的。”

“什么啊，你觉得把时间耗在这种事情上合算吗？你给人家面子，人家也给你面子，图个省心。”

“好啊，我回来马上买玫瑰给她，只怕她一兴奋从28层楼上跳下去怎么办？我过失杀人了。”

“吹牛，你就那么有魅力啊？”

“还行。”

水印在电话那头笑得喘不过气来。

“两个字就让你笑成这样，看来我确实挺有魅力。”

五

象所有的故事一样，近百个电话打完之后，罗璋开始要求与水印见面。

“不必了。相见不如想念的教导，古已有之。”水印反对。

罗璋并不理会这拒绝，兀自要了水印的地址寄了一封信过去。

水印发回一个电子邮件：“回来看见桌上有个EMS信封，我就知道是你的。满纸的音符太过闪烁，不是很明白你想表达什么内容，不过，这或许不太重要吧，我想。如果摄影师不是恶意相欺，罗璋算个帅孩子，可惜满脸拒绝的表情后面有掩饰不住的孤独无助（你可以否认，这也不太重要），让人看了忍不住的心疼。怎么就瘦成那样啊，简直可以叫排骨璋了。”

罗璋下意识地去洗手间照了一下镜子——排骨璋，怎么想出来的？他对镜子笑了起来。

尽管水印一再宛拒，相见的一刻终于无法避免——水印所在城市的电力局与罗璋他们有了业务联系，老板带着罗璋过来出差。

“你知道我在哪里？”终于找到空闲给水印打电话时，已经是晚上9点。不知城市太小还是人不多，浓荫遮蔽的大路小路都一派寂静。

“猜不到，你告诉我吧。”水印的声音温和依旧。

“香樟树酒店。离你远吗？”

“真的？”水印有些惊讶。

“我想见见你。”

“好吧。不见都不行了。二十分钟后到。房间号多少？”水印的声音里听不出惊喜，却有些隐隐的担忧，罗璋不太明白，也没有很在意。

尽管水印无数次表达过自己的普通，当她出现在门口的刹那见罗璋还是愣了一下：不高不矮，不胖不瘦，不白不黑，不美不丑，连头发也不长不短。这样普通的白T恤，普通的蓝牛仔裤，普通的休闲鞋，说不出有哪不好，就是没什么特点，迎面走来10个人都可以将她淹没。也许因为忙，水印甚至连口红都没搽一点，嘴唇有些暗，脸上有一种经常失眠的倦怠。

“吓坏了？”水印笑笑，声音和电话里一样清甜柔和。

“没有没有。”罗璋赶紧将她让进屋内。

“这酒店的茶庄很好，去坐坐吧。”水印伸手挡住了罗璋准备揽她肩膀的胳膊。

茶庄的周围是透明的玻璃墙，屋中央一棵枝繁叶茂的香樟树直冲云霄，灯光将树叶照得通透，那绿叶便含了别样的生机，翡翠般在风中跳跃。

茶客皆围树而坐，茶几茶凳都是些树根一样的物什，虽然不过喝些菊花、茉莉、乌龙之类的俗品，氤氲之间倒也颇有气氛。

罗璋和水印选了一个临街的座位，可以看见不远处的湖水若隐若明。

“从广州来，给你点功夫茶？”水印问。

“不要，最讨厌喝那种毒药一样的东西。”罗璋连连摆手，孩子般任性，在一旁静候服务的小姐掩笑。

“平时都喝什么？”水印不动声色。

“随便，别紧张我。我没什么讲究。”

水印把目光从菜单上移过来看了罗璋一眼又转向侍者，说：“请来一壶菊花，糖另放。”然后一式两份点了一些清凉可口的小菜，还给罗璋单独要了一份粉蒸排骨。

看看一副副精致的碟碗，罗璋意识到自己有些失态，主动问水印：“你经常来吗？好象挺熟的。”

“城市太小，可去的地方不多，不象你们的大都市，有玩不尽的花样。”水印脸上一直保持着那种宽容的微笑。

所有富于哲理的话都不适合面对面的交流，罗璋和水印的谈话时断时续。不知过了多久，茶庄响起肯尼金的《回家》，众茶客在这善意的提醒下离座结帐。

罗璋送水印去打车，时而牵牵她的手，时而搂搂她的肩，水印只是笑，闪躲得并不彻底。

一辆的士开过来，罗璋突然问：“可以不回去吗？”

水印抬起头，没有说话，月光下的微笑安闲如菊。当车停在面前，水印挣脱罗璋的手拉开车门，说：“回去吧。明天跟人家谈判要集中注意力。”

临上飞机前罗璋给水印打了电话：“我们回广州了，现在已经上了摆渡车。”

水印淡淡地“哦”了一声，没有多问。

777 庞大的客舱没有缓解罗璋的不适，空乘职业化的微笑让他想起了水印，那个在文章中电话里精灵一般的女子，为什么永远是那么一种波澜不惊的表情？无论罗璋说什么做什么她都只是宽容地微笑，可这微笑让罗璋隐隐觉得有被揭露的懊恼，仿佛听见水印略带讥讽地说：“我就知道你只能这样。”

六

周一上班照例有许多事情要忙，临下班前罗璋给水印打了个电话。

“开始上班了？”水印的声音还是那样甜甜嗲嗲。

“是啊，不上班怎么办？”

“找个富婆咯，少奋斗许多年呢。”水印“咯咯”笑。

“你也会开这种玩笑了？”罗璋问。

“你不喜欢就不说好了。”水印又笑。

“挺爱笑的嘛。”

“没办法，天生的改不了啦。你今天好象有点烦躁哎。”

“报不了销和出纳吵架了。”

“都说叫你买花给她的。”

“得了吧，还不如给我自己买香烟呢。”

“现实。那怎么办呢？”

“最可气的是老板居然不管。”

“奇怪了你，老板是你们家什么人啊有义务要帮你？”

“好了，不提了。反正也就7、8千块钱，压着就压着吧。”

“哦，罗少出手比较大方嘛。”

“水印你干吗？变了个人似的。”

“是你看水印的眼光变了才对。”

“为什么这样说？”

“不为什么。你比我清楚啊应该。”

“挺会说话嘛你。”

“口说心想，不需要技巧的。马上6点了你还不下班？”

“是哦，好的，我挂了，BYE。”

他们的谈话从来都是因为罗璋有事才收线，今天例外，罗璋有些不太适应。

收拾好东西正准备走，手机响了，是那位贵妇。

“你好。”

“你好。能不能赏光跟我吃顿饭啊？”妇人的声音嗲得和牛皮糖似的。

“哦？”罗璋意识到有些不妥了——半年来她只是想办法在他出没的地方和他“邂逅”、随时给他暗示但从来没有主动约过他。

“希望你能来。”

“好的，告诉我地点吧。”

“白天鹅好不好？”

“换个近点的地方行吗？我从公司赶到沙面就只能陪你消夜了。”

“罗璋真幽默。”妇人笑得花枝乱颤，“好吧，换一家。下次再去，沙面的环境我真的好喜欢噢。”

半个小时后罗璋在“花城”和妇人见了面。

“喜欢吃什么只管点。”妇人满脸喜色，罗璋开始暗自嘲笑自己的多疑。

椒盐琵琶虾、铁板梅花鹿、鸵鸟肉……一张小小的二人台成了动物园。

饭后上水果。绿皮红瓢的木瓜，盛在雪白的盘子里，旁边随意摆了几片柠檬，整个果盘娇艳欲滴。

罗璋挑了一丫最小的木瓜啃了一小口，恨不能赶紧吐个痛快。

妇人也挑了一丫，将柠檬的汁轻轻喷挤在瓜瓢上面，爱怜地递给罗璋，“吃这个吧，感觉会完全不一样。”

罗璋有些尴尬有些懊恼，“不吃了，我是农民，吃不惯这些东西。”

饭后妇人开车带着罗璋饶流花湖慢慢溜达，有一句没一句地说着一些应景的话，并没有表示今晚的约请有什么特别意义，罗璋烦躁地按着手机的功能键，没有心思欣赏沿岸璀璨的霓虹与月下波光粼粼的湖水如何交相辉映。

“我想回去了，今晚要加班赶一份东西。谢谢你的盛情款待。”罗璋终于鼓起勇气开了口。

“哦，好勤力（用功）！”妇人忍不住笑盈盈地称赞。

“打工仔只能这样。”罗璋敷衍地笑笑。

“无所谓啊，如果你要做老板也不是没有机会。”妇人又笑。

罗璋不知这次是不是暗示，不知道怎么回答的好，“言重了，言重了。”

临下车前妇人问罗璋：“你觉得阿东人怎么样？”

汗从罗璋的脚底冒了出来——果然是鸿门宴……

告别了妇人，罗璋迫不及待地调查阿东的近况。一连串电话打完，结论是“海棠依旧”。罗璋舒了一口气，却不能相信今晚的一切全是巧合。

七

“出粮了！”有人欢呼。

罗璋没动。老板曾经在年后的工作总结会议上当众宣布完成任务的职员从次月开始以千分之一的比例计发超额奖。罗璋月月超计划，上月签了一份合同把全年任务都提前完成了，除去被同事严加防范，没得到过任何形式的奖励。

离下班还有两三个小时，罗璋借走访客户为由早早告退。

“没在公司啊？好吵。”水印接到电话后问他。

“是啊，准备回家休息一下。”

“家，哪里啊？”

“我自己租的房子咯，还能是哪里？”

“哦，我以为你放大假呢。”水印笑。

“我那家，父怨弟妒，没人欢迎，懒得回去。”

“哦，那你叫我姐姐吧，可以把我这当作避风港啊。”水印总喜欢在句子末尾加语气词并一律读成一声，听起来妩媚而亲近。

“好象我早就这样做了吧？就是没叫姐姐，好，现在叫，姐，姐，姐……”

“真乖。对了，干吗这么早下班？不舒服吗？”

“就是不舒服……我真不想给他打工了。业务员半年不签一张单，老板又舍不得炒，就知道心疼他的培训费，养那么多鸡骨头……”

“哎，消消气、消消气，听话，啊？”水印哄孩子似的。

“当了姐姐就有姐的样了？”罗璋也笑起来。

“我想，你还是继续打工好一些，你比较喜欢热闹，追求排场，如果自己出来开公司，一时没那么多钱也没办法做得那么好，适应不了的。”水印说得很认真。

“姐啊，你说的和我想的一样！”罗璋是由衷地惊喜。

“这没有什么啊。”

“姐啊，有个电话进来，我待会打给你好吗？”

“罗璋啊，是我啊。今天是我的生日，晚上过来玩好吗？千万不要买礼物。”又是那妇人，说了一个让人不好拒绝的理由。

大约 10 点左右，罗璋拿着一束百合进了“演舞台”迪斯科舞厅。

“哇！”罗璋苍白俊美的脸与百合出现在妇人的包房门口时，已经闹成一团的先生小姐大呼“惊艳”。

“生日快乐。”罗璋把花递给妇人。

妇人面若桃花地连声称谢。

“如果是玫瑰更好！”有人起哄。

妇人毫无顾忌地盯着罗璋，满眼波光荡漾。

“不，玫瑰太艳太俗，不配你。”罗璋回答。

“哇啦”之声再起，妇人笑得嘴也合不上，一把拉了罗璋坐在身边，“来这么晚，我要罚你……”

珠江在窗外颓废地淌着，江上的游轮慢如蜗牛，岸边巨幅广告的霓虹灯慵懒地眨巴着眼，妇人的丰乳总是有意无意地掠过罗璋的胳膊和腿，世界一下子变得暧昧而混沌。

切过蛋糕之后大家建议去舞池里活动活动，不胜酒力的罗璋已经感觉头重脚轻。

领舞的女子穿了些绷带一样的东西，在台上做着各种莫名的动作，煽得舞池里“嗷”声震天，让人呼吸紧张的伴奏乐象盖子般罩着小小的舞池，靡乱的女声在唱和，不知是英文的“are you see、are you see”还是粤语的“我要死、我要死”。

罗璋被挤得几乎成了一张纸，妇人就是纸上的作品，每一个细胞都在准备裂变般的她，似乎有化做烟尘，被他吸入肺腑的打算，疯狂地扭着晃着，渴望的红唇不时发出几声哼哼唧唧的娇喘。罗璋渐渐忘了自己身在何处，想做什么，可以做什么，一切都成了下意识的行为，他的手开始在妇人的身上旅行，嘴唇迷迷登登四下里探寻……

八

公司在从化包了荔枝树搞活动，老板夫人带着妹妹一起助兴。

“来，罗璋，介绍一下，这是赵颜。”

“哦，幸会。”罗璋再次展现他的绅士风度。

“大学刚毕业，腼腆得很。比你小两岁，你们应该有共同话题。帮我照顾一下，”夫人说完就走到另一株树下和其他人招呼。

赵颜很瘦，头发剪得比罗璋还短，染成灿烂的金栗色，穿一件银灰的吊带背心，原木色中裤，运动鞋，典型的广东女孩，眼窝深陷，颧骨突出，腰身略长，走起路来晃呀晃的，慵懒随意。

罗璋敏锐地觉察到了“老板娘”的用意，看看赵颜不难看，心里动了一下。

“在学校里读什么的？”罗璋摘了一串个大的荔枝给她。

“国际贸易。”赵颜的声音有点粗。

“好专业，现在挺吃香的。”罗璋说，心里想“又是假大空的东西。”

“找到工作没有？”

“在姐夫朋友的公司做文秘。”赵颜边说边吃，汁水横流。

“挺好的。”

“哇噻，你怎么这样说？”赵颜笑得惊天动地。

“怎么了？”罗璋很奇怪。

“那是丰乳广告哎！”

“你真调皮！”罗璋笑笑，吞下半句话“天真得可耻。”

赵颜走开时同事过来拍拍罗璋的肩膀，说：“好好把握机会。广州户口，人也不丑，还是皇亲国戚。”

罗璋笑：“你他妈胡扯什么……”

“哇，讲粗口嘍（说脏话啊）！”赵颜不知什么时候又出现在罗璋身后。

“对唔住，我系粗人，失礼着小姐（对不起，我是粗人，给小姐丢脸了）。”罗璋做诚恳状。

“真酷。”赵颜拍手。

“内裤外裤？”罗璋戏噱。眼睛紧紧盯着赵颜，直把她盯得满脸通红。

“对不起，我总是不小心就露出‘咸湿’（好色）的尾巴来。”罗璋继续盯着赵颜，夸张地拉长“咸湿”的音调。

同事们因为吃荔枝上火长出来的“豆豆”还在呈茁壮之势，赵颜已经开始为中国电信大做贡献，通话内容从“罗生今晚有没有空”到“XXX路开了一家川菜馆”不一而足。

突破性的进展发生在一周之后。《宝莲灯》散场后赵颜一直不说话，罗璋问：“怎么了？被沉香救母感动了？”

“我不想回姐夫家。”赵颜低着头。

“那你去哪？”罗璋随口问。

“我……不知道。”

“哦，”罗璋恍然大悟，“喜欢罗璋了？”

“搞乜啊你，人啲系真心嘅（你干什么啊，人家是真心的）！”

“系没？好啊，我啲返屋企，唔噻灰姐夫过度（是不是啊？好好好，我们回家，不去姐夫那了）。”罗璋说着已经将赵颜揽入怀中。

第二天例会开完，老板让罗璋留下“谈点事”，问过一些客户的跟进情况后他在罗璋肩膀上暧昧地拍了两下，关照“后生仔逼心机做（年轻人好好干）。”

九

罗璋下班回来，赵颜在聚精会神地研究地产广告，报纸和宣传杂志扔在地板上、床上，唯一的一张沙发也不能幸免。

“哇，XXX路现楼发售 8600 一平方，小区建设完善，前 10 名买家送 3 年管理费……阿璋，明天星期六我们去看看吧……”

“好啊，去看看我们能不能买一个马桶地基。”

罗璋把衣服挂好，在沙发上找个空地坐下，“赵颜你把那些搽手纸给我仍掉，看看这房间被你弄得象什么样了？”

“你怎么了？发这么大脾气？”赵颜满脸无辜。

“没怎么。你吃饭了吗？”罗璋起身去冰箱里找东西。

“没有，我等你呢。”

“几点来的？”罗璋问。

“5点半。”

“现在7点半，你坐了2个小时都不知道弄点什么东西？冰箱里应有尽有……”罗璋开了一听可乐。

“我吃了一罐八宝粥，不饿的。你以为我象你们大陆妹那么能吃啊？”赵颜从床上爬起来收拾那些报纸杂志。

罗璋轻蔑地笑了一下：“对。你怎么会亏待自己呢？我晚上有点事，专门回来跟你说一声，不要等我。”

“啊？去哪？我也去！”赵颜将手中的杂物扔在地上，一把抓住罗璋。

“不要孩子气了，我带客户去消遣，你去干吗？你知道的，那些上帝，要好好伺候才肯买我们的产品，客户多了你才有钱去买马桶地基。”罗璋哄孩子一样地拍着赵颜的脸。

冲完凉，罗璋换上钟爱的白T恤，咖啡色细条绒休闲裤、棕色休闲皮鞋出了门。

在大排挡随便吃了点东西，罗璋叫的士把他送到“天上人间”。

也许是名字取得好，这个位于山顶的酒城人气很旺。侏儒歌星也在，依然在唱“……喜欢你……那双眼动人，笑声更迷人……”

侍者过来时罗璋说：“怎么走哪都唱这个？会唱别的吗？”

“先生想听什么可以点的。”

“我？哦，我想点啤酒。”罗璋笑了笑，要了半打“喜力”，慢慢喝着看侏儒歌星在三尺舞台上左奔右突……

后来上场的是位女歌手，瘦得象片纸，红色的长发被鼓风机吹成火焰，舒卷着却不跳跃，是要毁灭山林那种。抓住话筒尖声喊着“my heart will go on and on……”

罗璋厌恶那个空洞苍白的爱情故事，逃也是的奔出酒廊。天空一如既往地混浊，因为在山顶，因为沿路有许多参天的树，夜风就清凉许多。罗璋在石阶上坐下，迷迷糊糊地打了个电话。

“喂？”接听的女声有些淡淡的疲倦和惊讶。

“姐。”

“罗璋？你怎么了？”水印的声音充满关切。

“你弟弟快完蛋了。”

“慢慢说，别吓唬姐姐，现在……我看看，都快两点了。”

“哦，我不知道这么晚了，你怎么还没睡啊？”

“别管我，你现在在哪里？”

“山上。”

“不愿意回家，出事了吗？”

“有个富婆想包你弟弟。”

“好啊。”水印舒了一口气，“你拿着她的钱到处玩呗。”

“不。”罗璋孩子似的回答。

“不也没关系啊，找个女孩子恋爱结婚，到时候记得给姐姐发请贴。”

“她捏着我的把柄呢……”

“继续说。”

“她新开了一家大型超市，我们做的网络工程。”

“继续。”

“我帮她的采购经理做了手脚。”

“这个也没什么啊，谁都知道中间有回扣，要不怎么天天反腐败？”

“问题是发票上的数额比我们老总签字的要多。”罗璋很沮丧。

“我不懂。”

“我把发票分开填的，底单上是老总签字认可的价钱，发票联写着他们采购经理想要的数字。”

“不是要复写吗？”

“这个太简单了。”

“哦……知道了，开鸳鸯票，收了人家的好处？”

罗璋不语。

“应该没事吧，那家伙肯定早做好应对准备才敢拉人下水的。”

“富婆暗示过我她怀疑这单生意有猫腻。事实上她找我们财务核对一下就知道的。”

“怕她告你收受贿赂虚开发票？”

“我不知道怎么办……”

“应该没事的我想，那富婆既然喜欢你，不会把你送上绝路的。”

“姐啊，要是所有的人都象你这么善良就好了。”

“管她呢。事情都发生了，烦有什么用？以后小心，君子爱财取之有道，一时糊涂断送了自己太不值得了。钱这东西挣不完的，你那么年轻，有的是机会。”

“好的。姐你睡吧，这么晚了还烦你，不好意思。”

“说什么啊。不开心就给姐打电话，也许帮不了什么忙，不过有些事说完也就解决了，总压在心里会发疯的。”

“谢谢姐姐。再不会有人象姐这样疼罗璋了，她们都把我看成一棵大树，不知道我也希望找个地方靠靠。”

“快回去吧，当心着凉。说这些干什么？”

十

“阿璋啊，我们结婚好不好？”周末之夜罗璋和赵颜在人头攒动的北京路上逛着，接到许多婚纱摄影广告。

“你收废纸啊？”罗璋没有正面回答。

“我想穿婚纱。”赵颜穿着今夏流行的厚底凉鞋，膝盖打不了弯，不能自如地跟随罗璋的步伐。

“那你恐怕要失望了，我最近几年内是不可能结婚的。”

“不结婚？搞错啊你！”赵颜生气地甩开罗璋的胳膊。

正好走出步行区，罗璋什么事也没发生过一样叫了辆的士回家，把毫无准备的赵颜扔在街口。

一周以后老板太太给罗璋打电话：“阿璋啊，你们怎么了？女人就是要哄的……”

“哦？一直都是女人在哄我，所以不太懂呵……”罗璋半真半假地笑着。

最后罗璋还是把电话打到赵颜上班的地方：“你姐让我给你打个电话，老板娘交代了，小当兵的不敢不听……”

赵颜顺着这并不如意的梯子下了台，当晚就回到罗璋的住所。

“记住，我最讨厌别人在大庭广众之下给我难堪！”罗璋给赵颜“致欢迎词”，“任何时候也别跟我耍小性子，我不吃那一套。”

“你，太自私了你！”赵颜眼圈发红。

“去问问你姐自不自私，你姐夫自不自私，以为把你赏给罗璋就可以卸掉包袱和冲抵超额奖金，一箭双雕，多有远见。”

“卑鄙！”赵颜泪流满面。

“是，我卑鄙。去你姐夫面前倾诉，让他给我小鞋穿吧。不过我不担心，你没有这个机会的。他们如果疼你，肯定替你寻个有车有房的主，不会把你推给一个穷鬼。再说了，整个销售部，基本只有罗璋在签合同，他不会把我怎么样的。”

赵颜吃惊地望着罗璋，一句话都说不出来，也忘了哭。

罗璋看了她一眼，正准备冲凉，电话进来了。

“你好。”

“是我。”是罗璋的弟弟。

“哦，有什么事？”

“我想买辆摩托车。”

“现在国产摩托车挺便宜的。”

“我想买进口的。”

“你连工作都没有，要那么好的车干吗？”

“你给我买行不行？”

“我哪有那么多钱？今天买这明天买那，金山银山都被你买空了。”

“不买算了！”弟弟生气地摔掉电话。

罗璋愣了一下，一脸阴沉地拿了衣服去了卫生间。

十一

水印歪在客厅的椅子上看深夜场“经典回顾”，思嘉正在荒园上发誓“…… God is

my witness, I'll never be hungry again。”电话铃响了。

“喂？”

“姐，救我……煤气……”是罗璋断断续续的声音。

“怎么了？罗璋？你在哪？喂！喂……”手机没挂断，但是已经听不到回音。

公寓里同住的同事被水印陌生而凄厉的叫声惊醒，跑到客厅问她：“水印你怎么了？”

“罗璋要死了！现在还有飞机去广州吗？”水印从椅子上跳下来，准备收拾东西。

“没有了——都1点了，哪还有啊？”

“罗璋是谁？”

“是经常给你打电话的那个男孩子吗？”

“1点了？”水印怔了一下，“你们去睡吧，都1点了，对不起……”

“你没事吧？”

“我？都1点了，你们去睡吧。”水印说着就到自己屋里去找那个写有罗

璋住址的 EMS 信封。

同事们抵挡不住困意，纷纷回屋睡觉，水印开始不停地打电话。

“你好，请帮我查一下雅兰苑总机。”水印拨通了广州 114。

“你好，请帮我转管理处值班室。”

“你好，麻烦帮忙到 6 号楼 A 座 1101 看看好吗？那里有人煤气中毒了……”

接电话的更夫用粤语回答了，水印一句也没听懂，对方不耐烦地挂掉。

水印继续拨，对方继续挂，相持许久，终于有人抄着浓烈的湖南口音问：“有病啊？深更半夜不停地打电话。”

“对不起，我知道很晚了，可是，有人有生命危险，请您帮我去看看好吗？先谢谢您……拜托……”水印急得直掉眼泪。

“你怎么知道的？”

“刚刚给我打了电话，求您快去看看好吗？晚了真的来不及啊……”水印正说着，电话语音提示“还有一分钟”——200 卡马上用完了。

等水印赶到广州，已经是中午一点。太阳象掉在背上一样把刚下飞机的乘客烫得“哇哇”叫。水印在候机楼里买了一些水果，叫了的士直奔雅兰苑。

管理处的人一边吃着水印买来的水果一边笑她“怎么那么傻，跑候机楼去买东西”。

水印得知罗璋已经入院治疗，千恩万谢地鞠躬告别那位抄湖南口音的“义士”……

在医院急诊室的病床上找到罗璋那一刻，水印几乎要晕倒过去——罗璋原本消瘦的脸肿成猪肝色，五官完全变形，鼻孔上插着氧气管，头发刺猬似的撒开……

值班护士长告诉水印：“换了三分之一血液，已经脱离危险。”

“会有后遗症吗？”

“不会。对了，病人入院时现金不够，钱夹押在我这里，有好几个卡，现在还给你吧？”

“不用，结帐出院再说吧，我拿了没用。请问夜里可以陪床吗？我是他姐姐。”

护士长看了水印一眼，说：“很辛苦的，没地方睡。”

“不怕，有张椅子就好。谢谢您。”

三天以后，罗璋醒了，脸还没完全消肿，五官倒是基本复了原。

“姐。”罗璋动了动握在水印手中的指头。

水印摇摇头，不让他说话，自己却忍不住泪流满面。

“我不住这里，我受不了这个味道。”

“乖，姐去问问医生。”

不一会水印回来了：“医生说再观察两天，完全稳定后开药给我们拿回去在附近诊所输液就可以了。”

“真烦。姐你累吗？”

“你说累不累呢？”水印牵强地笑了笑，在病床边坐了几天几夜，她的眼睛快成大熊猫了。

一回到雅兰苑，罗璋就喊着要冲凉。

“你自己可以吗？”水印担心地问。

“不可以。”

“那怎么办呢？”

“姐帮我。”罗璋任性地说。

“不行的，姐不习惯。”水印说着就脸红了，“这样，我帮你调好水，你坐在凳子上洗好吗？姐就在门口等着，肯定不会让你有事的。”

“姐封建。”

“听话，洗完好睡觉。医生说要好好休息的。”

“好吧。”罗璋仿佛真的成了孩子。

走得太急，水印没带换洗衣衫，穿了罗璋的大T恤，象个布袋木偶似的在屋子里晃来晃去，洗衣服、抹桌子、熬粥，忙得不亦乐乎。

下午7点左右，水印叫醒罗璋：“快起来，吃点东西该去输液了。”

“吃什么？不想动。”罗璋还是很虚弱。

“起来喝点粥。跟诊所约好了7点半去输液的。”水印端着碗，“来，都凉一会了，不烫。”

“谢谢姐。”罗璋坐了起来。

“谢什么啊。你的冰箱可真满啊，聚宝盆似的。来，把这个垫子放在背后靠着舒服一些。”

水印搬走那垫子的时候在沙发上看见了一块碎玻璃——管理处救罗璋时破窗而入留下的。

“以后小心点，一个人在，如果真有什么闪失怎么办啊。”水印说。

“我故意的。幸亏没死，也算老天有眼。”罗璋说。

水印愕然：“怎么会这样？”

“赵颜说她有孩子了，让我跟她回粤东山区老家去摆酒结婚；有人怀疑我在上次的超市工程中虚开发票坑害客户；我妈觉得我太没有人性，黄了弟弟的恋爱，连给他买台摩托车都不舍得，打电话把我臭骂一顿……”罗璋平静得象在说谁家的故事。

“赵颜呢？”

“回乡下去了。”

“哦。不管了，来，喝完粥去输液。”

“看我以后怎么收拾这帮鸟人！”罗璋接过碗，恨恨地说。

水印没答腔，望了他有半分多钟。

“姐，你是不是觉得我太狠了？弱肉强食，就是这样的，你不逼人家人家就逼你。”

“快喝，别说话了。”

晚上水印依照护士的吩咐给罗璋做全身按摩。

“姐。”罗璋扭过本来埋在枕头里的脸。

“干吗？别动。”

“你太好了。”

“不是什么新发现，趴好。”

“姐，”罗璋索性坐了起来，抓住水印的手。水印低着头：“别胡闹了，快趴下。”

“今晚不睡沙发行吗？”罗璋的呼吸吹得水印的耳根发颤。

“别闹了。”水印挪开罗璋圈在她肩上的胳膊，“还有15分钟才到时间呢。”

十三

早上罗璋被闹钟叫醒，“姐啊，吵死了。”

没人应，水印已经离开，床头留着一封信。“罗璋：

我走了。汤在电饭煲里煨着，记得喝了再去输液。

有些话，一直想跟你说，一直没有机会开口——倒不是指望你会为此而改变。我知道改变一个人太艰难，而我这样懒、这样不够自信，根本无力去做这无望的挣扎。

身体发肤，受之父母——从某种意义上讲，我们并不只属于自己，所以你无权决定生命的去留，记得好好珍惜。

信封里有你原来公司老板的推荐信，是我利用你午睡的空闲时间，去找他要的——我知道你很能干，但这封信无疑可以在你重新求职的时候省去别人许多猜忌。当然，如果你认为不妥，就当尔多此一举好了，无所谓。

你昏迷的那些天，我想了好些事情。自私和不愿承担责任可能会让你觉得轻松，但是在游戏的同时注定要失去很多宝贵的感受——譬如感恩。试着学会把握你的所有，心怀感激会令你有许多用金钱和权力难以换取的体验。

从一开始我就知道你心里也充满挣扎——渴望纯真，又迷恋诱惑。这或许是时代的通病，我想告诉你的是，鱼和熊掌兼得的传说，永远不能变成生活，尤其是无须付出就轻易变成生活。

我走了，罗璋。你也许并不愿意这样的被人了解，这一次我是真的走开。不要再给我电话，不要再写信，让那些曾经有过的往事慢慢淡出你的生活——如姐姐的名字那样，剩下流水的印记，聊做回忆的标签。

知名不具”

99年9月18日

